



夫人姜氏如齊注奔父母之喪也不言奔喪者尊內猶不言

朝聘也故以致起得禮也書者大夫家危重言如齊者大

夫繫國疏注注奔父至喪也禮記雜記曰婦人非三年之

通喪服云而有三年喪君與夫人俱往蓋謂娶於諸侯者

雜記又云夫人至入自闈門并自側階君在阼其他皆如

奔喪禮然注云女子不自闈門於女賓也宮中之門曰闈門

側階謂旁階也他謂哭踊擗麻此謂婦人奔喪儀節也惠

也儼然諸侯矣然則奔喪禮與禮雜記曰婦人非三年之

喪不踰封而弔如三年之喪則君夫人歸其歸也以諸侯

之弔禮其待之也若待諸侯然此本春秋而為之說文公

夫人奔喪春秋書如書至皆從諸侯之禮故父母之國待

溫州府圖書館

WENZHOU LIBRARY

之亦若諸侯然則告廟而行告廟而反君夫人奔喪之
禮當然按鄭禮記注云夫人車服主國致禮皆如諸侯也
繁露玉英云婦人無出竟之事經禮也母為子娶婦奔喪
父母變禮也
注不言至聘也
聘所以別外尊內也故奔喪不書
注故以至禮也
舊疏云春秋之例夫人違禮而出會者
皆不致唯此文書至故莊元年注云有出道乃致奔喪致
是也致文見下
注書者至危重
舊疏云夫人奔喪禮既許之則是常事
而書之者此夫人所適乃是夫人之家卑於夫人有不制
之義而危重之是以書也按今文春秋說諸侯夫人似無
歸甯之道義具莊二十七年今奔喪大夫家故危重也
夫注言如至繫國
上四年逆婦姜于齊注不言如齊者大
夫無國也
不同者上四年經云逆婦姜于齊逆至共文但
言于齊則知娶于大夫故不得言如齊正由齊非大夫所
有也此夫人奔喪不言如齊則不可施君不行使于大
夫故又不可言如某氏是以書如齊以見大夫繫國也且
上經既從略以示娶于大夫此不嫌非大夫也上二年公

子遂如齊納幣蓋亦大夫繫國之義故亦書如齊

二月叔孫得臣如京師辛丑葬襄王者不書葬此何以書

疏隱三年傳曰天子記崩不記葬必其時也此書葬故難
丑月之二十五日據平惠定靈不書葬包氏慎言云二月書辛

不及時書疏宣二年十月天王崩三年正月葬匡王襄元年
月天王崩六年葬景王皆不及時也

過時書注重錄失時疏桓十五年三月天王崩莊三年五月

注重錄失時。舊疏云以天子共葬一人而不如禮故重
錄之刺其失時也

我有往者則書注謂使大夫往也惡文公不自往故書葬

起大夫會之日者僖公成風之喪襄王比加禮故恩錄之

所以甚責內疏注謂使至會之。白虎通崩薨云王者崩
君父之棺柩盡悲哀者也又為天子守善不可頓空矣故
分為三部有始死奔喪者有得中來盡其哀者有得
奉送君者七月之間諸侯有來京師親供臣子之哀者
號泣悲哀奔走道者有居其國哭痛思慕竭盡所供者
故此惡文公不自往也通義云此主書與獻六羽同意我
有往者猶可言也我無往者不可言也又禮之為用在
重不待譏使卿會葬疑若得禮而重譏之故禮之為用在
於別微也五經異義云公羊說天子喪赴者至諸侯既哭
聞故遂服斬衰使上卿弔上卿會葬經書叔孫得臣如京
師葬襄王以為得禮易下邳傅甘容說諸侯在千里內皆
奔喪千里外不奔喪若同姓千里外猶奔喪親也鄭君
之聞也天子於諸侯無服諸侯為天子斬衰三年是尊卑
異者也天子於魯既舍服又會葬為得禮則於魯於天子
一大夫會葬而已為不得禮可知矣鄭游吉云靈王之喪
我先君簡公在楚我先夫印段實往做邑之喪及會葬之
更不討恤所無也豈非左氏諸侯奔天子之喪及會葬之
明文說左氏者無也諸侯不得棄其所守天子之喪及會葬之
森按越紳奔喪傳無明文亦似說公羊者夫之穀梁傳曰廣

周人有喪魯人有喪周人弔魯人不弔周人曰固吾臣也
使人可也魯人曰吾君也親之者也使大夫則不可也故
又云諸侯有親喪聞天子崩奔喪者何屈已親猶尊尊
之義也春秋傳曰天子崩不記葬必其時葬也諸侯記
葬不必有時諸侯為天子記崩不記葬必其時葬也此
據隱三年傳說諸侯不得必其時又於尹氏卒傳曰天子崩
崩當越紼而奔喪不得必其時又於尹氏卒傳曰天子崩
諸侯之主也注云時平王崩魯隱往奔喪尹氏主備贊諸
侯與隱交接而卒穀梁傳亦曰於天子崩為魯主此諸侯
奔喪之證何氏亦云越紼奔喪蓋有所受之矣白虎通又
云葬有會者親疏遠近盡至親親之義也左氏隱三年傳
天子七月而葬同軌畢至昭三十九年傳游吉日靈王之喪
我先君簡公在楚我先夫印段實往彼疏引鄭元以為
簡公若在君當自行是則左氏明以諸侯有奔喪之禮故
鄭駁異義譏說左氏者云諸不奔喪為自違其傳也書顧
命記成王之喪云畢公率東方諸侯入應門左太保
方諸侯入應門右蓋因奔喪而朝諸侯同姓也禮記檀弓
惟天子之喪有別姓而哭注使諸侯同姓異姓相從
而為位別於朝覲來時此各經諸侯奔喪之證也

注日者至責內。舊疏云正以昭二十二年六月叔鞅如京師葬景王之屬不日故也。言襄王加禮者即云年叔服來會葬五年榮叔歸舍且賙召伯來會葬之屬是也。沈氏欽韓左傳補注云隱元年傳天子七月而葬同軌畢。諸侯會葬傳有明文。此年傳但云莊叔如周葬襄王不舉例者正以五年有榮叔之舍賙召伯之會葬信使交錯其待諸侯之禮隆且渥如是經書此遙遙相對其失禮無疑矣。且以天子之喪而卿士求金求者固非而藩衛之義惟知有伯主不知有天子不愈顯侯國之怠慢乎。以求金之來而如京師共葬雖遣得臣亦非本意。按穀梁傳云天子志崩不志葬舉天下而葬一人志葬危不得葬也。日之甚矣。其不葬之辭也。注不得備禮葬又云王室微弱諸侯無復往會葬明時皆不會葬故天子之葬不得備禮。此有往者書以張義。魯日以諸侯表衣中。故法不備禮。此有往也。楊疏云傳稱不志葬者據治平之日正法言之也。是也。

晉人殺其大夫先都

通義云時先都士穀等作亂晉討殺當國大夫專殺春秋疾之故從大夫相殺稱人例也。

三月夫人姜氏至自齊注出獨致者得禮故與臣子辭月者

婦人危重從始至例

注出獨至子辭。凡書致者皆臣子喜其君父脫危而至之辭。此夫

人出因奔喪得禮故與臣子辭書致也。注月者至至例。桓十六年注致例時夫人當與君同此月故解之舊疏云獨行無制恐有非禮之惡故曰危重也。從始至例者夫人始至例月宣元年三月遂以夫人婦姜至自齊成十四年九月僑如以夫人婦姜氏至自齊之屬是也。莊二十四年八月丁丑夫人姜氏入注其日何難也。與公有約然後入彼始至書日故解之也。

晉人殺其大夫士穀及箕鄭父

通義云殺稱及者相累連

也。左疏引賈云箕鄭稱及非首謀穀梁傳曰稱人以殺誅有罪也。鄭父累也。按如左傳所載皆作亂當誅書及皆累者蓋同罪之辭。

楚人伐鄭

晉人宋人齊人魯人

公子遂會晉人宋人衛人許人救鄭

夏狄侵齊

秋八月曹伯襄卒

九月癸酉地震地震者何動地也注動者震之故傳先言動

者喻若物之動地以曉人也疏包氏慎言云九月朔日也

或時歷官誤置閏而此年閏在九月前則癸酉即九月朔也

日矣國語周語云伯陽父曰陽伏而不能出陰迫而不能

然於是乎有地震左疏引孔晁云陽氣伏於陰下見迫於

陰故不能升以至於地動是地道安靜以動為異也

注動者至人也注申傳義以有動之者而地動即周語

也陽伏而不能出陰迫而不能動地有動之者也大氣動之

何以書記異也注天動地靜者常也地動者象陰為陽行是

時魯文公受制於公子遂齊晉失道四方叛德星孛之萌

自此而作故下與北斗之變所感同也不傳天下異者從

王內錄可知疏注天動至常也易繫辭傳上動靜有常

動地陰為靜各有常度故乾之象曰乾道變化坤之卦辭

曰安貞吉也亦動靜義也

注地動至陽行國語周語云伯陽父曰今三川實震是

陽失其所而填陰也應劭漢書注云失其所失其道也填

陰為陰所填不得升也漢書五行志云京房易傳曰臣事

雖正專必震其震於水則波於木則搖於屋則瓦落大經

在辟而易臣茲謂陰動厥震搖政宮大經搖政茲謂不陰

廠震搖山山出涌水嗣子無德專祿茲謂不順厥震邱陵

涌水出蓋凡震皆陰行陽事也故穀梁說曰大臣盛將動有

震者也震故謹而日之也注引穀梁說曰大臣盛將動有

所變明陰不宜盛而動也注引穀梁說曰大臣盛將動有

注是時至同也穀梁疏引何休徐邈並云由公子遂陽

謂陽行專政之所然即此注受制公子遂也齊晉失道蓋

謂齊商人晉趙盾代君事四方叛德蓋如宋弒君杵臼莒

弑君庶其齊又弑商人楚爭中國之屬北斗之變見下十年秋七月有星素入于北斗是也所感同者彼注云齊晉並爭吳楚更謀競行天子之事齊宋莒魯弑其君而立之應也五行志云文公九年癸酉地震劉向以為先是齊桓晉文魯僖二伯賢君新殺周襄王失道楚穆王殺父諸侯皆不肖權傾於下天戒若曰臣子彊盛者將動為害後宋魯晉莒鄭陳齊皆殺君諸震畧皆從董仲舒說也注不傳至可知。舊疏云僖十四年沙鹿崩傳云何以書記異也外異不書此何以書為天子記異也今此地震為內錄之內為新王天下明矣故言不傳天下異者從王內錄可知通義不傳天下異者時獨魯境內地震昭二十三不書知諸言地震者皆據魯書也按孔說是也外震不書尊內也兼及齊晉四方者假以張義震不言何在止統言地震故亦得為四方記異也

冬楚子使椒來聘疏

釋文椒一本作菽按秋聲叔聲古音同師古曰即椒舉也部穀梁傳作菽漢書古今人表楚狄舉

椒者何楚大夫也楚無大夫此何以書始有大夫也注入文

公所聞世見升平法內諸夏以外夷狄也屈完子玉得臣

皆以起霸事此其正也聘而與大夫者本大國疏穀梁傳

夫其曰菽何也以其來我寢之也通義云楚有大大夫前此

已至此始發傳者屈完不稱使宜申稱使而其君稱人君

臣之辭未醜此始因其能修禮來聘遂與君臣之辭同於

中國也商臣弑父而得稱子以使者其罪固不待貶絕而

自見也至大國。舊疏云春秋傳見升平法云諸本同解之言

注入文至狄也。校勘記出見升平法云諸本同解之言

見治升平者升進也見下當有治字釋文出見升平二字則

陸本與此同入文公所聞世者舊疏引春秋說云文宣成

襄此所聞之世是也隱元年注云於所聞之世見治升平

也成十五年叔孫僑如會晉士燮以下會吳于鍾離傳

也為殊會吳外吳也。蜀為外也春秋內其國而外諸夏

楚始見所傳聞世也外諸夏未得殊也至於所聞世可得

殊又卓然有君子之行謂莊王此為修禮接內故亦不得見殊也
注屈完至正也。僖四年楚屈完來盟于師盟于召陵傳以當桓公也注增信使若得其君以醢伯德成王事也
僖二十八年楚殺其大夫得臣注楚無大夫此言大夫者欲起上楚人本當言子玉得臣所以詳錄霸事蓋彼在所傳聞世不合見大夫書之者以起齊桓晉文霸事故也彼皆別有主書故唯此為始與內接得其正也
注聘而至大國。舊疏云等是夷狄而舒越之屬皆無大夫而楚得有大夫者正以本是大國故入所聞之世於是見法矣
始有大夫則何以不氏注据屈完氏疏注据屈完氏。即僖許夷狄者不一而足也注許與也足其氏則當純以中國禮
貴之嫌夷狄質薄不可卒備故且以漸疏校勘記云浦鏗石經諸本皆作一廣雅釋言云許與也莊子大宗師瞻明聞之注許與也

聶許釋文引李注許與也又徐無鬼云夫神者不自許也釋文引司馬注許與也說文言却許聽也引申之為與隱二年左傳注引許作禦汪氏中經義知新記云古人引經多有此例如史記載尚書史公每以解釋之字易經文即此義也按作禦不可通當仍何注意作與解為是彼疏云制禦戎狄當以漸教之不一度而即使足也亦強為之解注足其至漸也。校勘記出貴之云鄂本貴作責此誤若即足之與以氏則醢同中國當以中國禮義責之矣卒讀如猝恐夷狄質薄不得猝然備責也故以漸進之通義云當進之以漸不就其一事遽盈量而與是也繁露觀德云吳楚國先聘我者見賢謂此與襄二十九年吳子使札來聘稱子也二傳皆有許夷狄者不一而足之語彼以賢而不字張義此以名而不氏張義意同而取義微異

秦人來歸僖公成風之祴疏左傳作隧誤彼校勘記云宋本岳本纂圖本毛本隧作隧石經

此處闕釋文亦作祴云衣被曰祴說文作稅云贈終者衣被曰稅以此祴為衣死人衣

其言僖公成風何兼之兼之非禮也注禮主于敬當各使一

其使所以別尊卑疏五年王使榮叔歸舍且贈傳其言歸

人兼二事此譏其一人禮二人也與隱元年譏宰咺兼之

同義禮主至尊卑。本有主作王者誤依宋本闕本正左疏

引膏肓云禮主於敬一使兼兩喪又於禮既緩而左氏以

之為禮非也鄭箴之曰若以為緩按禮將軍文子之喪既

除而越人來弔子游何得善之劉氏評云禮施於死者弔

施於生者鄭不足為難也又上五年穀梁傳注引廢疾云

五年傳曰不言來不周事之用也九年秦人來歸僖公成

風之禮最晚矣何以來言鄭釋之曰秦自敗于穀與晉為

仇兵無休息乃加免繆公之喪而來君子原情不責劉氏

難曰四年夫人風氏薨秦晉未聞交兵也且因黷武而廢

禮其可譏尤甚安得原情不責則此書來兼譏不及事只

曷為不言及成風注據及者別上夫人尊卑文也連成風者

但問尊卑體當絕非欲上成風使及僖公疏注據及至文

年公及夫人姜氏會齊侯于陽穀是也桓十八年公夫人

如齊亦不言及者彼為外夫人故也

注連成至僖公。傳若但問曷為不言及嫌欲上成風使

及僖公故連及成風問知直問成風尊僖公卑體當絕也

通義云穀梁以為僖公之成風非也且又推之以為惠公

仲子亦惠公之母若然妾母必以其子氏者令僖若在何

以稱之

成風尊也注不可使卑及尊也尊序在下者明婦人有三從

之義少繫父既嫁繫夫夫死繫子疏注不可至卑也。通

之者尊卑自絕若言及成風則是以卑及尊文不可施也

仲子以微不言及成風以尊不言及春秋之言豈可以一

端盡之哉

注母尊至繫子。漢書杜鄴傳臣聞陽尊陰卑卑者隨尊

尊者兼卑天之道也是以男雖賤各為其家女雖貴猶為

其

同

引

之

除

施

五

仇

難

曷

但

年

如

注

及

通

仲

以

成

之

仲

端

注

尊

其

夫

也

姓

序在下也通義云所以子序母上者直為僖公先薨辭亦先致之故耳則吳春秋但順當時致辭序耳無義例矣孔氏致與何氏立異忘其違經義也

葬曹共公

十年春王三月辛卯臧孫辰卒疏包氏慎言云三月書辛卯所聞世無罪者日錄月之二十二日隱元年注

夏秦伐晉注謂之秦者起令狐之戰敵均不敗晉先昧以師

奔秦可以足矣而猶不知止故夷狄之疏注謂之至秦之

傳三十三年傳其謂之秦何夷狄之也義與此同通義云復稱國者秦晉構怨起於襲鄭秦為罪首自是二國交刀相仍無已要互有曲直不可專責秦伯但即殺之役及此見始終狄之而已方將善其能變故於此抑見其罪以深起下稱伯為大善辭也易曰咎者善補過者也不顯其咎不見其善惟狄之而旋爵之乃知君子之教朝有過夕

改則與之夕有過朝改則與之故能使負罪者不以終絕而自棄按令狐戰先昧奔秦皆見上七年左疏載釋例云宜申

楚殺其大夫宜申疏杜云宜申子西也左疏載釋例云宜申不書氏賈氏以為陋與得臣不書族同

蓋夷楚故畧其大夫氏也

自正月不雨至于秋七月注公子遂之所招疏禮記玉藻云

雨君不舉注為早變也此謂建子之月不雨盡建未月也然則至七月不雨猶不為早矣然雖不必成災歷三時不雨亦足為異故書穀梁傳曰歷時而言不雨文不閔雨也不閔雨者無志乎民也

注公子至所招漢書五行志中之上十年春正月不雨至於秋七月先君公子遂會四國而救鄭楚使越椒來聘秦人歸襚有炕陽之應

及蘇子盟于女栗疏杜云女栗地名闕通義云言及不言在

視諸侯體敵得盟無取諱不言公也郝氏懿行說略云大夫及之蓋大夫也大夫盟王臣翟泉已然矣何以知非沒公

也公不與大夫盟不諱與臣盟也何諱焉出不書反不致非公可知杜云蘇子周卿士按隱十一年左傳而與鄭人蘇忿生之田杜云蘇忿生周武王司寇蘇公也書立秋國成十一年左傳昔周克商使諸侯撫封蘇忿生以温為司寇是蘇忿生封于蘇其所都之地名温故僖十年左傳狄滅温蘇子奔衛也蓋王復之為卿或別封他邑此蘇子其後也

冬狄侵宋

楚子蔡侯次于屈貉注魯恐故書刺微弱也疏左傳作厥貉

名闕古厥屈同部段借字漢書古今人表厥黨童子師若曰即闕黨童子也闕屈亦同部通義云莊侍郎曰屈貉之役左氏以為陳侯鄭伯在焉而又有宋公後至圜子逃歸春秋一切不書主書蔡侯者甚惡蔡焉蔡同姓之長而世役于楚自絕諸夏商臣罪天惡極犬彘將不食其餘蓋竊位以來諸侯尚未有與盟會者蔡莊侯首道以搜上國獨與同惡相濟同氣相求不再傳而蔡亦有弑父之禍遂使通春秋唯商臣與般相望于數十之間若蔡侯者所謂用

夷變夏者也廣森三復斯言誠春秋之微旨昔衛州吁弑君自立使公孫文仲平陳與宋及宋瑒公陳桓公之身而馮弑佗篡之難作魯翬會之卒之弑隱者翬也子夏有言曰春秋之記臣弑君子弑父者以十數矣皆非一日之積也有漸而以至矣蔡於彼經曰衛州吁弑其君完翬率師會宋公陳侯蔡人衛人伐鄭繼之以壬辰公薨宋督弑其君與夷蔡人殺陳佗則知黨弑君之賊者其國必有亂日觀於此經曰楚世子般弑其君固則知黨弑父之賊者其家必又至於蔡世子般弑其君固則知黨弑父之賊者其家必絲唯其所染履霜乘火甯可不慎按莊侍郎語見春秋正辭莊孔二氏說可謂得春秋微言矣中九更更十四天注魯恐至微弱。按如左傳則宋鄭陳蔡皆附屬楚與魯相近故恐也

十有一年春楚子伐園

疏釋文說文作園字林白萬反二傳作麋讀書叢錄云說文麋从鹿因

省聲籀文不省作麋傳寫者有鹿作困通作園昭元年楚子卷卒釋文左氏作麋卷又園字之有校勘記云按玉篇園懼免切牢也園三萬切邑名廣韻二十有五願作園邑名白萬切誤也此當以說文作園今說文園養畜之開也無

夏叔彭生會晉卻缺于承匡疏

史記注引服虔曰叔仲惠伯通義云叔彭生即傳所稱叔

圖字依陸氏則說之字林皆有圖字王篇本之為邑正
字何本公羊作牢圖字通借也葉本作曰萬反盧本從之
不知曰乃誤字耳左傳校勘記云當陽本楚之舊左氏傳其
其地所在按盛宏之荊州記云當陽本楚之舊左氏傳其
潘崇伐麇至于錫穴穎容釋例云麇在當陽大事表云余
湖廣鄖陽府治鄖縣為麇國地按傳楚子伐麇敗麇師于
防渚潘崇復伐麇至于錫穴房陵即春秋時麇國地所
防渚者也秦始皇徙趙王遷于房陵即此建安十四年先
主遣孟達攻下房陵又使劉封自漢中乘沔水會達攻上
庸上庸太守申耽降後孟達據房陵降魏蓋隴蜀咽喉蜀
魏所必爭也又云十六年楚伐庸麇人率百濮聚于選則
麇猶存蓋庸在工庸為今竹山縣麇有錫穴及防渚而今
之鄖縣房縣俱屬鄖陽府為接壤庸滅而麇亦不復存
今與陝西四川接界按唐韻二十阮圖又姓後漢末圖稱
字幼舉撰陳留風俗傳圖氏本氏其國然則古有圖國其
即楚子所伐者也

仲惠伯通伯者也

命氏之正故春秋絕正之按左傳作叔仲彭生釋文本或
作叔彭生仲衍字按禮記疏引世本云桓公生僖叔牙
生武仲休休生惠伯彭生皮為叔仲氏蓋謂叔孫氏之
仲也石經宋本左傳亦無仲字漢書五行志水經陰溝水
注並引作夏叔彭生會晉卻缺于承匡也左傳匡或作
校勘記云石經宋本岳本筐作匡傳文同即襄三十二年
會卻成子于承匡之歲也是也杜云承匡宋地在陳邲襄
邑縣西大事表云今歸德府睢州西三十里有故城邲城
水經注陰溝水篇谷水首受渙水于襄邑東經承匡城
春秋書叔彭生會晉卻缺于承匡京相璠曰今陳留襄邑
西三十里有故城邲城稱于承匡京相璠曰今陳留襄邑
襄公所葬故曰襄陵縣西三十里有承匡城紀要在歸
府睢州西三十里包氏慎言云左氏襄三十年傳云晉
夫人食與人之城祀者絳縣老人與食使之年曰臣不知
紀年臣生之歲正月朔甲子四百有四十五甲子矣其季
于承匡之歲也走問諸朝師曠曰魯叔仲惠伯會卻成
于承匡之歲也走問諸朝師曠曰魯叔仲惠伯會卻成
于承匡之歲也走問諸朝師曠曰魯叔仲惠伯會卻成
五月小殷地正朔甲午月犬
術推是年周天正朔亦為乙

秋曹伯來朝

公子遂如宋

冬十月甲午叔孫得臣敗狄于鹹

包氏慎言云十月書甲午月之四日杜云鹹魯

地大事表云續漢志濮陽縣春秋時有鹹城濮水之北在今曹州府曹縣境齊氏召南云杜顯言魯地以異於他或曰古鹹國與僖十二年同一鹹非別地

狄者何注以日嫌夷狄不能偏戰故問也

注以日至問也舊疏云春秋之

例偏戰日詐戰月春秋不能偏戰今而書日故執不知問通義云以所聞之世敗狄不月而今乃日知非常狄故何氏無此例但從略爾

長狄也注蓋長百尺

疏中記云秦始皇二十六年有長人十

二見於臨洮身長百尺皆夷狄服天誠若日勿大為夷狄行將滅其國始皇不知反喜是時初併六國以為瑞乃收

天下兵器鑄為銅人十二象之是也其文穀梁左氏與此

長短不同者不可強合按穀梁傳弟兄三人佚宕中國瓦

石不能害叔孫得臣射其目身橫九畝斷其首而載之眉

見於軾范云廣一步長百步為一畝九畝五大四尺兵車

之軾高三尺二寸是其所說長短不同彼疏引春秋考異

郵云兄弟三人各長百尺別之國欲為君蓋何氏所六杜

注左傳云蓋長三文彼疏引魯語仲尼所云長短亦不倍

氏之長者故云蓋長三文彼疏引魯語仲尼所云長短亦不

傳謂即鄭曄說文鄭北方長狄國也在夏為防風氏殷為

汪芒氏兼取內外傳為說魯語云吳伐越墮會稽獲骨節專車在吳子使來聘問之仲尼曰昔禹致羣臣于塗山防

秋曹伯來朝

公子遂如宋

冬十月甲午叔孫得臣敗狄于鹹

包氏慎言云十月書甲午月之四日杜云鹹魯

地大事表云續漢志濮陽縣春秋時有鹹城濮水之北在今曹州府曹縣境齊氏召南云杜顯言魯地以異於他或曰古鹹國與僖十二年同一鹹非別地

狄者何注以日嫌夷狄不能偏戰故問也

注以日至問也舊疏云春秋之

例偏戰日詐戰月春秋不能偏戰今而書日故執不知問通義云以所聞之世敗狄不月而今乃日知非常狄故何氏無此例但從略爾

長狄也注蓋長百尺

疏中記云秦始皇二十六年有長人十

二見於臨洮身長百尺皆夷狄服天誠若日勿大為夷狄行將滅其國始皇不知反喜是時初併六國以為瑞乃收

天下兵器鑄為銅人十二象之是也其文穀梁左氏與此

長短不同者不可強合按穀梁傳弟兄三人佚宕中國瓦

石不能害叔孫得臣射其目身橫九畝斷其首而載之眉

見於軾范云廣一步長百步為一畝九畝五大四尺兵車

之軾高三尺二寸是其所說長短不同彼疏引春秋考異

郵云兄弟三人各長百尺別之國欲為君蓋何氏所六杜

注左傳云蓋長三文彼疏引魯語仲尼所云長短亦不倍

氏之長者故云蓋長三文彼疏引魯語仲尼所云長短亦不

傳謂即鄭曄說文鄭北方長狄國也在夏為防風氏殷為

汪芒氏兼取內外傳為說魯語云吳伐越墮會稽獲骨節專車在吳子使來聘問之仲尼曰昔禹致羣臣于塗山防

也方輿紀要鄆縣在山西東濟南府北境或云今青州府高苑縣有廢臨濟城古狄邑即長狄所居韋注國語封嵎二山在吳郡永安縣周世其國北遷為長翟也說文以此篆厠河郡北地之下則許意謂其地在西北方矣穀梁傳亦兄弟三人注言相類如兄弟疏注言相至兄弟。穀梁傳亦更也明非同時兄弟故言相類故左傳叙鄭瞞伐齊在襄二年晉獲焚如在滅潞三年也舊疏云別之三國不援助是以知其非親兄弟者非也

一者之齊一者之晉一者之魯注不書者外異也疏漢書劉封事述春秋災異云長狄入三國師古曰之齊榮如魯喬如之晉焚如按左傳又有宋獲緣斯衛獲簡如小顏述魯晉齊用公羊義也

注不書者外異也。春秋有為天下記異者僖十四年沙鹿崩之屬是也。有為王者之後記異者隕石于宋五六月也。退飛過宋都之屬是也。外各國異皆不書詳內略外之義也。故之齊之晉皆不書

其之齊者王子成父殺之疏左傳云齊襄公之二年鄭瞞伐榮如焚如之弟

其之魯者叔孫得臣殺之注經言敗殺不明故復云爾疏左

其云獲長狄僑如富父終甥搃其喉以戈殺之埋其首於駒之門以命宣伯杜云骨節非常恐後世怪之故解其處注經言至云爾。下方欲明殺一人言敗之義故此傳逆詳之

則未知其之晉者也疏左傳晉之滅潞也獲僑如之弟焚如左傳榮如為焚如之弟榮如死於魯桓十六年至宣十一年一百三歲其兄猶在既長且壽可謂異極故何氏以相類如兄弟也穀梁亦云則未知其之晉者也

其言敗何注據敗者內戰文非殺一人也疏注據敗在春秋之義內魯為王王於諸侯無敵之義但當言戰則內敗之文言敗某師則是內戰之文今敵其一人而言敗狄

于鹹作內戰之經故難之

大之也注長狄之三國皆欲為君長大非一人所能討

動眾然後殺之如大戰故就其事言敗疏注長狄至言以

各之一國故也雖非兄弟若不為君羣行亦可即長人

二見於臨洮是也按穀梁傳不言師師而言敗何也直

一人之辭也一人而曰敗何也以眾為言之也注言其力

足以致敵眾又云瓦石不能害注肌膚堅強瓦石打擗不能

虧損故云非一人所謂討興師動眾然後殺之如大戰也

其日何注據日而言敗與公子友敗莒師于犁同非殺一人

文疏注據日至人文。校勘記云鄂本無于犁非也。執釋

大之也注如結日大戰疏注如結日大戰。隱六年注戰例

可忿而能結日偏戰是其不加暴之義故繁露竹林云春

其地何大之也注如大戰故地疏注如大戰故地。如戰于

年傳昧者何地期也注會盟戰皆錄地其所期處重期也

故此亦書地為信辭以大之通義云使如結日地期大戰

何以書記異也注魯成就周道之封齊晉霸尊周室之後長

狄之操無羽翮之助別之三國皆欲為君比象周室衰也

義廢大人無輔佐有夷狄行事以三成不可苟指一故也

宣成以往弑君二十八亡國四十疏通義云長狄本遠

其君骨節專車至周時號為大人之國居大荒之東徑阻

復絕忽爾佚宕中國非聞究所及故以託異言之左傳疏

云如此傳文長狄有種種類相生當有支允唯獲數人云
其種遂絕深可疑之命守封隅之山賜之以漆為姓則是
世為國主綿歷四代安得更無支屬唯有四人且君為民
心方以類聚不應獨立三丈之君使牧八尺之民又三
之人誰為匹配豈有三丈之妻為之生產乎人情度之
可惑也按唯其如此故謂之異穀梁亦備詳其異仲達之
疑殊可不必
注魯成至狄行。舊疏云正以周公相成王致太平意
于魯晉文齊桓皆率諸侯尊事天子此是齊晉之君子孫
故云爾然若如左傳則齊事在桓前也蓋何氏所括不與
左傳同校勘記出輔佐云鄂本宋本闕監本同毛本改輔
助非也羽翮猶羽翼謂輔佐也說文羽部羽鳥長毛也翮
羽莖也从羽翮聲繫傳按史晉舡人曰鳥所恃者六翮也
是也書皋陶謨予欲左右有民汝翼古多段羽翼喻輔也
也穀梁疏引考異郵云長狄兄弟三人各長百尺別之國
欲為君狄者陰氣時中國衰有夷狄萌漢書五行志云劉
向以為是時周室衰微三國為大可責者也天戒若曰不
行禮義大為夷狄之行將致危亡其後三國皆有篡弑之
禍近下人代上之疴也劉歆以為人變屬黃祥一曰屬羸
蟲之孽一曰天地之性人為貴凡人為變皆屬皇極下人

代上之疴云京房易傳曰君暴亂疾有道厥妖長狄入國
又曰豐其屋下獨苦長狄生世主虜取義大同論衡異虛
云如謂含血者吉長狄來至是吉也何故謂之凶
注事以至指一。汪氏中釋三九云一奇二偶不可以為
數二乘一則為三故三者數之成也於是先王之制禮凡
一二之所不能盡者則以三為之節三加三推是也此制
度之實數也因而生人之措辭凡一二之所不能盡者
約之三以見多此言語之虛數也實數可稽也虛數不可
執也故此亦記其三以志異
注故自至四十。舊疏云春秋之經自宣成以下訖於哀
十四年止弑君二十。國二十四。知此注誤宜云弑君二
十也。八是衍字。亡國二十四。作四十者錯也。或者弑君二
十八。亡國四十。春秋說文其間亦有經不書者。故不同。
又云其弑君二十。即宣二年。晉趙盾弑其君夷。獮四年。
生弑其君夷。十年。夏。徵舒弑其君平。國襄二十五年。崔杼
弑其君光。吳子。謁伐楚。門于巢。卒為巢人。所弑二十六年。
衛甯喜弑其君剽。二十九年。閻弑吳子餘祭。三十年。蔡
子般弑其君固。三十一年。若人弑其君密州昭。八年。陳
殺偃師。十一年。楚子虔誘蔡侯般。殺之。十三年。公子比
其君虔棄疾。殺比。十九年。許世子止弑其君買。三十三年。

吳殺胡子髡沈子楹二十七年吳弒其君僚定四年蔡殺
沈子嘉十三年薛弒其君比哀六年陳乞弒其君舍之屬
是也其滅國二十四者宣八年楚滅舒蓼十二年楚滅蕭
十五年晉滅潞氏十六年滅甲氏及留吁成十七年楚滅
舒庸襄六年莒人滅鄆齊滅萊十年遂滅厲八年楚滅陳
詩二十五五年楚滅舒鳩昭四年遂滅厲八年楚滅陳子
年楚滅蔡十七年晉滅曹三十四年吳滅徐定四年蔡滅
滅二十四年吳滅曹三十四年吳滅徐定四年蔡滅沈六年
鄭滅許十四年吳滅曹三十四年吳滅徐定四年蔡滅沈
屬是也按何氏雖言宣成以往往不必定至宣世始應此
如齊宋莒魯皆在應內春秋難止於哀十四年春而陳恒
弒君亦應在內天人之應同也十七年之楚滅庸亦應入
數舊疏未免太泥又舊疏所數吳子謁弒于巢楚子虔殺
蔡侯吳殺胡子髡沈子楹皆為外所殺亦不列諸臣弒君
之科成十八年晉弒君州蒲又鄭伯髡頑卒于操亦弒君
襄七年何皆不數昭元年楚子卷卒左傳以為弒公羊雖
無傳然何氏於公子比出奔晉下注云避內難則與左亦
同其滅國數胡子髡沈子楹尤誤彼經滅者君死於位之
稱非國被滅亦不合其吳滅楚當列入春秋後如楚滅陳
越滅吳皆去獲麟不遠亦宜數也

十有二年春王正月盛伯來奔盛伯者何失地之君也疏通

云時先盛伯卒嗣子立踰年而被篡以其邑夫鍾邾來奔
故曰失地之君也按孔氏牽涉左傳為說非何氏義果如
左氏所記則太子不得守國當絕又據地奔魯魯當坐受
邑盛伯當坐竊邑也何以經無取文

何以不名兄弟辭也注與郕子同義月者前為魯所滅今來

見歸尤當加意厚遇之疏注與郕子同義。僖二十年云

何失地之君也何以不名兄弟辭也彼注云郕魯之同姓
故不忍言其絕賤明當尊遇之異於穀鄧也書者喜內見
歸則此書來奔皆與郕子同當亦為喜內見歸也繁露
德云盛伯郕子俱當絕而獨不名為其與我同姓兄弟
僖二十四年左傳管蔡邲霍云云文之昭也盛即邲也通
義云兄弟辭者為其來奔明當以恩禮接之是也彼又
若其出奔他國雖兄弟之君亦名衛侯銜出奔齊是也
不獨與何異且與傳違傳明云失地之君而以不名者以
此可謂儼不於倫矣桓七年穀伯綏來朝鄧侯吾離來朝
傳皆何以名失地之君也注不据為難何以不名者以郕

子注已明故此不複言從也
猶前為魯所滅者莊八年夏師及齊師圍成降于齊師
傳成者何盛也威則曷為謂之成諱滅同姓也
為魯齊所共滅今又來奔尤當厚遇故書月見其與穀
綏鄧侯卻子皆書時異也按齊魯共伐盛降于齊則盛
為齊滅蓋時猶如紀季屬為附庸今復見滅來奔故事如
也杜云稱爵見公以諸侯禮迎之彼以盛伯為太子故如
此釋與此注加意厚過之義似同而不同也

杞伯來朝

二月庚子子叔姬卒注卒者許嫁疏包氏慎言云二月書庚

注卒者許嫁○舊疏云舊本皆無此注且理亦不須疑行
字按無者是也何氏於經有傳者皆不注且理亦不須疑行
嫁矣注豈非贅設故僖九年伯姬卒亦無注也

此未適人何以卒許嫁矣婦人許嫁字而笄之死則以成人

之喪治之疏以叔姬無所繫又書卒故知許嫁也與僖九年

以卒之也男子二十而冠冠而列丈夫三十而娶女子十
五而許嫁二十而嫁顧氏棟高子叔姬卒論云左氏謂叔
姬已嫁于杞被出而見絕以經文不繫杞而言絕也又因
上有杞伯來朝與子叔姬為所絕之請而為昏者揆之理杞
無絕昏遂以此叔姬為所絕之請而為昏者揆之理杞
來歸八年杞伯來朝與子叔姬為所絕之請而為昏者揆之理杞
可謂大謬據今士庶人家無絕一而更請昏者揆之理杞
何敢然魯亦不肯許既如其意以次女而更請昏者揆之理杞
又復見絕而後來逆道乃爾五年來歸八年卒于母家九年
請於杞而後來逆道乃爾五年來歸八年卒于母家九年
暴魯何孱弱至此皆情理之必無者且書其卒乎當
叔姬非復夫至可為許嫁不知何國與僖九年伯姬卒
公穀許嫁之說為已許嫁于何國與僖九年伯姬卒
李氏康更方之說曰已許嫁于何國與僖九年伯姬卒
次夫叔姬方之說曰已許嫁于何國與僖九年伯姬卒
此皆以上下兩事牽合之病也伯姬自來朝請絕而求
兩事本自風馬牛者作兩事自無此病若朝魯叔姬自卒
呂氏大圭謂此傳當在成八年而誤置於此亦覺費手

春秋一經把伯來朝多矣必皆有所為左傳謬說極多
豈能必求其可通與其信傳而易置經文何如刪傳而
經文仍舊之為得乎按顧說是也既出則非諸侯夫人當
入諸侯絕期內無為為之服宣十六年鄭伯姬來歸不見
其卒是也

其稱子何注据伯姬卒亦許嫁不稱子疏注据伯字稱子

乙酉伯姬卒是也

貴也其貴奈何母弟也注不稱母妹而繫先君言子者遠別

也禮男子不絕婦人之手婦人不絕男子之手疏穀梁傳

叔姬貴也公之母姊妹也注同母姊妹通義云謹按殷人
字積于仲周人字積於叔故文公之篇有子叔姬而皆為
同母姊妹也詩曰齊侯之子東宮之妹明君之母妹貴有
珠矣唆趙以稱子者為公之女子此似是而實非文公
以四年娶而十二年女已及笄宣公以元年娶而五年女
已適人其可得通乎按殷道親親故母弟母妹皆特異春

秋從殷質故也注不稱至別也

注禮男至之手。下男子毛本子誤人既夕記喪大記皆
有此文喪大記注云君子重終為其相襲既夕記注云備
襲即遠別之義喪大記絕作死

夏楚人圍巢疏杜云巢吳楚之間小國廬江六縣東有居巢

有古巢城為巢國地水經注沔水篇又東北出居巢縣南
古巢國也湯伐桀桀奔南巢即巢澤也尚書周有巢伯
朝春秋文十二年楚人圍巢巢韋舒國也一統志居巢故
城在廬州府巢縣東北五里

秋滕子來朝

秦伯使遂來聘疏左氏穀梁遂作術古遂術同部字禮記
令審端經注術周禮作遂又學記術有

序注術當為遂聲之誤也禮萬二千五百家為遂故水
經注引學記術有序作遂有毛詩疏引鄭志張逸問傳曰山川能
說何謂也答曰兩詩或言說說者說其形也或曰述述其
故事也述讀如遂事不諫之遂漢書五行志中之上秦也
使遂來聘正用公羊傳文師古曰即左氏所謂西乞術也
通義云即西乞術也左氏曰術此曰遂古今字耳舊疏非是
左穀皆作術字經亦有作術字者疑遂字誤按舊疏非是
遂正字術借字古名字相配秦西術字乞見僖三十三
左傳乞讀為乞乞終也竟也逸周書太子晉篇孔注遂終
也廣雅遂竟也是遂與乞義乃相比舊疏何反以遂為誤
也

遂者何秦大夫也秦無大夫此何以書賢繆公也疏荀子大

秋賢繆公與公羊義同
何賢乎繆公注据聘不足與大夫荆人來聘是也疏注据聘
至是也
○見莊二十三年彼傳云荆何以稱人始能聘也注春秋
王魯因其始來聘明夷狄能慕王化修聘禮受正朔者當

以為能變也疏荀子大略云易曰復自道何其咎春秋賢繆
足蓋其不遽稱大夫亦是不壹而足之義

進之故使稱人也稱人當繫國而繫荆者許夷狄不一而
明視等使將兵伐晉渡河焚舟大敗晉人取茅津渡河封
報殺之役晉人皆城守不敢出於是繆公自茅津渡河封
殺中尸為發喪哭之三日乃誓于軍中曰嗟士卒無諱余
誓告汝古之人謀黃髮番番則無所過以申思不用蹇叔
百里僕之謀故作此誓余後世以記余過据左傳則此事
在文三年書序云秦穆公伐鄭晉襄公帥師敗諸壻還歸
作秦誓則作在敗殺以後按以左氏事証之似當作於三
師還歸嚮師而哭之時悔信祀子之言不用百里等之諫
故有黃髮良士之思截截論言之悔也其實敗殺而後二
年戰彭衙三年伐晉七年戰今狐十年伐晉嘗真能
過聖人因其有悔過之心一載之書一賢於春秋無非假
以張義欲人之知變爾論語曰過而不改是謂過矣聖
求世之心也通義云此秦伯康公也賢繆公而於康公其
使有大夫者至此始能修禮來聘因其可與而與之矣
明善善及子孫也按下十八年秦伯瑩卒注秦穆公也
何氏不以此為康公事孔所云非何義孔氏往往牽涉

左氏說公羊此類是也

其為能變奈何惟談談善埤言注談談淺薄之貌埤猶撰也

疏此下皆秦誓語引以證繆公能變之事
辭而字多異然反覆按之與尚書無大抵悟蓋今古文之
殊耳說文引書曰堯堯巧言李尋傳云昔秦穆公說談談
之任任仡仡之勇王逸楚辭章句引書云談談靖言靖與
埤同釋文尚書作截截淺薄貌也賈逵注外傳云巧言也
按談堯同韻截亦近惟此以貌言諸家或就辭言耳說文言
要也與淺薄亦近惟此以貌言諸家或就辭言耳說文言
部談善言也段氏注云古文秦誓截善言論字下引
劉向九歎李尋傳皆作談談王逸注楚辭引尚書作談談
靖言皆今文尚書也諸家作談談許作堯者同一今文而
有異本如同一古文而馬作偏許作論不同也按許以談
為善言或別一義不必牽以說書與此傳又必淺反本作
注埤猶撰也。釋文埤本或作論皮勉反又必淺反本作
譔七全反又仕勉反公羊問答云此如論語異乎三子者

之僕鄭注僕讀曰詮詮云言善也祭統論譔其先祖之美
又作僕即其証讀書叢錄云埤古通作靖字爾釋詁埤治
也治與撰義相近尚書秦誓惟截截善言又引周書堯堯巧
言也從言扁聲周書曰截截善言又引周書堯堯巧言
皆非公羊義釋文本或作論是後人依尚書改之段氏譔
字下注云堯下既引堯矣而譔下又云善言者此又用王
逸所據譔譔靖言之本也善言釋靖言何曰靖猶撰也撰
同譔譔言善言也廣雅釋訓譔善言也賈逵外傳注譔譔
巧言也韋昭注巧辨之言然則此善言者謂善為言辭者
不同話下之善言也按靖埤同部字撰譔皆從異得聲與
扁亦同部古耕青間有與真臻等部通段者故書作論此
作埤義皆相近作撰者巧言之人憑空結撰易以動人如
杞子使人告諸秦曰潛師以來國可得也等詞是也巧
者無不淺薄故以譔譔狀其貌

俾君子易急注俾使也易急猶輕惰也疏注俾使也。詩那
兮傳俾使也又日月云俾也可忘箋云俾使也說文人
俾蓋也一日俾門侍人故申之為便義

注易急猶輕情也。九經義云書急作辭籀文辭作辭
从台史記三王世家齊王策云俾君子急與公羊傳合
以輕詰易以情詰息也。襄四年左傳貴貨易上注易猶輕
也。晉語注同禮記樂記云易慢之心入之矣。注易輕易也。
又祭義云而慢易之心入之矣。易急猶慢易也。檀弓云
吉事雖止不怠。少儀急則張而相之。注並云急情也。氏
玉裁尚書撰異云易讀如素問解之。休舊疏云言使
君子易為輕情。非是何意。謂哉。諍言之人能使君子輕
情也。秦繆一聞杞子之言。即輕師遠襲。是其故也。輕情釋
文作輕情。

而况乎我多有之。疏書况作皇。公羊古義云依字當作兄。
漢石經無逸皆作兄。詩桑柔倉允。填兮召。旻職兄。斯引義
皆作况。通義云書云我皇多有之。此以况訓皇。穆天子黃
竹之詩。嗟我公侯。百辟冢。卿皇我萬民。甫刑大傳曰。有黃
語也。無不聽者。皇於聽。獄于鄭。司農注皇猶况也。故無逸
則皇自敬。德王肅本作况。而熹平石經又作兄。大雅倉兄
其義亦猶倉皇况。兄古也。皇之言况。古訓也。段氏
玉裁尚書撰異云書大傳皇於折獄乎此。况皇為矧况字。
也。公羊傳而况乎我多有之。此段况為皇。暇字也。皇與况

互相段借。而况乎我多有之。猶言而何暇我多有之也。孔
傳皇訓夫。非按段說非是。此言而况乎我多有之。即以况
為矧况字。謂此。說矧言之人。實足使君子輕情矧况我
多有之。我對君子也。君子尚為所感。而况乎我多有之者。
謂杞子逢孫也。樊毅碑况况兄。管子書皆以兄為况。漢尹
翁歸字子逢。孫也。注兄讀為况。况况兄。皇皆通。唐石經况字缺
惟一介。斷斷焉。疏聲九經古義云馬與夷同。見周禮行夫注。夷
从斤。鬲鬲古。文絕又曰。詔古。文斷从。邑。邑古。文。專。字。周。書
曰。詔。詔。猗。猗。無。他。技。猗。大。學。作。分。分。為。猗。皆。語。辭。按。斷。从。專。
故。何。氏。以。專。一。釋。斷。斷。校。勘。記。云。唐。石。經。諸。本。同。

無他技。注一介猶一槩。斷斷猶專一也。他技奇巧異端也。孔
子曰攻乎異端。斯害也已。疏釋文他作佗。技古義云反與
注一介猶一槩。釋文一介古拜反。尚書音古貨反。則陸
氏所見尚書作一個。與大學同。校勘記引惠棟云古無介
字。作一介。為是。漢書孔光傳。援納斷斷之介。注介謂一
之人。正用周書語。介槩。疊。為。訓。按。禮。記。釋。文。介。古。賀。反。

一讀作介音界昭四年左使真饋于介而退文選運命
論注作真饋于介而退御覽引周書明堂位左為左介
為右介即月令之左介右介也左傳稱一介行李是偏別
之義杜注昭四年云介東西廂亦偏室之義也蓋古以一
不作一介解者止作箇何訓一槩亦不作一介解馬書本
作界云一介歇介一心端慤者何當與同
注斷斷猶專一也。禮記大學注斷斷誠一之貌也後與
書卓茂傳斷斷專一也。漢書孔光傳斷斷專一之貌也
何同專一即鄭氏之誠一也。史記魯世家云斷斷如也索
隱斷斷是專一之義廣雅釋訓斷誠也
注他技至端也。釋文奇其宜反本又作琦同鬼谷子掉
闔篇校其技巧短長注技巧謂百工之役禮記大學無他
技注他技異端之技也莊子在宥云是相于技也注技不
端也。不端即異端也。秦誓釋文技本又作伎法言問道篇
或問道曰道者通也無不通也。或曰可以適他與曰適堯
舜文王者為正道非堯舜文王者為他道君子正而不他
塗雖曲而通諸夏則由諸川難回而通諸海則由諸宋咸
注他異端也。諸子異端若能自通於聖人之道亦可也。皇
侃論語疏以異端為諸子百家之書謂與聖經大道異者
也。按何以異端連奇巧言則不必如皇說猶孟子言小有

才者爾未聞君子之大道也。孔氏廣森經學厄言云邢疏
異端諸子百家之言非也。楊墨之屬行於戰國春秋時未
有攻之者也。戴東原說端頭也。凡事有兩頭謂之異端言
業精於專兼攻兩頭則為害也。孟子問古人之大欲注復問此
端大學他技注異端之技也。孟子問古人之大欲注復問此
五者欲以致王所欲故發異端以問古人之大欲注復問此
如此解任昉王文憲集序攻乎異端歸之正義亦謂博學
反約之意按孔氏此解尤與何氏說斷斷為專一者相發
明。注孔子至也。已。見論語為政篇何氏集解善道有統故
殊途而同歸異端不同歸也。意亦指楊墨等說後漢書尚
書令韓歆上疏欲立費氏易左氏春秋范升以為費左二
學無有本師而多反異孔氏曰攻乎異端斯害也已此以
古文家無師傳為異端也。皆與何氏異
其心休休注休休美大貌。疏注休休美大貌。爾雅釋古云
注引鄭注休休美也。鄭注書云休休寬容貌。又書疏引王肅
云休休好善之貌。鄭注書云休休寬容貌。又書疏引王肅
能有容注能含容賢者逆耳言疏。公羊古義云尚書曰

為能讀曰如詩民勞云遠能通箋云能猶也如當
作如如其意也按能猶而詩衛風芄蘭能不我知謂而
我知也崔駰大理箴或有忠能被害或有孝而見殘是能
與而同而猶如也易明夷傳用晦而明虞注而如也詩小
雅都人士云垂帶而厲箋云而厲如擊厲也是輾轉相通
尚書禮記之如有容即此之能有容也
注能舍至之言。此為繆公悔不聽蹇叔等言而作誓故
注以能容為容逆耳之言孔傳謂樂善其如是則能有所
容雖通而義未切

是難也注是難行也秦繆公自傷前不能用百里子蹇叔子
之言感而自變遂霸西戎故因其能聘中國善而與之使
有大夫子貢曰君子之過也如日月之食焉過也人皆見
之更也人皆仰之此之謂也疏注是行也。言休休有容
悟方知其難。注秦穆至西戎。史記秦本紀云乃誓於軍曰嗟士卒聽

無華余誓告汝古之人謀黃髮番番則無所過以申思不
用蹇叔百里偃之謀故作此誓令後世以記余過三十七
年秦用由余謀伐戎王益國十二開地千里遂霸西戎天
子使召公過賀繆公以金鼓是其悔過霸西戎事也新序
五云故書曰黃髮之言則無所愆詩曰壽膺與試美用老
人之言以安國也說苑尊賢云秦穆公用百里子蹇叔子
王子廖父及由余拮有雍州攘敗西戎漢書淮陽憲王欽
傳春秋之義大能變改易曰藉用白茅元咎言臣子之道
改國自新繫已以承上然後免於咎也李尋傳昔秦穆公
說哉哉之言任仇仇之勇身受大辱社稷幾亡悔過自責
思惟黃髮任用百里奚卒霸西域德列王道二者禍福如
此可不慎哉息夫躬傳昔秦繆公不從百里奚蹇叔子之
言自敗其師悔過自責疾註誤之臣思黃髮之言後遂以
霸注故國至大夫。所謂因其可與而與之也按秦見春秋
始僖十五年戰于韓書爵見偏戰獲人君當坐絕中國也
而未能用周禮擯之不足責之數再稱秦師於僖二十八
年為其從伯者攘楚書師以錄功嗣般至上十年皆狄之
書秦工九年來歸繆始與魯為禮又兼之非禮故於此
來聘修好尊王無可議識時書伯善而與之也

注子貢至謂也。見論語。張篇

冬十有二月戊午晉人秦人戰于河曲。疏。包氏慎言云。十二日杜云。河曲在河東蒲坂縣南。大事表云。今蒲州府治永濟縣東南五里有蒲坂故城。又云。水經云。河水南至華陰潼關。渭水自西來會之。蓋河水自此折而東。故謂之河曲。即蒲坂也。今蒲坂故城在永濟東南。又云。河在西。在今陝西同州府及華州之境。秦初起岐雍。未能以河為界。晉強遂跨河。西而滅西虢。兼舊鄭。以汾澮為河東。故以華陰為河。西自夷吾。請割河外。列城。外東盡虢。略河外。即河之西。虢略。故虢國地。即今閿鄉靈寶在河之東。背約不與戰。韓見獲僖十五年十一月。秦歸晉侯。始征晉河東。而河外五城不必言矣。十七年。晉太子圍為質于秦。秦復歸河東。而河判然。兩戒矣。方與紀。要河。西經。同州。朝邑。縣。東。又南。經。華陰。縣。東。北。東。岸。為。蒲。州。城。西。又。南。經。雷。首。山。西。乃。折。而。東。其地謂之河曲。度曰。河曲。晉地。見史記。注。續。漢。志。河東郡。蒲坂。有雷首山。劉昭注。伯夷。叔齊。餓於首陽山。馬融曰。在蒲坂。華陰之北。河曲之中。是河曲在蒲坂矣。江氏永曰。

河南流至華陽曲而東流在今蒲州府永濟縣境

此偏戰也何以不言師敗績敵也。疏。與上七年。晉人及秦人

無勝負。通義云。左氏所謂交綏是也。先晉人者。此亦秦伐。甯居將。於是總校其功罪。以晉及秦則觸晉。未有罪。以秦及晉則觸與秦。征之。故變文。以見二國均罪焉。爾董仲舒曰。秦穆侮蹇叔。而大敗鄭。又輕眾而喪師。春秋之敬賢重民。如是。是故戰攻。侵伐。雖數百起。必一二書傷。其所害重也。問曰。其書戰伐。甚謹。其惡戰伐。無辭。何也。曰。會同之事。大者。主小。戰伐之事。後者。主先。苟不惡。何為使起之者。居下。是其惡。戰伐之辭矣。且春秋之法。凶年不修。舊意在無苦民。爾苦民。尚惡之。况傷民乎。傷民。尚痛之。况殺民乎。考意而觀。指則春秋之所惡者。不任德而任力。驅民而後賊。洽此四國。此春秋之所善也。夫德不足。以親近。文不足以義。來遠。不。斷。以戰伐為之者。此固春秋之所甚疾。已皆非義也。此見繁露竹林篇。

曷為以水地注以水地者謂以水曲折起地遠近所在也

戰于泓不言曲疏注據戰至言曲。見僖二十二年。

河曲疏矣河千里而一曲也注河曲流以據地明故可以曲

地因以起二國之君數興兵相伐戰無已時不別曲直而

地以河曲明兩曲也疏校勘記云唐石經諸本同爾雅釋

引公羊傳曰河曲流河千里一曲也疏云此注以疏

為流引加一直字誤也按郭氏所據公羊本與何本同何

本字耳邢昺所據已為按此是流字郭本唐石經作疏乃

為解知當是流謂河至此而曲流也公羊問谷云河千里

而一曲何所據曰此見之於河圖緯象河九曲河導昆

崙山一曲也東流千里至隴首抵龍門四曲也北河千里至積

石山三曲也千里入隴首抵龍門四曲也南流千里至龍

首至卷重山五曲也東流貫砥柱觸闕流山六曲也東流

至洛會七曲也東至大伾八曲也北至洛水千里至大陸

九曲也按爾雅釋水云河百里一小曲千里一曲一直釋

文引李巡云水勢小曲乃大直也故曰小曲千里一曲一直

曲一直通無極也故曰千里一曲一直漢志太原郡陽曲

應邵曰河千里一曲當其陽故曰陽曲然陽曲去河曲遠

當如杜以在蒲坂縣南者是云閩監毛本同鄂本流

注河曲至曲也。校勘記出曲流云閩監毛本同鄂本流

作疏按作疏者誤通義云舉河曲者猶言濟西河陽皆大

之詞也師之所處荆棘生焉大軍之後必有凶年况乃

干戈相尋綿十三載故雖戰不出項而舉疏者地之用是

見伏尸流血千里之內舉遭離之嗟二國之罪均矣穀梁

傳曰不言及秦晉之戰已亟故略之也注夫戰必有曲直

以一人主之二國戰鬪數曲直不可得詳故略之不言晉

人及秦人戰

季孫行父帥師城諸及運注書帥師者刺魯微弱臣下不可

使邑久不修不敢徒行興師厲眾然後敢城之言及者別

君邑臣邑疏釋文運二傳作鄆後皆爾按運鄆皆從軍聲通此作運者段借字也杜云鄆苦魯爭者

城陽姑幕縣南有負亭員即鄆也彼釋文云本又音

同廣韻二十三問鄆邑名又州名魯太昊之後風姓禹貢

兖州之域即魯之附庸須句國也秦為薛郡地漢為東平

國武帝為大河郡隋為鄆州按魯有東西鄆在東平州者

西鄆也水經注鄆子河篇鄆河又東經鄆城縣南春秋左

傳成公十六年公自沙隨還待于鄆京相璠曰公羊作運

字今東郡廩丘縣東八十里有故運城即此城也按成四

年城運昭二十六年公至自會居于運二十五年齊侯取

運二十七兩書公至自齊居于運二十九公至自齊取

侯居于運又運潰定六年季孫斯仲孫忌圍運十年齊人

此處為另一頁的殘存文字，內容多已模糊不清，僅能辨認出部分字樣如「曲」、「山」、「里」等。



WENZHOU LIBRARY

歸運田皆此年所城為東運水經注沂水篇沂水又東
南經東莞縣故城西與小沂水合孟康曰邑故鄆也
傳莒魯爭鄆為日久矣今城北鄆邑世變其字非也郡國志
姑幕邑南四十里負亭故魯鄆邑世變其字非也郡國志
東莞有鄆亭今在團城東北四十里齊乘郡邑篇沂水縣
本莒魯所爭之鄆邑十三州記曰魯昭公所居為西鄆在
東平莒魯所爭為東鄆在此大事表云在今沂州府沂水
縣治東北四十里京相璠曰琅邪姑幕縣南負亭地理志
東莞下云術水南至下邳入泗孟康曰故鄆邑今鄆亭是
也齊氏召南云魯地名鄆者有二此年季孫所城也
與莒分界今沂水縣北之團城是成四年所城鄆一備晉
及昭公所居此西鄆也今鄆城縣東有故城按此及成九
年楚人入運襄十二年季孫宿帥師救台遂入鄆昭元年
取運皆在沂水者蓋是時屬魯故季孫城之不知何年入
于莒直至昭元年取之復屬魯也地理志琅邪郡諸下云
師古曰春秋城諸及鄆者山東通志諸邑在青州府諸城
縣西南三十里石室山東北維河之南鄆亭城在沂水縣
東北四十里
注書師至城之。校勘記出書師師云鄂本同此本疏標
訖亦作書師至城之此本及閱本書誤師令訂正監毛本

改言師師者非舊疏云如此注者正見隱七年城中丑之
屬皆不言師師故也按臣下不可使者即上八年公孫教
如京師不至復丙戎奔莒傳云不至復者不可使往也是
也蓋臣下不可使微弱特甚故穀梁傳曰稱師師言有難
也或此為莒魯所爭因畏莒故不敢徒行與稱師師言有難
注言及至邑也。莊二十九年城諸及防注諸君邑防臣
邑言及別君臣之義君臣之義正則天下定矣又昭十五
年莒夷以年婁及防茲來奔傳云不以私邑累公邑也
注公邑君邑私邑臣邑也累次也義不可使臣邑與公邑
相次序故言及以絕之是也

十有三年春王正月

夏五月壬午陳侯朔卒注不書葬者盈為晉文諱也晉文雖

霸疆會人孤以尊天子自補有餘故復盈為諱疏包氏慎

月書壬午月之二日校勘記出會人孤云鄂本會字上有疆
注不書至為諱。校勘記出會人孤云鄂本會字上有疆
字此脫按僖二十六年注云陳有大喪而疆會其孤有疆
字是也疏云盈者相接足之辭晉文於僖二十八年之

時此朔之父陳侯穎夏六月卒至冬未葬而晉文會諸侯
于温經有陳子是強會人孤令失子行亦是文公恥之是
以春秋遂卒竟不書穎葬深為晉文諱也今若穎子朔書
葬則文公之惡還見是以此處須去朔葬使若陳國之君
例不書葬然故言盈為晉文諱按文公恥之者彼注云不
書葬者為晉文諱行霸不務教人以孝陳有大喪而疆會
其孤故深為恥之是也通義云不言葬陳共公者與慈父
同義

邾婁子蘧蔭卒

左氏作蘧蔭按說文艸部蘧蔭蔭也又蔭
蔭蘧蔭也蘧蔭作一物解知邾婁子名當作蘧蔭二六年
左傳所云取於物為假是也通義云邾婁子公也前用鄆
子于社失德重卒當貶去日知不蒙上日

自正月不雨至于秋七月注公子遂所致

鄆本皆作至于此脫
注公子遂所致○五行志中之上十三年自正月不雨至
于秋七月先是曹伯杞伯滕子來朝邾伯來奔秦伯使遂
來聘季孫行父城諸及鄆二年之間五國趨之內城二邑

炕陽失眾一曰不雨而五穀皆熟異也文公時大夫始顯
盟會公孫教會晉侯又會諸侯于垂隴故不雨而生者陰
不出氣而私自行以象施不由上出臣下作福而私自成
一曰不雨近常陽之罰君弱也按施不由上出及君弱諸
義皆同惟何氏專以為公子遂之應爾

世室屋壞

左氏穀梁作大室公羊古義云世室二傳作太
室賈逵服虔等皆以為太廟之上屋禮說曰清

廟之制如明堂明堂五室故清廟五寢中央曰太室亦曰
大寢大室瓦壞者室中重屋明堂位所謂復廟重志天子
之廟室洛誥王入太室裸是也孔穎達曰左傳不在此是
何公之廟而經謂之太室則此室之最室也武公之廟
之廟非魯公也明堂位曰魯公之廟文世室也武公之廟
武世室也世室非一君不宜專屬伯禽棟拱公羊皆以世
為大如衛太叔儀為世叔儀齊宋樂大心為樂世心又推
而廣之如鄭大夫子太叔論語作世叔天子晉有大子
春秋傳云會世子于首止諸侯之子稱世子而晉有大子
申生鄭有世子華春秋經齊世子光左傳云太子光明也
與大同義世室猶太室也原注樊毅復華岳廟碑云世室
碑云魯不修大室春秋作譏又樊毅修華岳廟碑云世室

不修春秋作譏二碑同時所立或作世知字本通也按禮
記曲禮下云不敢與世子同名注世或為大漢書五行志
引左氏說曰前堂曰大廟中央曰大室屋其上重屋尊高
者也又穀梁公羊經曰世室按今本穀梁亦同左氏竹大
室猶世室也或劉子政等所據穀梁作世室與范本不同
耳然范注云世世有是室故言世室疑穀梁傳作世室猶
世室也故范以世世有其室解之謂經之世室猶言世
室也范注即釋傳之世室也壞者說文上部壞也籀文
作數又支部數毀也是壞數義同釋文上部壞也籀文
也數毀反則漢以後強生分別也此云世室屋壞也皆作
之壞史記秦本紀墮壞城郭則人壞之壞也皆作

世室者何魯公之廟也注魯公周公子伯禽疏杜以為太廟

不別此為何公之廟故以為太廟不知古世與太通左氏
之大室即公羊之世室也彼疏引賈服等皆以為太廟之
室者非穀梁傳曰猶世室也下即曰周公曰大廟伯禽曰
大室是亦以此為伯禽之廟按以五行志所引穀梁考之
似伯禽曰大室語亦當作世室
注魯公至伯禽魯世家云周公卒子伯禽固已前受封

是為魯公明堂位魯公伯禽也

周公稱太廟疏禮記明堂位云季夏六月以禘禮祀周公于

年大事于太廟論語八佾云子入大廟皆周公廟也

魯公稱世室疏舊疏云即此經是也通義云禮諸侯五廟二

而伯禽為始封之君亦不容毀故別為世室魯多殷禮是
亦法殷人六廟之意也孔疏引明堂位云魯公之廟世
室也武公之廟武世室也孔疏引明堂位云魯公之廟世
名若是伯禽之廟則宜舉其號按魯雖有二世室武世
室係魯之僭禮蓋世室對舉魯人夸張以象文武二祧不
因即留與伯禽世室對舉魯人夸張以象文武二祧不
為典要也且明堂位亦多誕辭

羣公稱宮注少差異其下者所以尊周公疏舊疏云即武

是也穀梁傳亦云羣公曰宮注爾雅曰宮謂之室室謂之
宮然則其實一也蓋尊伯禽而異其名

注少差至周公。校勘記出上尊云鄂本同閩監毛本上
作尚按尚上通舊疏云廟者尊卑達名鬼神所居之稱今
此稱異其名知上尊周公故也

此魯公之廟也曷為謂之世室世室猶世室也世世不毀也

注魯人始封之君故不毀也疏禮記明堂位注世室者不
夏后氏世室堂修二七廣四修一注世室宗廟也魯廟有

世室牲用白牡此用天子之禮然則周公太廟疑方周人
明堂之制魯公世室仿夏世室之制歟明堂位多魯人

制而以天子之制擬之如太廟天子明堂庫門天子皋門
之屬則彼所謂文世室者指周文武廟而言言魯之

魯公廟武公廟即周之文世室武世室爾周人祖文王而
宗武王祭法注云祭五帝五神于明堂曰祖宗明堂與世

室同故文武廟亦稱世室世室不毀故亦曰祧也此傳云
世室猶世室也言此世室猶周之世室也魯惟魯公之

廟稱世室武廟則稱武宮見成六年並無世室稱也
注魯人至毀也魯世家云封周公旦於少昊之虛曲阜
是為魯公周公不就封又云魯公伯禽之初受封之魯是

魯公為魯始封君也按魯有周公廟伯禽廟世世不毀又
有文王廟姜姬廟所謂特廟也并四親廟而八禘祫時或
不及特廟尊不就卑與

周公何以稱太廟于魯注據魯公始封也疏此難不以魯公
周公未嘗就封何以稱太廟

封魯公以為周公也注為周公故語在下疏正以周公為始
十四年富辰數魯衛等同為文昭知以周公為正也

周公拜乎前魯公拜乎後注始受封時拜于文王廟也尚書
曰用命賞于祖是也父子俱拜者明以周公之功封魯公

也疏校勘記出魯拜其後云唐石經鄂本作魯公拜乎後
注始受至廟也書洛誥云戊辰烝祭歲文王辟牛一武

王辟牛一王祭作冊逸祝冊惟告周公其後王賓殺裡咸

格王入太室裸王命周公後作冊逸誥孔傳王為冊書使
史逸誥伯禽封命之書皆同在烝祭日周公拜前魯公拜
後又云太室清廟毛詩大雅序清廟祀文王也是始受打
于文王廟也故禮記祭統亦云古者明君爵有德而錫有
功必賜爵祿于太廟示不敢專也是也漢書王莽傳王曰
叔父建爾元子子俱延拜而受之師古曰謂周公拜前
魯公拜後然則魯頌王曰叔父五句蓋其誥辭也知者左
傳定四年云命以伯禽而封於夏虛同今惟康誥存則伯禽
封於殷虛命以康誥而封於夏虛同類或為伯禽之
與康誥皆必是當時篇名猶君才伯周之類一獸石降立
誥也當即史逸所祝之冊祭統又云祭之日一獸石降立
于作階之南南嚮所命者北面史由君右執策命之注一
獻一酌尸也此諸侯命其臣之禮王命諸侯禮亦宜然周
封魯公則在烝祭新邑之時特加文武各駢牛一尊周公
也故孔傳云王賓異周公殺牲精意以享文武皆至其廟
親告按所告當在明堂無親至文武廟事故言太室裸太
室即明堂之中央太室亦曰太廟因其制同而大享帝以
文武配在此故也詩疏引鄭志荅張逸引洛誥王入太室
裸一條言周公于洛邑建明堂宗廟王寢皆為天子制故
明堂位一曰文王廟大戴明堂篇云或以為明堂者文王

之廟也蓋宗祀文王于明堂故得統稱焉故詩清廟序云
周公既成洛邑朝諸侯率以祀文王焉是其事也亦謂之
文祖洛誥乃單文祖德詩疏引鄭注云乃畫明堂之德是
也注尚書至是也。書甘誓文按彼謂遷主天子親征載以
行者有功則賞之主前與此微異引之者證以賞必皆于
祖前也故祭統載孔悝鼎銘亦曰公假于太廟公曰叔舅
云云也諸侯命大夫於尸食已畢祭事方了復行一獻命
之若天子命羣臣則不因常祭特假于廟故大宗伯云王
命諸侯則備注云王將出命假祖廟立依前南向盥錫茅
昨土非比尋常爵賞卿大夫以下也
注父子至公也。禮記明堂位云命魯公世世祀周公以
天子之禮樂注同之於周尊之也。以周公有大勳勞於天
下故也通義云詩曰王曰叔父建爾元子俾侯于魯書曰
王命周公後作冊秩誥是大事也命周公後言命魯公以
為周公之後
曰生以養周公注生以魯國供養周公疏周禮太宰云五口
猶養也賢臣之老者王者有以養之成王封伯禽於魯曰
生以養周公死以為周公後是也

注生以至周公。此養讀如孟子以天下養之養萬章篇。伯禽諸侯故以魯國供養也。天下之富奉養其親至極也。

死以為周公主注如周公死當以魯公為祭祀主加曰者成

王始受其茅土之辭禮記明堂位曰封周公于曲阜地方

七百地革車千乘蓋以為有王功故半天子也疏注周禮注

後彼疏云彼云主此云後不同者鄭以義言之按三後古

音同部義亦可通後如禮喪服為人後者之後通典引馬

注受人宗廟之重明受宗廟之重者稱後也故喪服不杖

期章有女子子適人者為其昆弟之為父後者亦謂持重

者故何氏謂以魯公為祭祀主也主亦如不杖期章之姑

姊妹女子適人無主者之主傳曰無主者謂其無祭主

者也教繼公云祭主者夫若子若孫也賈疏無主有二謂

喪主祭主喪有無後無主者若當家無喪主或取五服

親又無則取東西家若無則里尹主之故以祭主為重也

注加曰至之辭。校勘記引浦鏗云受當授字誤舊疏云

即周書作洛篇曰封人社墳諸侯受命于周乃建大社于

國中其墳東青土南赤土西白土北驪土中央釁以黃土

將建諸侯鑿取其一面之土苞以黃土苴以白茅以黃土

之封孔氏云王者封五色土為社建諸侯則各割其方土

與之使立社壽以黃土苴以白茅茅取其潔黃取其王者

覆四方者是其茅土之文耳按白虎通社稷篇亦引春秋

傳曰天子有大社也東方青色南方赤色西方白色北方

黑色上冒以黃土將封東方諸侯取青土苴以白茅各取

其面以為封社明謹敬潔清也初學記引漢舊事曰天子

大社以五色土為壇封諸侯者取其方面土苴以白茅授

之各以其方色以立社於其國故謂之授茅土是漢時猶

此制也此如詩魯頌閟宮篇王曰叔父之曰箋云成王

告周公曰叔父我立女首子使為君於魯謂欲封伯禽也

皆左傳所謂命以伯禽冊中語大開女居以為我周家之輔蓋

注禮記至子也。鄭彼注云曲阜魯地周公之封地方五

百里加魯以四等之附庸方百里者二十四并五二

五積四十九開方之得七百百里革車兵車也兵車千乘

國之賦也引詩魯頌曰王謂叔父建爾元子俾侯于魯

啓爾宇為周室輔乃命魯公俾侯于東錫之山川王田附

庸又曰公車千乘朱英綠滕按天子方千里開之得積數
一百萬里魯方七百里開之得積數四十九萬里是半
子也以為有王功者明堂位云周公踐天子之位以治
下故也故又云成王以周公為有大勲勞於天下

然則周公不之魯乎曰不之魯也封魯公以為周公主疏

述聞云家大人曰主字涉上文為周公主而衍按上文云
封魯公以為周公也周公拜乎前魯公拜乎後曰生以養
周公死以為周公主封魯公以為周公兼生養死祭言之
非專指為祭主一事也且為周公主為字讀平聲封魯公
以為周公為字讀去聲並見釋文此又封魯公以為周公
是復述上文之辭若於為周公下加一主字則謬以千里
矣自唐石經始衍主字而各本遂沿其誤定四年左傳正
義引此無主字按王氏說主是也下注云據為周公者可
証

然則周公曷為不之魯注據為周公者謂生以養周公死以
為周公主周公不之魯則不得供養為主疏注據為至為

欲天下之一乎周也注周公聖人德至重功至大東征則西
封魯公以為周公以答不之魯故此復據為周公者謂生
養死祭以難不之魯也言既供養為主何為不之魯

國怨西征則東國怨嫌之魯恐天下迴心趣鄉之故封伯

禽命使遙供養死則奔喪為主所以一天下之心于周室

疏白虎通封公侯云周公不之魯何為周公繼武王之業
也春秋傳曰周公曷為不之魯欲天下之一乎周也詩
曰王曰叔父建爾元子俾侯于魯漢書注引尚書大傳周
公疾曰吾死必葬于成周示天下臣于周也史記魯世家
周公在豐病將歿曰必葬我成周以明吾不敢離成王通
義云魯世家述金縢之言曰我之所以弗避而攝行政者
恐天下畔周無以告我先王是周公之心也其不之魯亦
猶是心也
注周公至至大詩周南召南譜云其得聖人之化者謂
之周南謂周公也漢書古今人表列周公上上故云周
聖人也祭統云周公且有勲勞於天下又云所以明周
之德是其德重功大也

注東征至國怨。僖四年傳語荀子王制篇周公南征
北國怨曰何獨不來也東征而西國怨曰何獨後我也
漢書班固秦記亦有是語
注嫌之至周室。正以孟子云堯崩三年喪畢舜避堯
子於南河之南天下諸侯朝覲訟獄者不之堯之子而
舜謳歌者不謳歌堯之子而謳歌舜崩禹避舜之子而
陽城天下之民從之若堯崩之後不從堯之子而從舜
周公恐之魯則天下迴心趣鄉之也孔氏廣森集本書大
傳曰周公致政封魯三年後周公疾曰吾死必葬於成周示
王而欲事文王之廟然後周公封于魯身未嘗居魯也忠孝
天下臣于成王又云故周公封于魯身未嘗居魯也忠孝
之道咸在成王周公之間故魯郊成王所以禮周公也上
注嫌周公不之魯無以供養為主故此注云使遠供養死
則奔喪為主故無妨不之魯也

魯祭周公何以為牲注據廟異也
周公用白牡注白牡殷牲也周公死有王禮謙不敢與文武
同也不以夏黑牡者嫌改周之文當以夏辟嫌也疏校勘

用白牡云闕蓋毛本同誤也唐石經鄂本作白牡當據正
此本注中亦作牡不誤史記三王世家云周公祭天命郊
故魯有白牡禘禮祀周公于太廟牡用白牡詩魯頌閟宮云白
牡騂剛傳白牡周公牲也劉氏逢祿解詁箋云禮郊特牲
曰諸侯之祭以白牡諸侯之僭禮也魯祭周公以白牡蓋
亦昉於僖公非禮也春秋不譏者從郊禘嘗正之矣孟子
曰周公之封於魯為方百里也地非郊禘嘗正之矣孟子
堂位所記蓋荀卿之徒據其後侈陳之非經誼也魯之王
禮僭自僖公魯頌所為著莊公之子也其稱成王所錫魯
公所受曰山川土田附庸而已不聞以天子禮樂也魯文
請隧襄王曰王章也馬有成王而以天子禮樂之語烏
說非是按史記世家云魯有天子禮樂者以褒周公之德
也故明堂位祭統書大傳等並有魯用天子禮樂之語烏
得以及郊特牲一語盡反諸家之說魯非強悍之國僖亦非
跋扈主焉敢僭用王禮晉文伯主用隧猶須請于襄王而
謂魯敢自為郊禘乎襄王以王章阻魯獨不能以王章非
魯乎詩之所謂略舉數端詩所不及不得遽謂禮之所
况詩明云白牡騂剛矣諸侯自僭可云非禮成王康之
有所受何得仍責非禮郊特牲所記或別國諸侯亦有

用白牲者爾
注白牲也
禮記明堂位注
白牲也又檀弓
云春秋曰魯祭周
公用白牲色白
肯純也帝牲在
滌三月
牲貴肥潔而不貪
其大也凡養牲之
道務在肥潔而已
與何氏所據異又
春秋下宜脫傳字
郊特牲曰諸侯之
宮
然則魯以周公之
故得用僭禮也注
白牲故以殷路殷
天子禮也
文王周公廟用之
若用於他廟亦惟
僭故以殷之白牲
亦禮也
王後得用其先世
所尚之特色之牲
幣以祀其先祖如
宋祭
殷先王亦得用白
牲也郊特牲注日
月畫于旂上素車
殷
禮也魯公之郊用
殷禮也是也注日
月畫于旂上素車
殷
注周公至之郊用
殷禮也是也注日
月畫于旂上素車
殷
度數萬物咸得休
氣充塞原天之意
天子愛周公與文
武無
異故以王禮葬使
得郊祭尚書曰今
天子動威以彰周
公之
德下言禮亦宜之
繁露郊事對云臣
湯問曰周天子用
駢剛
用白牲非禮臣仲
舒對曰禮也臣湯
問曰周天子用駢
剛

羣公不毛周公諸
公也何以得用純
牲臣仲舒對曰武
王
崩成王幼而在襁
褓祿之中周公繼
文武之業成二聖
之功
德漸天地澤被四
海故成王賢而貴
之詩云無德不報
故
成王使祭周公以
白牲上不得與天
子同色下有異於
諸
侯仲舒愚以為報
德之禮則此云謙
不敢用赤牲也魯
世家云周公既卒
成王亦讓葬周公
於
畢從文王以明予
小子不敢臣周公
也論衡云周公於

以諸侯禮葬周公
而皇天動威雷風
著變是周公沒後
故儒
禮也蓋今文尚書
皆以金滕風雷之
變在周公沒後故
儒
林傳谷永上疏亦
云昔周公薨成王
葬以變禮而得正
後
漢書注引洪範五
行志傳曰周公死
成王不圖天禮故
天
天雷雨禾偃木拔
乃成王寤金滕之
策故周公之葬尊
以
王禮申命魯郊而
天立復風雨禾稼
盡起焉鄂本謙作
謙此
注不以至嫌也
○校勘記出謙改
周之文鄂本謙作
謙此
而改改天正十一
月氏牲尚黑是夏
黑牲也舊疏云正
朔三
周公以諸侯不嫌
故從
魯公用駢剛注駢
剛亦脊周牲也魯
公以諸侯不嫌故
從

制以脊為差疏注山脊謂之駢駢則自脊故知駢駢為赤脊矣引之謹

牛有赤色謂之駢駢則自脊故知駢駢為赤脊矣引之謹

而餘則否豈純色之謂乎且無以異於羣公之駢駢剛為赤矣

明堂位曰夏后氏牲尚黑殷牲尚白全體之毛色皆然而周之尚

脊則是夏牲尚黑殷牲尚白全體之毛色皆然而周之尚

赤獨為脊赤而非全體皆赤也駢駢猶言駢駢是理也當從說文訓

駢駢為特牛特牛非全體皆赤也駢駢猶言駢駢是理也當從說文訓

祭以清酒從以駢駢吳氏經說云疏山脊曰岡故知駢駢

赤脊釋文云駢駢作剛漢書五行志注云鬣領上鬣也楚

辭守志覽高岡兮曉曉注云山嶺曰岡嶺俗領字然則岡

領同義曲禮豕曰剛鬣亦謂豕肥則脊上毛長也剛段借

字古止作岡駢剛為赤脊信矣天子駢駢純赤諸侯駢駢

但脊上毛赤以是別尊卑之等故注云從周制以脊為差

說文駢特牛也若何說之的按王氏之說辨矣然明堂

位所記皆魯禮兼用四代之禮樂夏商之牲純何取則止駢

駢耳不得據以相難不然則駢字從岡其義何取則止駢

注魯公至為差以相難不然則駢字從岡其義何取則止駢

魯以天子命郊故以駢按郊用駢魯公廟同駢駢上赤

魯公廟不用天子禮樂故不嫌用赤牲也從周制以脊為

差者謂從周制用駢但以為差別耳禮記玉藻云諸侯

與天子同正義按明堂位云君卷冕立于阼夫人副禕立

祭羣公以下則亦元冕故云周公之廟得用天子之禮其

剛羣公不毛是魯公以下與周公異也二王之後祭其

東樓宋祭微子以下亦皆元端也

羣公不毛注不毛不純色所以降于尊祖疏

注不毛不純色所以降于尊祖疏。周禮地官牧人云凡陽祀用駢牲毛之陰祀用黝牲毛之望祀各以其方之色牲毛之注毛之取純毛也明不毛為不純色也公羊禮說云祭祀之注毛之取純毛也明不毛為不純色也公

牲故以脊為差而羣公反可以用純乎故注謂不毛不
色所以降于尊祖也孔冲遠於祭義謂純色天子牲
牲完也諸侯牲也於大雅謂不毛者不定用一毛而已
牲皆用純色故此祭用純騂也祭義云擇其毛是諸侯用
純色也冲遠之疏何首鼠兩端而自相矛盾乎按孔氏通
義云亦用純色但不擇取騂白若黝牲犗牲之屬皆可也
亦沿孔疏之誤
注所以降于尊祖。校勘記云盧文弨曰于當作子按此
本疏中作降子尊祖今按作于不辭作子是也然則凡用
牲廟各別牢故禮運疏引逸禮云毀廟之昭共一牢穆共
一牢也

魯祭周公何以為盛注据牲異也疏釋文云盛菜盛也在器
下傳周公盛之盛少異

周公盛注盛者新穀疏注盛者新穀。孟子滕文公云以供
無盛按說文四部盛黍稷在器中以祀者也故在器即謂
之盛此蓋對下壽與廩言故解為新穀亦以意言之非詰

盛為新穀也周禮廩人職云大祭祀則共其接盛注接讀
為一扱再祭之扱扱以受春人春之大祭祀之穀藉田之
收藏於神倉者也不以給小用盛蓋亦即接盛與

魯公壽注壽者冒也故上以新也疏釋文壽徒報反一本作

注壽者至新也。小爾雅廣詁壽覆也亦作疇廣雅廣詁
云疇覆也覆冒義同謂以覆乎上也按釋文之一本壽疑
疇之誤禮記中庸無不覆疇是也亦作壽方言壽覆也又
云壽戴也亦謂以舊穀戴新穀義之反覆相通者也說文
火部燾覆照也周禮司几筵云每敦一几注敦讀為燾覆
也舊疏云正以燾詰為覆若似周書燾以黃土之屬是也
然則周公盛者新穀滿其器燾者下故上新各半也

羣公廩注廩者連新於陳上財令半相連爾此謂方祫祭之

時序昭穆之差疏注廩者至連爾。孫氏志祖讀書勝錄
未詳按釋文引舍人云廩少鮮也蓋鮮與鮮通廩有鮮
公羊文十三傳羣公廩何注廩者連新穀於陳上則令

相連爾疏謂全是故穀但在上少有新穀財得相連而
故謂之廩廩者希少之名此其証通義云廩者新陳相
易嫌于无陽鄭司農注讀如羣公謙之謙謙雜也即讀
此傳文按鄭易注見詩采薇疏引謙廩聲相近此舊疏引
鄭注易云廩讀如羣公廩之廩當是後人改竄鄭易本亦
不作廩也臧氏庸拜經日記云注廩者連新於陳上財令
半相連疏廩謂全是故穀但在上少有新穀財得相連而
已故謂之廩廩者稀少之名是以鄭注云讀如羣公廩之
廩釋文公廩力甚反開成石經作廩詩采薇正義引易文
言為其嫌于陽鄭注謙讀如羣公謙之謙古書篆作玄心
與水相似讀者失之故作謙謙雜也或據詩正義所引鄭
易注以校公羊疏謂傳羣公廩當作羣公謙按說文五下
畜愛濇也从來从畜即廩正字爾雅釋言廩廩也釋文
引舍人注廩少鮮也釋名釋宮室云廩於也寶物丁矜惜
者投之於其中也是廩為鮮少希貴之意公羊襄二十三
年傳注云所傳聞之世見治始起所聞世廩廩近升平治
之漸也此廩字與羣公廩正同何云廩廩近又云漸皆與
財令相連之財字篆合可証廩字無誤公羊有嚴顏二家
本蓋何邨公所括顏氏本作羣公廩鄭康成所括嚴氏本
作羣公謙謙古讀如廉謙廉聲相近故文異謙者雜也言

新陳穀相和廩者鮮少僅有之意謂此些新穀略與陳
穀相粘而已故疏云財令相連注中半字當為衍文肅下
故上新可言半廩而言半與煮混矣疏甚分明若徐疏所
引鄭云或即牽合文言注以意竄改故鄭注他經傳亦有
是語今鄭公之書多闕無可考矣讀書叢錄云爾雅釋文
孫炎曰廩藏穀鮮潔也舍人云廩少鮮也郭意同於孫炎以
鮮為潔舍人以鮮為少本皆作廩鮮也郭意同於孫炎以
入故注云或說云即倉廩所未詳引其義未改其字亦當
作鮮公羊疏廩者稀少之名詩疏引鄭易注作謙謙亦希
少之意與舍人注合按諸說皆相近臧氏尤為詳贍
注此謂至之差。舊疏云若以時祭染食精鑿羣公之饌
一何至此故知正是裕祭之時序昭穆之差所以降子尊
祖故也按禮者所以別同異諸侯之尊豈必於染盛新其
新穀蓋有所等差正所以尊祖也

世室屋壞何以書譏爾久不脩也注簡忽久不以時脩

治至今壞敗故譏之言屋者重宗廟詳錄之以不務公室

不月者知久不脩當蒙上月疏注簡忽至譏之。通義

不月者知久不脩當蒙上月疏注簡忽至譏之。通義
歷七月不雨則無壞道

壞知其積阨不脩者久矣穀梁傳太室屋壞者有壞道
譏不脩也又曰禮宗廟之事君親割大夫親舂敬之至
為社稷之主而先君廟壞極稱之志不敬也五行志中
上文公十三年太室屋壞近金沚木本動也先是冬釐公
薨十月六月乃作主後六月吉禘于太廟而致釐公春
之經曰大事于太廟躋僖公左氏說曰太廟周公之廟
有禮義者也祀國之大事也惡其亂國家之大事於太
故言大事也躋登也釐公於愍公上逆祀也釐雖愍之
庶尼嘗為愍臣臣子一例不得在愍上又未三年而吉禘
前後亂賢父聖祖之大禮內為貌不恭而狂外為言不從
而僭故是歲十二月不雨至於秋七月後年若其者三而
太室屋壞矣前堂曰大廟中央曰大室屋其上重屋尊高
者也象魯至是陵夷將墜周公稱太廟魯公稱世室大事者
室魯公伯禽之廟也周公稱太廟魯公稱世室大事者
祭也躋釐公者先稱而後祖也經義雜記云漢志所載左
氏說乃西漢儒解左傳之文足以補正杜氏彼云惡其亂
國之大事於太廟故言大事則書大事者因以見譏今杜
云大事禘也則似為禘之常稱矣
注言屋至錄之○通義云屋者當中雷上出重屋也魯有
復廟重檐亦天子之制也蓋本五行志所載左氏說謂其

上重屋尊高者也按明堂位曰復廟重檐注復廟重屋也
謂上下重屋也詳錄壞之所在為重宗廟也明太廟非必
全壞也注以不務公室○定二年冬十月新作雉門及兩觀傳修
舊不書此何以書譏爾不務乎公室注務勉也舊疏
云不務公室亦可施於久不脩亦可施於不務如公室之
禮微辭也注不月至上月○校勘記出不月云鄂本同閩監毛本不
誤書舊疏云當蒙上月者謂蒙上秋七月也月者久也彼
久不脩是以書月此亦久不脩故知當蒙上月爾意謂據
定二年傳書十月例此也

冬公如晉

衛侯會于沓

衛侯會于沓疏二家經會上公字按有者是也此亦宜有
文公不事晉先齊侯潘卒一年文公如晉衛侯鄭伯皆不
期公齊侯已卒諸侯果會晉大夫于新城所行從不足恃
所事者不可不慎此亦存亡榮辱之要也謂此沓及下非
之會十四年新城之盟事也意謂魯不事晉至此始改

何氏無此意蓋齊趙經師異說也杜云沓地闕

狄侵衛

十有二月己丑公及晉侯盟

疏包氏慎言云十二月書己丑

二日也然十四年始書公至自晉盟後即書公還自晉鄭

還自晉

疏左傳作公還自晉穀梁以為還者事未畢也

鄭伯會公于斐

疏釋文斐本又作斐按左傳穀梁傳並作斐

印段延勞于斐林釋文斐本又作斐大事表云即斐林宣

元年諸侯會晉于斐林杜亦云鄭地滎陽苑林縣東南有

還者何善辭也何善爾往黨衛侯會公于沓至得與晉侯盟

反黨鄭伯會公于斐故善之也注黨取也所猶時齊人語也

文公前扈之盟不見序後能救鄭之難不逆王者之求上

得尊尊之義下得解患之恩一出三為諸侯所榮故加錄

於其還時皆深善之疏注黨所至語也校勘記云鄂本

云左傳師乎師乎所黨之乎集解黨所也彼亦齊人之歌

則黨詰為所信齊語矣往所猶言往許往許猶言往時莊

子曰物之黨來寄也其義為時來荀子曰怪星之黨見其

義為時見黨訓所轉訓時也按史記注引服虔注黨正訓

所即杜氏所本故曾子問歸葬於女氏之黨謂女氏之所

也禮黨父黨無容謂父所無容也鄉射禮之參侯道居侯

黨之一西五步謂侯所也齊策歸于何黨矣謂歸於何所

也經傳亦多以所代時昭三十一名也左傳有命無所敢自

如其已謂有時有名而昭三十一名也左傳有命無所敢自

遂也謂無時自遂也襄二十七年左傳有命無所敢自

之謂時以兵威之也昭七年左傳有命無所敢自

也謂有時反其道以取媚于民也昭三十年左傳有命無所敢自

所助執紼矣謂有時助執紼也墨子節用篇其欲早處家

者有所二十年處家其欲晚處家者有所四十年處家

字亦作時字解公羊問答云越語夫上黨之國章昭注黨
所也釋名上黨之所也。在山上其所最高故曰上黨也。
注文公至見序。上七年公會諸侯晉大夫盟于扈傳公
失序也。是也。上九年楚人伐鄭公子遂會晉人宋
人衛人許人救鄭是也。上九年毛伯來求金是也。
注不逆王者之求。上九年毛伯來求金是也。
注上得至善之。上得尊尊之義。即不逆王者之求也。下
得解患之恩。即救鄭之難是也。一出三為諸侯所榮。即及
晉侯盟鄭伯會公于斐衛侯會公于柞是也。通義云前扈
之盟公失序。今一出而衛鄭皆因公以請平于晉。臣子之
心喜其為諸侯所尊榮。故加善辭也。按如繁露云衛鄭皆
不期來似無因公請平于晉之義。請平事見左氏傳。毛本
於政于非。

十有四年春王正月公至自晉注自者為臣子喜錄上事疏
穀梁傳自晉事畢也。注月者至上事。桓十六年注致例時此月故解之為臣
子喜錄上事見上文。僖四年注凡公出滿三時月危公之
久同書月義不同。春秋無違例也。

邾婁人伐我南鄙

叔彭生帥師伐邾婁

夏五月乙亥齊侯潘卒注不書葬者潘立儲嗣不明乍欲立

舍乍欲立商人至使臨葬更相篡弒故絕其身明當更立

其先君之次疏孔疏世家及世本是齊昭公也包氏慎言

注不書至之次。葉鈔釋文篡弒作篡殺音申志反下同
按十行注疏本載音義亦作殺包氏慎言云絕其葬使不
得入先君之兆也。通義云不言葬齊昭公者與詭諸同義
按孔氏於晉侯詭諸卒下云不葬者里克弒先君命嗣與
弒君同罪。奚齊未踰年例不書葬。責討賊之文不得見。乃
更移賊未討不書葬之義於此。明晉之臣子不為奚齊討
賊。即為無恩於獻公。故不繫臣子辭。則亦以此不書葬為
責齊臣子不討弒舍之賊矣。然魯子辭亦被弒。文公書葬。有
以不責魯之臣子。辨見僖九年。按史記齊世家云昭公之
弟商人以桓公死爭立而不得。陰交賢士附愛百姓。世

說及昭公卒子舍立孤弱即與眾十月即墓上裁齊君而
商人自立是為懿公舍與商人儲嗣不明致成亂階與
似以商人亦昭公子舍與商人儲嗣不明致成亂階與
記左傳皆不合何氏或有本按世家又云孝公卒孝公
弟潘因衛公子開方殺孝公子而立潘是為昭公則昭公
篡立或不書葬以示絕與晉惠公同與公羊何氏無此義
姑存之以備一說

六月公會宋公陳侯衛侯鄭伯許男曹伯晉趙盾癸酉同盟

于新城注盟下日者刺諸侯微弱信在趙盾疏六月書癸

十九日杜云新城宋地在梁國穀熟縣西大事表云今商

宋之新城亭也春秋文十四年公會宋公陳侯衛侯鄭伯

許男曹伯晉趙盾盟于新城者也方輿紀要新城在歸德

府城南注盟下至趙盾也襄十六年戊寅大夫盟傳其言大夫盟

秋七月有星孛入于北斗字者何彗星也注狀如彗疏史記

書彗星三見正義謂文公十四年七月有星入于北斗是

字即彗也穀梁傳字之為言猶第也注狀似彗禮記曲禮云國中以策彗勿注彗竹帚是

即彗也經傳止作彗釋名釋天云彗星光稍似彗也是也

天官書記歲星失次云進而東南三月生彗星長二丈類

彗星正義天彗者一名掃星本類星末類彗小者數寸長

長或竟天而體無光假日之光故夕見則東指晨見則西

指如日南北皆隨日光而指光芒所及為災變書又云天

指長四丈未竟天攬長四丈未竟天攬長數丈兩頭兌蓋

其言入于北斗何注据大辰不言入又不言字名疏至字名

散則總名彗也彗星必辱國有彗星必有流血浮土之戰對言之異

為彗按第即字星彗攬槍倍與彗同也管子輕重篇國有

槍星其君必辱國有彗星必有流血浮土之戰對言之異

散則總名彗也彗星必辱國有彗星必有流血浮土之戰對言之異

其言入于北斗何注据大辰不言入又不言字名疏至字名

昭十七年有星孛于大辰是大辰不言入也直言于大辰不言所入之星名也何者彼傳云其言于大辰何在大辰也又曰大火為大辰戌為大辰北辰亦為大辰是為東方七宿皆謂之辰非七宿之常名也故此據以為難也按注孛字疑星之誤

北斗有中

也注

中者魁中

疏

注中者魁中

疏

注中者魁中

大辰及東方皆不言入此言入者明斗有環域也注據孛于也五行志下之天星傳曰魁者貴人之牢又曰孛星見北斗中大臣諸侯有受誅也一曰魁為齊晉夫彗星較然在北斗中天之視人顯矣天官書北斗七星所謂璇璣玉衡以齊七政杓攜龍角衡殷南斗魁枕參首索隱引運斗樞云斗第一天樞第二璇第三璣第四權第五衡第六開陽第七搖光第一至第四為魁第五至第七為杓類聚引又云合為斗居陰布陽故稱北斗魁中猶言斗中也其第四星與

何以書記異也注孛者邪亂之氣孛者埽故置新之象也北

斗天之樞機玉衡七政所出是時桓文迹息王者不能統

政自是之後齊晉並爭吳楚更謀競行天子之事齊宋莒

魯弑其君而立之應

疏

注孛者邪亂之氣。五行志云董仲舒以為孛者惡氣之所生也謂

之孛者言其孛孛有所妨蔽闇亂不明之貌也釋名釋天云孛星之旁氣孛孛然也穀梁注引劉向曰彗星亂臣之類

注孛者至象也。昭十七年左傳申須曰彗者所以除舊

布新也又二十六年左傳晏子曰天之有彗也以除穢也

史記正義見則兵起除舊布新彗所指之處弱也疏引馬

注北斗至所出。書堯典在璿璣玉衡以齊七政疏引馬

注日月星皆以璿璣玉衡度知其盈縮進退失政所在聖

人謙讓猶不自安視璿璣玉衡以驗齊日月五星行度知

其政是與重審己之事也初學記引運斗樞云五星所行

同道異位皆循斗樞機之分遵七政之紀九星之位史記

注引文耀鉤云斗者天之喉舌玉衡屬杓魁為璇璣天宿

書云斗為帝車運于中央臨制四鄉分陰陽建四時均五

行移節定諸紀皆繫于斗是為天之機樞玉衡也七政者

史記注引書大傳云七政謂春秋冬夏天文地理人道所以為政也人道正而萬事順又引馬注書云七政者北斗七星各有所主第一曰主日法天第二曰主月法地第三曰命火謂熒惑也第四曰危木謂歲星也第七曰罰金謂太白也日辰星也第六曰危木謂歲星也第七曰罰金謂太白也月五星各異故名七政也與書傳小異注是時至之應也校勘記出王都不能統政云闕監毛本同此本王作正皆誤鄂本作王都當據正左傳周內史叔服曰不出七年宋齊晉之君皆將死亂穀梁注引劉向曰北斗貴星入君之象也第星亂臣之類言邪亂之臣將並戡其君五行之下載此經引劉歆以為北斗有環域四星入其中也斗天之三辰網紀象也宋齊晉天子方伯中國網紀彗所以除舊布新也斗七星故曰不出七年至十六年宋人戡昭公十八年齊戡懿公宣公二年晉趙穿戡靈公又引董仲舒以為北斗象後齊宋魯莒晉皆戡君劉向以為董仲舒以為北斗象於朝政令虧於外則上濁三光之精五星贏縮變色逆行甚則為斗北人君象斗星亂臣等類篡殺之表也史之有占明矣時君終不悟是後宋魯莒晉鄭陳六國咸戡其君齊再戡焉中國既夷狄並侵兵革縱橫楚乘威席勝深入諸夏六侵伐一滅國觀兵周室

晉外滅二國內敗王師又連三國之兵大敗齊師于鞏追亡逐北東臨海水威陵京師武折大齊皆字星炎所及流及二十八年星傳又曰彗星入北斗有大戰其流入北斗中得名人不入失名人宋華元賢名大夫大棘之戰華元獲于鄭傳舉其效云占經引感精符云字賊入北斗中者大國結謀伐天子又云星字入北斗兵大起將有外制權以兵為政者取應大率相同惠氏士奇春秋說云漢建安十一年正月星字于北斗首在斗中尾貫紫宮及北辰其後魏受禪晉隆安四年二月己丑有星字入北斗魁至三台三月遂經太微帝座端門占曰彗星入北斗經三台易主之象其後宋齊受禪又惠帝永興二年十月丁丑有星字於北斗占曰璿璣更授天子出走又曰強國發兵諸侯爭權又曰星字于斗王者疾病天下易政皆與文十死亂此天下易之象也由是楚莊觀兵周疆敗晉師非所謂疆國發兵諸侯爭權與按齊晉並爭蓋指宣十七年晉衛伐齊成元年齊伐魯二年齊敗衛晉魯敗齊之屬吳楚更謀謂楚莊爭霸成七年吳郟為吳伐中國之始齊莒莒魯事此年下齊公子商入戡其君舍下七年宋戡杵臼十八年齊戡商人子卒莒戡廢其是也

公至自會莊六年注公與二國以上出會盟得意致會蓋
書還自晉義也

公至自會 莊六年注公與二國以上出會盟得意致會蓋 書還自晉義也

晉人納接蓄于邾婁弗克納左氏穀梁接作捷經義雜記

今左傳穀梁作捷賈景伯所見公羊穀梁皆作接僖三十

納者何入辭也九經古義云納當作內古文入作內按莊

十五年傳云納者內弗受也蓋納兼二義

其言弗克納何注據言于邾婁與納頓子于頓同俱入國得

立辭注據言至立辭即僖二十五年楚人圍陳納頓

納接蓄于邾婁與彼文正同宜亦得國今云弗克納故難

大其弗克納也注克勝也鄭伯以勝為惡此弗勝故為大疏

注克勝也。詩小雅小宛飲酒温克傳克勝也禮記云我戰則克注克勝也荀子大略然而能使其欲利不其好義也注克勝也

注鄭伯至為大。隱元年鄭伯克段于鄆傳克之者何殺之也殺之則曷為謂之克大鄭伯之惡也是鄭伯以勝為惡也彼以勝為惡故此弗勝為大通義云不能納糾不言弗克納知此言弗克者大之也先言納接蓄于邾婁者致晉君之意也復言弗克納專卻缺之義也

何大乎其弗克納注据伐齊納子糾恥不能納疏注据伐至九年公伐齊納糾傳其言伐之何伐而言納者恥不能納也是其諱不克納故書伐以起之也然則弗克納者蓋可

以克而弗克之辭也

晉卻缺帥師革車八百乘疏穀梁傳是卻克也與此異左氏年至宣九年卻缺兩見穀梁作卻克乃傳寫之誤左傳亦云以諸侯之師八百乘納接蓄于邾

以納接蓄于邾婁力沛然有餘注沛有餘貌疏注沛有餘貌廣雅釋詁

沛大也漢書五行志沛然自大楚辭九歌沛吾乘兮桂舟孟子梁惠王云沛然下雨音義沛字亦作霈初學記太平御覽俱引作霈華嚴經音義引文字集略云霈謂大雨也大雨即有餘意經傳釋詞若猶然也易乾九三昔惕若厲離六五出涕沱若戚嗟若巽六二用史巫紛若義亦同也

而納之邾婁人言曰接蓄晉出也獲且齊出也注出外孫也疏注出外孫也穀梁傳注姊妹之子曰出公羊問答曰此即爾雅釋親男子謂姊妹之子為出女子之子為出外孫也按爾雅出與外孫不同釋名曰姊妹之子曰出嫁於異姓而生者也郭注爾雅引襄五年傳蓋舅出也文此以出為外孫者為同為嫁于異姓所出故也左傳成十年三年云康公我之自外孫又僖五年注有禮外孫初冠有朝言矣儀禮喪服有外孫又僖五年注有禮外孫初冠有朝謂之出為其出嫁後所出也蓋凡姊妹子女子皆謂之出為其出嫁後所出也

子以其指注指手指疏注指手指說文手部指手指也舊

也。邾婁令使納接蓄也。此說迂回子以其指蓋欲令以指喻

則接蓄也。四釁且也。六注言俱不得天之正性。疏注言俱

本俱誤。據公羊問答云。注言俱不得天之正性。何也。曰。莊

子駢拇篇駢拇枝指而傷於德。附贅懸疣而傷於性。釋文

司馬云。性人之本體也。駢拇枝指。附贅懸疣。此四者各出

於形。性而非形。性之正。疏云。舊云。子以其指者。言凡立子

之法。以其手。指相。似。則。接。蓄。猶。人。之。四。指。猶。且。猶。人。之。六

指。皆。異。於。人。故。曰。俱。不。得。天。之。正。性。也。通。義。云。謹。案。子。稱

卻。缺。也。凡。以。手。計。數。者。屈。四。指。伸。小。指。則。為。四。編。屈。五。指

還。伸。小。指。則。為。六。此。軍。中。選。相。語。舉。手。小。指。以。示。卻。缺。言

接。蓄。比。之。於。指。如。計。四。數。者。然。也。釁。且。如。計。六。數。者。然。也

其實皆以小指喻。度孽爾。讀書叢錄云。按疏以手將指連左

子以大國壓之。注。壓服也。服邾婁使從命。疏。釋文。壓於甲反

此當本作厭之。何訓為服。不當加土。注。厭。服也。荀子。正論云。天下厭焉。與鄉無以異也。注。厭

然。順。服。貌。禮。既。夕。記。纓。條。屬。厭。注。厭。伏。也。後。漢。書。桓。榮。傳

則未知齊晉孰有之也。注。設齊復興兵來納釁且亦欲服邾

婁使從命。未知齊晉誰能使外孫有邾婁者。疏。正以齊亦

時晉霸中衰故邾婁人以理與勢並舉卻之

貴則皆貴矣。注。時邾婁再娶二子母尊同體敵。疏。注。時邾至

傳邾文公元妃齊姜生定公二妃晉姬生捷蓄文公卒邾

人立定公捷蓄並晉是邾婁再娶也。白虎通嫁娶篇必一

娶何防淫。洪也。為其棄德嗜色。故一娶而已。人君無再娶

之義也。莊十九年傳云。諸侯一聘九女。諸侯不再娶。注。不

再娶者。所以節人情。開睦路。故聘婚未往而死。滕仍當往

以示不再娶之義。邾婁元妃卒後復娶于晉。衰世諸侯不

能如禮也。覆且元妃所生則覆且適子之位已正。晉人欲以庶奪嫡，則妻人不敢以嫡庶名分。卻之故曰：貴則皆貴。也。通義云：皆大國外孫，故言皆貴。此對晉人為媵，子言非也。爾是也。舊疏云：蓋皆是右媵之子，或是左媵之子，言非也。媵所生也。非注義如左右媵，則自有定序。見隱元年注。亦非以長幼論也。注明言再娶與左傳合，非所謂左右媵也。

雖然覆且也。長注：既兩不得正性，又皆貴，唯當以年長故立。

之疏。隱元年傳：立子以貴，不以長。既皆貴，故以長也。邾婁其實覆且，正接蓄不正也。穀梁云：覆且正也。捷蓄不正也。注：正適也是也。

卻缺曰：非吾力不能納也。義實不爾克也。注：如邾婁人言義。

不可奪也。故云爾疏。校勘記：出爾克云：唐石經本闕。蓋納木伐而曰弗克，何也？弗克其義也。注：非力不足義，不可勝是也。按邾婁人詭辭以謝晉，晉人藉義以自解，故如邾。

婁人言而退也。

引師而去之。故君子大其弗克納也。注：大其不以已非奪人。

之是疏。惠氏士奇春秋說云：易同人之九四乘其墉，弗克。

弗克而還，可謂困矣。困而反則君子善之。故易稱：吉又何。

譏焉。趙巨曰：此乃譏其不量力而勞師。爾聞義則止，差可。

補過何足美之。如其說，則又辭當云：允咎。允咎者，善補過。

也。曷為繫之以吉哉？蓋有過則改，聞義則徙。善之大者，非。

徒先咎矣。公羊之說：識得春秋微旨，趙匡好駁先儒，以其。

說不可通於易詩書，則云春秋之例，不可通於他經。妄之。

妄者也。六經皆聖人之語，曷為不可通哉？學者詳之，按左。

傳宣子曰：辭順而弗從，不詳乃還。注云：大其不以已非奪人。之是也。惟以為宣子事為異。

此晉卻缺也。其稱人何疏。通義云：據傳言卻缺率師八百來。敗曷為敗注。據趙鞅納蒯瞶不敗疏。注：據趙至不敗。即哀。

世子蒯瞶于戚是也彼疏云卻缺納不正貶稱人今趙鞅亦納不當得位之人而不取正以納父罪不至貶也是其義也

不與大夫專廢置也

疏繁露王道云大夫不得廢置君又云

之誅今本君下行命字非也穀梁傳其曰人何也微之也何為微之也長穀五百乘綿地千里過宋鄭滕薛賈入千乘之國欲變人之主至城下然後知何之晚也杜預取以說左氏按興師伐國皆所甚惡春秋何不掩貶之稱人况納接蓄事必受君命專責主帥師無是理也

曷為不與注据大其弗克納

實與注弗克納是

而文不與疏

通義云弗克納者與之實也稱人者不與之文也

文曷為不與大夫之義不得專廢置君也注不復發上無天

子下無方伯傳者諸侯本有錫命征伐憂天下之道故明有亂義大夫不得專也接蓄不繫邾婁者見挈于卻缺也

不氏者本當言邾婁接蓄見當國也

疏注不復至道故

年救邢城楚邱諸侯城緣陵經皆實與文不與傳皆云上無天子下無方伯天子諸侯有相滅亡者力能救之則救之可也此不發是傳故明云以王制云諸侯賜弓矢然後征賜鉞鉞然後殺是諸侯得天子錫命即可專征伐且保伍連帥本有相救卹之道是諸侯憂天下宜也與大夫不同故得發彼傳
注明有至專也舊疏云言大夫若有專廢置君者即是亂義故曰明有亂義大夫不得專也正由大夫不得專廢置故也
注接蓄至缺也舊疏云据僖二十五年納頓子繫頓也按接蓄進退在卻缺故不繫以邾婁也卻缺之宜貶愈見左氏家劉炫云已去邾國又非邾君故不稱邾接蓄也然則蒯瞶亦去衛納時亦未得國何為繫之衛與邾接蓄也然注不氏至國也舊疏云据宣十一年納公孫甯儀行父

于陳皆言氏也傳九年齊小白入于齊傳曷為以國氏當國也注當國故先氏齊也此本當言邾婁按當國如齊小白例因本未得國而又見挈于郤缺與鄭段亦異故去其國見義不得更氏也

九月甲申公孫敖卒于齊注已絕卒之者為後齊脅魯歸其

喪有恥故為內諱使若尚為大夫疏包氏慎言云九月書

義云日者罪不若殺君重穀梁傳曰其地于外也注已絕至大夫。上八年公孫敖奔莒春秋之例大夫出奔則絕其大夫公子慶父臧孫訖之屬是也則不得書卒今教書卒故解之脅歸其喪即下十五年齊人歸公孫敖之喪是也穀梁傳曰奔大夫不言卒而卒何也為受其喪不可不卒也是亦為內諱義也禮記王制云大夫廢其事終身不任死以士禮葬之注以不任大夫也疏致仕而退死得以大夫禮葬是也春秋大夫有過被黜則不書卒以其卒時非大夫故也公孫敖出奔視被黜重矣當絕尤不當卒茲卒之故為內諱文使若尚為大夫也大夫去國得尚為大夫者以臣子以義去者君有不絕其祿之事禮

記曲禮云去國三世爵祿有列于朝白虎通引援神契云臣待放于郊君不絕其祿參分之二與之一留與其長長子使得祭其宗廟是也

齊公子商人弒其君舍此未踰年之君也其言弒其君舍何

注据弒其君之子奚齊也連名何之者弒成君未成君俱

名聞例所從也疏注据弒至齊也即僖九年晉里克弒

我未踰年君不言弒其君而引先君冠子上與此殊故据

以難注連名至從也春秋之例弒成君未成君皆名成君名

者隱四年衛州吁弒其君完莊八年齊無知弒其君諸兒

之屬是也未成君名則此及哀三年齊陳乞弒其君荼是也此若止問弒其君嫌僅問未踰年君何以稱其君故連名問之正以問例所從也据下傳意則從成君例矣

已立之已殺之注商人本正當立恐舍緣潘意為害故先立

而弑之疏通義云已商人也已伐舍立乎其位而實即世家舍之母無寵於昭公國人莫興昭公之弟商人以桓陰交賢士附愛百姓及昭公卒子舍文狐弱即與眾弑舍自立是其事也惟以商人為昭公弟用左氏義注商人至弑之舊疏云正以弑舍不書日見不正遇禍則知商人本正明矣然則公羊以商人為潘之適舍為庶潘立舍立商人未定商人潘有廢立意故先立舍而害之也則與左氏叔姬無寵情事亦殊

成死者而賤生者也注惡商人懷詐無道故成舍之君號以賤商人之所為不解名者言成君可知從成君不日者與卓子同疏繁露精華云春秋痛之中有痛無罪而受其死之不得如他臣之弑君者齊公子是也惡之中有已立之已殺齊禍重春秋傷痛而敦重是以奪晉子繼位之辭與齊子成君之號詳見之也注惡商至所為。正以已立之已殺之是懷詐無道也春

秋責信而賤詐故於商人尤賤之通義云後商人遭弑且為責討賊成之為君不於此正其君臣之分則嫌商人有可立道故正名之成舍為君而見商人賤為賊也按穀梁傳舍未踰年其曰君何也成舍之為君所以重商人之弑也注舍不成君則殺者非也義亦同彼傳又云商人之弑不以國氏何也不以嫌代嫌也注春秋以正治不正不以亂平亂舍不宜立有不正之嫌商人專權有當國之嫌故不書國氏明不以嫌相代是亦以舍立不正也已成舍為君商人不以國氏其罪惡已見矣注不解至子同。僖十年春晉里克弑其君卓子注云不正遇禍終始惡明故略之也正以成君例書日此不日故與彼同通義云不日者弑未踰年君正例也然此已成舍為君則不得同未踰年君例也不解名者僖九年注連名者上不書葬子某弑君名未明也彼意以恐人不知奚齊之名為是先君未葬稱子某似若諸兒卓子之屬故將名連弑問之此不弑之故稱名似若諸兒卓子之屬故將名連弑問之此不

宋子哀來奔宋子哀者何無聞焉爾疏九經古義云公羊主內娶之說故以子哀

為書字為無聞隱二年注云春秋有政周受命之制孔子
救時遠害又知秦將燔詩書其說口授相傳至漢公羊氏
及弟子胡毋生等乃始記于竹帛故有所失也穀梁傳其
曰子哀失之也疏引舊解云失之者謂其未達稱子之意
與公羊無聞之義同

冬單伯如齊齊人執單伯齊人執子叔姬執者曷為或稱行

人或不稱行人注此問諸侯相執大夫所稱例疏穀梁傳注

大夫按莊元年有單伯逆王姬十四年有單伯會伐宋此
或其後與注此問至稱例。事具下

稱行人而執者以其事執也注以其所銜奉國事執之晉人

執行人叔孫舍是也疏注以其至是也。見昭二十三年

其為銜奉國事至晉明也

不稱行人而執者以已執也注已者已大夫自以大夫之罪

其本疏即此及莊十七年齊人執鄭詹是也其僖四年齊

塗自致也注分別至其本。校勘記云浦鐘云當各字誤倒穀梁傳
曰齊人執單伯私罪也所謂罪惡當各歸其本也

單伯之罪何道淫也惡乎淫淫乎子叔姬注時子叔姬嫁當

伯送之疏校勘記出淫乎云唐石經諸本同毛本乎誤于

姬叔姬同罪也注時子至送之。公羊與穀梁同穀梁疏云單伯是天子

命大夫魯人遣送叔姬未至而與之淫左氏以叔姬為昭

然則曷為不言齊人執單伯及子叔姬注据夫人婦姜繫公

子遂疏注据夫至子遂。宣元年遂以夫人婦姜至自齊

內辭也使若異罪然注深諱使若各自以他事見執者不書
叔姬歸于齊深諱以起道淫書單伯如齊者起送叔姬也
齊稱人者順諱文使若非伯討疏注深諱至執者穀梁
術魯則失於遣使之宜故經不書叔姬歸于齊再舉齊執
之文者使若異罪然所以為諱也按內辭者為內諱辭也
魯不能教正其女致令淫泆故深為諱
注不書至道淫。舊疏云欲決隱二年冬十月伯姬歸于
紀之屬書歸也言深諱者正以子叔姬有罪故也言以起
道淫者謂深諱不言其歸即是起道淫之義何者若更
為小事見執何須諱其歸于齊今不言歸于齊而與單伯
俱見執明其在道與單伯淫于歸事不醒醒矣或曰不書
歸于齊者深諱以起道淫故也何者若言叔姬歸于齊
人執單伯齊人執子叔姬即有道淫之理也按或說亦通
蓋正為魯諱道淫何為又起之與
注書單至姬也。不書叔姬歸于齊但書單伯如齊即書
齊人執單伯齊人執子叔姬則單伯送叔姬自見道淫亦
可見所謂微而顯也

注齊稱至伯討。僖四年傳稱侯而執者伯討也稱人而
執者非伯討也單伯叔姬有罪嫌齊執為伯討故稱人不
以伯討與之順諱文也通義云內大夫執例無罪月有罪
不月雖有罪猶稱人以執者內辭也不使伯討行乎我也
孔說亦可從

十有五年春季孫行父如晉

三月宋司馬華孫來盟注月者文公微弱大夫秉政宋亦蔽

於三世之黨三亂結盟故不與信辭不稱使者宋無大夫

官舉者見宋亂也錄華孫者明惡二國非以月惡華孫也

疏注月者至秉政。注盟來盟皆時桓十四年夏鄭伯使
其語來盟是也此月故解之大夫秉政者舊疏云即公

子遂是也注宋亦至之黨。上八年傳云曷為皆官舉宋三世無大
夫三世內娶也謂慈父王臣處白也彼注云宋以內娶故

威勢下流三世妃黨爭權相殺是為人君之蔽也

注三亂至信辭。校勘記云三闕監毛本同誤也。鄂本三
作二當据正。此本三字刻改。當本作二。舊疏云春秋之例
凡莅盟來盟例皆書時。欲見王者當以至信先于天下。故
也是以桓十四年注云時以從內為王。義明王者當以至
信先天下是也。今而書月。故言不與信辭耳。王來盟之文
注不稱至大夫。○舊疏云正決鄭伯使其弟語來盟之文
矣。宋無大夫者。僖二十五年文七年八年皆云宋三世無
大夫。三世內娶也。
注官舉至孫也。○通義云承上官舉而復加名氏者。來接
乎內錄之也。按大夫之義。例不官舉。上八年書殺司馬。司
城來奔。以官舉見。宋之亂。此亦宜止官舉。而詳錄華孫者
正以見華孫無惡書月不書時。專以起宋亂。故不與信辭
也。穀梁注范秦亦以錄名以存善。惟其解稱官為異。

夏曹伯來朝

齊人歸公孫敖之喪。注据齊人來歸子叔姬。疏。注据齊至叔
姬。○下十二

月齊人來歸子叔姬是也

內辭也。脅我而歸之。筍將而來也。注筍者竹筍一名編輿。齊

魯以此名之曰筍。將送也。為叔姬淫惡魯類。故取其尸置

編輿中。傳送而來。脅魯令受之。故諱不言來。起其來有恥

不可言來也。不月者不以恩錄。與子叔姬異。疏。校勘記云

經鄂本闕本同。監毛本我誤物。注筍者至曰筍。○校勘記出以此云闕監毛本同誤也。鄂
本蜀大字本此作非。漢制者同。當据正。按紹熙本亦作北。
九經古義云。史記張陳列傳。上使泄公持節問貫高。復與
前服虔曰。筍音編。編竹木如今峻。可以冀除也。韋昭音如
頻反。云如今輿。林人與以行。新璞三倉解。詰云。筍舉土器
音步。典反。按服虔云。如今峻。峻即筍也。同物同音。小顏云
形如今之食。輿師古。唐人豈識漢時。復與諸說。唯服子慎
與何邵公。合蓋目擊之。與耳食異也。今被釋文云。筍音峻。
與服義合。又引韋昭音如頻反。通志本無反字。是也。說文
竹部。筍。竹輿也。峻與筍。復古音通。段氏玉裁注云。公羊史
記。說文輿皆去聲。亦作舉。作舉。又車部。輦。大車。駕馬者也。

段又云按左氏傳陳畚楫者土舉漢五行志作葦是楫
乃葦之或字也史記河渠書山行則楫昭曰楫本器如今舉或
作舉或以行也然則周禮葦之制四方如車之輿故曰舉或
人舉或以行也然則周禮葦之制四方如車之輿故曰舉或
之筍左氏之輿也輿用之舁人則謂之輿橋即漢書輿
而越嶺之輿字也禮經軼軸而葦字之異者注云拱狀如
長林是也然則筍狀如華但取其為之或馬引或人舉未
可知耳豈得尸猶可致此明事之不然古者柳車上飾以竹
八月容得尸猶可致此明事之不然古者柳車上飾以竹
寶楠愈愚錄云史記張耳傳上使泄公置諸堂卓者與劉氏
韋昭曰輿與也今輿與與也今輿與與也今輿與與也今輿與與也
云筍竹輿也今輿與與也今輿與與也今輿與與也今輿與與也
輿無疑也輿也今輿與與也今輿與與也今輿與與也今輿與與也
助傳乘輿而輿也今輿與與也今輿與與也今輿與與也今輿與與也
作行輿以行是也項昭曰輿絕水輿音旗廟反領山領
也通輿以行是也項昭曰輿絕水輿音旗廟反領山領
為輿此直是以輿過領耳何云夏本紀絕水乎如瓚說也項氏
為輿此直是以輿過領耳何云夏本紀絕水乎如瓚說也項氏

一作橋河渠書山行即橋溝洫志山行則楫韋昭曰楫本
器如肩輿而稍短故韋以爲如楫即輿也今輿與與也今輿與與也
制如肩輿而稍短故韋以爲如楫即輿也今輿與與也今輿與與也
紀作楫輿輿也今輿與與也今輿與與也今輿與與也今輿與與也
淵從駕乘虜橋先是段音之字橋與輿同南齊書薛淵傳
見原虜橋即虜輿也今輿與與也今輿與與也今輿與與也今輿與與也
音義展轉相通謂如今之稱之肩輿或竹或木或作楫作輿
制率相相似唯此傳筍不得以肩輿或竹或木或作楫作輿
即甫死之尸亦無載以肩輿之禮當如史記注服韋郭三
家之說或如拱林若長林人舉之禮當如史記注服韋郭三
為之或兼用木非生人所具也惠孔二家說近是竹
將亦送也爾雅釋言文詩邶風燕燕云遠于將之箋云
注將送也爾雅釋言文詩邶風燕燕云遠于將之箋云
體在八月通崩薨篇失氣亡神形體獨陳是也按教死已
閱隱元年云贈死不及尸杜云尸猶未葬之通稱蓋即取教
傳置輿中傳死不及尸杜云尸猶未葬之通稱蓋即取教
本送輿于竟中傳死不及尸杜云尸猶未葬之通稱蓋即取教
孫教之喪若以禮歸之為辭爾是也

注不月至姬異。下十有二月齊人來歸子叔姬雖有罪推閉之意猶恩錄之與無罪等也。

六月辛丑朔日有食之鼓用牲于社注是後楚人滅庸宋人

弑其君處白齊人弑其君商人宣公弑子赤莒弑其君庶

其疏注是後至庶其。楚人滅庸即下十六年楚人秦人

弑其君商人見下十八年夏五月宣公弑子赤十八年冬

子卒傳云子者孰謂謂子赤也何以不曰隱之也何隱爾

弑也莒弑其君庶其在下十八年冬漢書五行志云文公

十五年六月辛丑朔日有食之董仲舒劉向以為後宋齊

莒晉鄭八年之間五君殺死夷滅舒蓼劉歆以為四月二

日魯衛分包氏慎言云六月書辛丑朔日有食之據歷辛

丑六月之二日非朔也同劉歆說也

單伯至自齊注大夫不致此致者喜患禍解也不省去氏者

淫當絕使若他單伯至也疏注大夫至解也。舊疏云正

注不省至至也。舊疏云正以昭十四年春隱如至自晉

彼是被執而歸省去其氏今單伯存氏故解之包氏慎言

云絕者謂絕不使為大夫諸侯不得專殺大夫但得放棄

之賜玦不反也故云使若異單伯至單伯淫而絕則叔術

之妻嫂竊國論其絕也必矣公羊以其讓國之功除其前

之餘小國則略之故齊桓之姊妹不嫁晉文之納懷嬴春

秋皆不之責焉以其極生民之功大也叔術妻嫂之罪宜

絕而其事衡之則術之當幾立斷而不受其智為不可及

矣故春秋即其絕于邾婁者通其子孫乃不可於天下功罪並見

言如叔術者乃可免於誅其子孫乃不可於天下功罪並見

聖人目觀時變舉一叔術為鑑非惡叔術也以先人為辱耳

不免於誅則誅之不勝誅矣解詰箋云命大夫故不名去

單言伯則不辭通義云莊元年之單仍未見錄卒則此仍

是一人與桓十五年家父上距幽王之世家父作誦年數

亦略相等古人多壽考以詩証此可無疑也自後遂不錄

卒者蓋以道淫罪重故也按家父之是否一人亦未可定

計莊元年至此八十二年莊元年已能奉使逆王姬亦須
二十而冠後則應一百餘矣至此尚在而能如齊道淫
叔姬此必無之禮其非一人可知其書單伯至自齊應仍
是順諱文使若單伯以他事如齊今未歸也
晉卻缺帥師伐蔡戊申入蔡疏包氏慎言云六月又書戊申
入不言伐此其言伐何至之日也其注據甲寅齊人伐
衛日伐也疏莊十年傳云戰不言伐圍不言戰入不言圍
而蔡無備至日即入其國也
注據甲至伐也。莊二十八年春王三月甲辰齊人伐衛
是日伐也

至之日也注嫌至日伐不至日入故曰入也主書與甲寅同
義疏通義云不日則至日入意未顯
伐不至日入也。正以若不書日在入蔡上嫌至日
注主書至同義。即彼傳云伐不日此何以日至之日也

注用兵之道當先至竟侵責之不服乃伐之今日至使以
今日伐之故日以趨其暴也此與甲寅同義蓋亦以卻缺
今日至使以今日入故書日以起其暴也校勘記出故曰
入也云鄂本同蓋誤闕監毛本作日穀梁疏以伐入兩舉
為伐而不及入日非

秋齊人侵我西鄙疏左傳本無秋字者脫文也石經宋本瀆
熙本岳本足利本齊人上有秋字

季孫行父如晉

冬十有一月諸侯盟于扈注不序不日者順上諱文使若扈
之盟都不可得而知疏注不序至而知。上七年秋八月
侯何以不序大夫何以不名公失序也公失序奈何諸侯
不可使與公盟疏諱魯大夫使與公盟也注文公為諸侯所
賤薄不見序故深諱為不可知之辭不日者順諱為善文
也然則此若序若日則七年之諱見而恥者故仍順上諱
文不日不序作為不可得知之辭也通義云諸侯不序者
為前扈之盟故也春秋有錄內而略外無略內而錄外公

會猶不序公不會而序則慎矣不日者明不序意非以諸侯不信而略之

十有二月齊人來歸子叔姬其言來何注據齊人歸公孫敖

之喪不言來疏注齊人至言來。見上。

閔之也注閔傷其棄絕來歸疏通義云故猶從大歸曰來歸

罪痛之曰隱有罪痛之曰閔

此有罪何閔爾父母之于子雖有罪猶若其不欲服罪然注

孔子曰父為子隱子為父隱直在其中矣所以崇父子之

親也言齊人不以棄歸為文者會與教同文相發明叔姬

于文公為姊妹言父母者時文公母在明孝子當申母恩

也月者閔錄之從無罪例疏穀梁傳曰其言來歸何也父

也凱曰書來歸是見出之辭有罪之人猶與貴稱書之曰

子者蓋父母之恩欲免罪也以彼傳云其曰子叔姬貴之

也故也注孔子至親也。見論語子路篇白虎通五行云父為子

隱何法法水逃金也鹽鐵論子路篇周秦之間父母之於

子雖有罪且匿之豈不欲服罪爾子為父隱父為子隱未

聞父子之相坐也按今律有親屬相為容隱條凡同居若

大功以上親有罪相為容隱皆勿論亦此義也春秋決事

云春秋之義父為子隱子為父隱甲宜匿乙是也舊疏即

言來以閔之是也注言齊至發明。校勘記出會與云鄂本宋本闕本同監

毛本會作今舊疏云若以棄歸為文印言子叔姬來歸不

會猶不序公不會而序則慎矣不日者明不序意非以諸侯不信而略之

十有二月齊人來歸子叔姬其言來何注據齊人歸公孫敖

之喪不言來疏注齊人至言來。見上。

閔之也注閔傷其棄絕來歸疏通義云故猶從大歸曰來歸

罪痛之曰隱有罪痛之曰閔

此有罪何閔爾父母之于子雖有罪猶若其不欲服罪然注

孔子曰父為子隱子為父隱直在其中矣所以崇父子之

親也言齊人不以棄歸為文者會與教同文相發明叔姬

于文公為姊妹言父母者時文公母在明孝子當申母恩

也月者閔錄之從無罪例疏穀梁傳曰其言來歸何也父

也凱曰書來歸是見出之辭有罪之人猶與貴稱書之曰

子者蓋父母之恩欲免罪也以彼傳云其曰子叔姬貴之

也故也注孔子至親也。見論語子路篇白虎通五行云父為子

隱何法法水逃金也鹽鐵論子路篇周秦之間父母之於

子雖有罪且匿之豈不欲服罪爾子為父隱父為子隱未

聞父子之相坐也按今律有親屬相為容隱條凡同居若

大功以上親有罪相為容隱皆勿論亦此義也春秋決事

云春秋之義父為子隱子為父隱甲宜匿乙是也舊疏即

言來以閔之是也注言齊至發明。校勘記出會與云鄂本宋本闕本同監

毛本會作今舊疏云若以棄歸為文印言子叔姬來歸不

義云子叔姬文公母妹而以父母言之者為內明義孝子
當緣父母意恩之也為人子者通於春秋則能以父母
之心愛其昆弟姊妹而友弟之道行乎天下矣
注月者至罪例。舊疏云正以棄歸之例有罪者時宣十
六年秋鄭伯姬來歸是也通義云凡來歸無罪時有罪月
叔姬來歸之屬是也通義云凡來歸無罪時有罪月
治恩不本義私恩也義不本恩亦非。義也雖有法度不
足以一君臣以天下惟情出於一故義者必因人之情而為
之制不信乎朋友不獲乎上矣良以父子善事君子思子
朋友等夷猶不得其睦將於君乎何有故春秋葬原仲無
譏而子叔姬之罪不盡其辭焉蓋於季子見朋友之至於
子叔姬見兄弟之至按孔氏之論甚洽惟以有罪月無罪
日與注反不若仍從注義鄭伯姬杞叔姬事皆無考罪之
有無原無自知然此經既恩閱之固宜從無罪例則書月
為無罪也蓋有罪時無罪月即以詳略分也

齊人侵我西鄙遂伐曹入其郛郛者恢郭也注恢大也郭城

外大郭疏注恢大也。說文心部恢大也一切經音義引
志云配稷契兮恢唐功注恢大也亦作鈇廣雅釋詁云鈇

大也是也。管子度地篇城外為之郭釋名釋宮室
注郭城外大郭。郭音義引風俗通云郭之為言廓玉篇引白虎通云郭之
為音廓也廓風俗通云郭之為言廓玉篇引白虎通云郭之
釋詁廓大也沈氏彤周官祿田考云王城郭之所占幾何
曰匠人營國方九里為井八十一為夫七百二十九逸周
書作維篇城方千六百二十丈按百八十七丈為一里其丈
數易里數正相符合郭之為者為郭作維篇曰郭方七十里
則為為井四千九百為夫四萬四千為郭作維篇曰郭方七
水北因郊山則郭大小蓋因地勢異乎城之有定數也由
王之城遞推之公城方七里侯伯城方五里子男城方三
里三公之都視諸男城亦如之當為井九為夫八十一以
差而三卿之都視諸男城亦如之當為井九為夫八十一以
夫二下卿之都視諸男城亦如之當為井九為夫八十一以
之論都城云大都不過參國之一中五之一小九之一蓋
圻內外通行之郭所不過參國之一中五之一小九之一蓋

里之郭推之則郭之夫數當四培于城強也

入郭書乎曰不書

疏云按諸舊本此傳之下悉皆無注有注云圍不言入郭是也者衍字耳通義云傳言楚子勝乎皇門經但書圍鄭是也若旁徵左傳則隱五年鄭伐宋入其郭襄元年晉伐鄭入其郭經皆不書是也

入郭不書此何以書動我也注諱使若為同姓見入郭故動

懼我也

動我者何內辭也其實我動焉爾注齊侵魯魯實為子叔姬

故動懼失操云爾鄉者不去幾亦入我郭故舉入郭以起

魯恥且明兵之所鄉苟得其罪則莫敢不懼疏通義云我數被齊兵

聞其入曹郭恐懼宋動故書以見文公微弱甚也

十有六年春季孫行以會齊侯于陽穀齊侯弗及盟其言弗

及盟何注据序上會也連盟何者嫌据盟疏注据序至据盟

上會何得弗及盟乎是以問之嫌据盟者嫌直据盟問之通義云据鄭伯言逃歸不盟按與彼不相比附無為据之也

不見與盟也注與齊期盟為叔姬故中見簡賤不見與盟侮

辱有恥故諱使若行父會而去齊侯不及得與盟故言齊

侯弗及亦所以起齊侯不肯疏注與齊侯于陽穀

說即棄之而去齊侯不及盟傳言不見與盟必為中見簡賤受侮有恥故經諱其辭也

注亦所至不肯。舊疏云若直言不及盟文體已具足見不得盟矣而更言齊侯不及何欲道是時不肯盟者是齊侯也若直言季孫行父會齊侯于陽穀不及盟不妨行父不及無以見齊侯不肯矣按左傳公有疾使季文公會齊

侯于陽穀請盟齊侯不肯曰請侯君間是亦以齊侯不肯也但以為子叔姬耳通義云齊侯不肯盟也弗及者言齊弗汲汲

夏五月公四不視朔注視朔說在六年不舉不朝廟者禮月

終於廟先受朝政乃朝明王教尊也朝廟禮也故以不視

朔為重常以朔者始重也疏注視朔說在六年。上六年

于天子藏于太祖廟每月朔朝廟使大夫南面奉天子命

君北面而受之是也注不舉至為重。校勘記出于廟先受朝政云鄂本朝作

翔此誤又出朝廟禮也云鄂本禮作私此誤因形相近也

閏監毛本改作禮又出故以不視朔云鄂本作故不以非

是上六年云閏月不告月猶朝于廟此不舉不朝廟故解

之視朔重於朝廟舉以該輕也明昏不舉也鄂本作重始當

注常以至重也。校勘記云諸本同誤倒鄂本作重始當

据正此本疏標起云注常以至始也則本作重始舊疏

云言十二月之政令所以不在年初一受之而已必以月

之朔日受之者重月之始故也

公曷為四不視朔注据無事也疏上下俱無朝覲會盟征伐

之事故也

公有疾也注以此諱舉公如有疾公有疾乃復舉公是也疏

公傳亦云公四不視朔疾也注以不至有疾。校勘記出如有疾云鄂本如作知此誤

按穀梁傳天子告朔于諸侯諸侯受乎禰廟禮也公四不

視朔公不臣也以公為厭政以甚矣。川不視朔大慈也春

何言乎公有疾不視朔注据有疾無惡也疏注据有至惡也

二十三年傳云何言乎公有疾乃復殺恥也者是

自是公無疾不視朔也注有疾無惡不當書又不言有疾者

欲起公自是無疾不視朔也舊疏云即鄭氏云魯至文

後遂廢者正取此書也

注有疾至朔也。通義云自二月朔不視朔凡歷四朔至

是書者四月以前本為有疾五月朔疾已愈矣故特言之

以起無疾不視朔之始又引胡康侯若後復視朔者必

於此書公有疾與昭公如晉之事比其穀梁注亦云是後

視朔之禮遂廢故子貢欲去其羊江氏永鄉黨圖考云自

文後視朔之禮亦非盡廢或行或否故至定哀時有司猶

不敢去其羊但不行之日為多故子貢欲去之襄二十九

年書春王正月公在楚傳云釋不朝正于廟也則此時公

若在國猶朝正

然則曷為不言公無疾不視朔有疾猶可言也無疾不可言

也注言無疾大惡不可言也是後公不復視朔政事委任公

子遂注言無至言也。通義云內大惡不可言故雖譏

子遂注言無至言也。通義云內大惡不可言故雖譏

子遂注言無至言也。通義云內大惡不可言故雖譏

子遂注言無至言也。通義云內大惡不可言故雖譏

子遂注言無至言也。通義云內大惡不可言故雖譏

子遂注言無至言也。通義云內大惡不可言故雖譏

子遂注言無至言也。通義云內大惡不可言故雖譏

子遂注言無至言也。通義云內大惡不可言故雖譏

子遂注言無至言也。通義云內大惡不可言故雖譏

子遂注言無至言也。通義云內大惡不可言故雖譏

子遂注言無至言也。通義云內大惡不可言故雖譏

子遂注言無至言也。通義云內大惡不可言故雖譏

子遂注言無至言也。通義云內大惡不可言故雖譏

子遂注言無至言也。通義云內大惡不可言故雖譏

六月戊辰公子遂及齊侯盟于犀邱左氏作鄆

通校勘記云唐石經諸本同解云正本作鄆

公羊曰鄆邱穀梁曰師丘今左氏經作鄆邱字經義

釋文作犀邱穀梁音義亦云公羊作犀邱則唐以來本

作舊字矣公羊疏唐以前人為之所據皆晉宋古書故

見正本與賈景伯合也水經注潁水篇細水又東南

縣故城北齊地大事表云當在今泰安魏取鄆邱謂

部鄆新鄆河南縣前漢志同續漢志曰汝南郡宋公

名鄆新鄆漢改為新鄆章帝建初四年徙宋公於此

裁云魏世家安釐王十一年秦拔我鄆邱是地今安

州東八里有土阜屹然高大謂之鄆邱按公羊作鄆邱

之地當杜說顧氏棟高本之故公羊正本作鄆邱也

人見左氏作鄆邱因以汝南地當之彼別一地也穀

師者漢書句奴傳黃金犀比趙策作師比蓋鄆邱師

一定也包氏慎言云六月書戊辰月之六日蓋鄆邱

秋八月辛未夫人姜氏薨疏包氏慎言云八月書辛未月

毀泉臺泉臺者何郎臺也注莊公所築臺于郎以郎譏臨民

之漱浣疏注莊公至漱浣莊二十一年築臺于郎傳何

于郎譏臨民之漱浣此曰泉臺應是一地

郎臺則曷為謂之泉臺未成為郎臺注未成時但以地名之

疏謂莊三十一年稱築臺于郎也

既成為泉臺注既成更以所置名之疏謂此名泉臺故也

毀泉臺何以書譏何譏爾築之譏毀之譏疏通義云各有譏

自非兩譏即見者不復見也

先祖為之已毀之不如勿居而已矣注但當勿居今自毀壞

不當故毀暴揚先祖之惡也築毀譏同知例皆時疏穀梁傳曰

自古為之今毀之不如勿處而已矣注但當至惡也復漢書楊終傳魯文公毀春臺春秋譏

之曰先祖為之而已毀之不如勿居而已矣以其無妨害

於民也不若何氏義切注築毀至皆時舊疏云知例皆時者正以此經文承月

楚人秦人巴人滅庸疏水經注江州縣故巴子之都也春秋桓

九年巴子使韓服告于楚請與鄧為好是也杜云庸今上

縣屬楚之小國大事表云今湖廣鄧陽府竹山縣東四十

里有上庸故城為庸國地當四川陝西湖廣三省之交界

說文邑部鄔南夷國段注牧誓有庸蜀二志漢中郡皆有

上庸縣今湖北鄖陽府竹山縣東四里有故上庸城尚

冬十有一月宋人弒其君處臼疏左氏穀梁作杵臼史記宋

何氏當然則此楚秦之滅庸蓋巴人道之與虞同矣此無傳

傳十二年陳侯名亦作處曰杵正字處段借也

弑君者曷為或稱名氏或不稱名氏疏稱名氏者隱四年衛州吁弑其君完桓二

年宋華督弑其君與夷之屬是也不稱名氏者此及下十年齊人弑其君商人

大夫弑君稱名氏賤者窮諸人注賤者謂士也士正自當稱

人疏注賤者至稱人。繁露順命云無名姓號氏於天地

惠氏士奇春秋說云宋人弑其君杵臼杵臼者宋昭公弑

昭公者乃其君祖母王姬使帥甸攻而殺之古乘與甸通

周禮稍人掌五乘之政帥甸猶帥乘是時昭公田孟諸故

襄夫人使稍人帥乘攻而殺之乃下士謂之賤可以君祖

母之尊又王姬之貴號令於其國國人莫敢不從謂之賤

不可也自古婦人不與國政婦人而與國政未有不亡國

敗家者也宋平公殺其子可直斥宋公襄夫大殺其孫不

可直斥君祖母則名不正言不順辭窮故稱人以賤之以

君祖母王姬之尊真貴而與賤者同辭此春秋之特筆後

世君母臨朝擅廢置其君者當以春秋為鑒焉按窮者極

也大夫弑君其賤極於降稱人人者士之正稱若閻弑吳

子餘祭盜殺蔡侯申則不在大夫士之科矣繁露又云

大夫絕骨肉之屬離人倫謂之閻盜而已是也

大夫相殺稱人賤者窮諸盜注降大夫使稱人降士使稱盜

者所以別死刑有輕重也無尊上非聖人不孝者斬首梟

之無營上犯軍法者斬要斬人者刳脰故重者錄輕者略

也不日者內要略賤之疏閻監毛本於此下有注云賤者

君亦稱人故人窮諸人矣云賤者窮諸盜者言士之賤名

不過于盜故也共四十二字在降大夫使稱人之上鄂本

注無之係疏文誤入十行本繫此四十二字於上毀泉臺

傳疏故如此解下亦誤詩小雅巧言云君子信盜箋云盜

謂小人也春秋傳曰賤者窮諸盜正義傳言窮者盡也

君則盡於稱人殺大夫則盡於稱盜言盡此以下更無稱

也

注降大夫至重也。注意大夫弑君稱名氏賤者則降同士。稱盜也以大夫已降。稱人故士降稱盜也。

注無尊至刎脰。校勘記出刎脰云鄂本同。闕監毛本脰。改頭按釋文作頭。云如字。本又作脰。音豆。九經古義云無。尊上漢律所云罔上。不道也。非聖人。漢律所云非聖無法。

也。不孝者。商書曰。刑三百。罪莫大於不孝。風俗。逆曰。賊之。大者。有惡。逆焉。決斷。不違。時見。赦不免。又有不孝之罪。並編十惡之。

條斬首梟之者。梟當作梟。玉篇云。賈侍中說。梟謂斷首倒。縣也。野王謂縣首於木竿頭。以律大。梟秦刑也。云無營上。

犯軍法者。陳羣新律序云。廢律有之。軍之典。及舊典有奉。詔不謹。不承用詔書。之。軍要斬。胡建案軍法曰。正屬將軍將。

軍有罪。以問二千石以下。行法焉。云殺人。刎頭者。高祖約。法三章。所謂殺人者。刑焉。何氏所據。皆本漢律。漢律已亡。舉其大略。如此耳。公羊問。答問。此何代之法也。曰。說文。梟。不孝鳥也。故曰。至捕梟磔之。从梟頭。在木上。梟首。義取此。左傳。叔孫昭子。殺監牛。投其首於甯風棘上。梟首。濫觴於。

此後世如漢王入關。梟故塞王欣頭於櫟陽市。是也。五行。志曰。趙人新垣平。出望氣。得幸於上。立渭陽五帝廟。欲。出周鼎。夏四月。郊見上帝。歲餘。懼誅。謀為逆。發覺。要斬。夷。三族。高祖本紀。初入關。約本三章。曰。殺人者。死。博雅。刎。斷。也。一切經音義。自刎。注。引公羊云。公遂刎脰而死。何休曰。刎。割也。何氏所據。皆戰國以來。秦漢之法。非先王之舊制。

也。解詁箋曰。傳有誅絕之例。易有焚如之象。周官。甸。甸。之制。此所謂死刑。有輕重也。梟首。斬要。秦法耳。按易。離。九。四。突如其來。如焚如。死如棄如。說文。引易曰。突如其來。如。不孝子。突出不容於內也。又云。云不順。忽出也。或从。亥。倒。

古文。學。即易。突字。考。庶。正。梟。首。之。象。與。不。孝。者。斬。梟。合。漢。書。匈。奴。傳。云。王。莽。如。焚。如。之。刑。則。又。依。周。禮。掌。戮。凡。殺。其。親。者。焚。之。而。作。此。刑。者。也。

注。故。重。至。略。也。舊。疏。云。謂。大。夫。殺。君。罪。重。故。稱。名。氏。責。之。深。若。大。夫。相。殺。罪。輕。于。犯。君。故。降。稱。盜。者。義。之。輕。重。然。也。義。或。然。也。

注。不。日。至。賤。之。通。義。云。不。日。者。從。失。德。之。君。不。日。卒。例。也。按。內。娶。亦。失。德。之。一。也。義。與。上。七。年。王。臣。卒。同。通。義。云。討。弑。君。不。

十有七年春。晉人衛人陳人鄭人伐宋。通義云。討弑君不。月者無功不得從。

夏四月癸亥葬我小君聖姜聖姜者何文公之母也

疏包氏慎言云六月書癸未月云四月書癸亥月之五日聖姜二傳作聲姜

齊侯伐我西鄙

六月癸未公及齊侯盟于穀

疏包氏慎言云六月書癸未月之二十六日

諸侯會于扈

疏通義云復不序者為前扈盟公失序故終文之篇不序按穀梁傳范云言諸侯者義與上

十五年同

秋公至自穀

疏通義云穀內地前所取諸齊者莊六年注云公與一國出會盟得意致地不得意不致按

此後齊未來伐明得意也

冬公子遂如齊

疏按勘記出公子遂如齊云唐石經鄂本上

十有八年春王二月丁丑公薨于臺下

疏包氏慎言云二月書丁丑月之二十

西日穀梁傳云臺下非正也

秦伯瑩卒注秦穆公也至此卒者因其賢

疏通義本作嬰音義嬰舊同左氏

經作瑩茲從昭公五年注校改注秦穆至其賢舊疏云正以秦是戎狄春秋外之往前以來未錄其卒今乃始書故賢解之而左氏為康公者與此別穀梁無解通義云秦康公也至是卒猶不葬者春秋伯子男為一故從小國例也賢繆公未見卒者及康公之世始有恩禮于內得恩錄之按如傳義則使遂來聘之秦伯仍是穆公孔氏據左氏改公羊可以不必解詰箋云秦穆公及史公紀表書皆以穆公卒於魯文公六年春秋終穆公世未嘗接魯文九年歸祿十二年使遂來聘皆康公也傳以為賢繆公能變追其先言之猶吳子使札誦賢季子皆從接內見也繆公之卒反不得如滕侯卒之例先書於經者詩刺繆公以人從死不能盡變其俗不可為典且嫌於僅以康公接內錄能

矣按劉說非是賢繆公能
善善及子孫為說吳札自以
為臣則宜有君者也與此亦
得褒亦不得引以為例秦俗
革何知康公能變其俗况康
公羊為主公羊既以善變美
穆公明甚不必牽合左氏史
記為調人也十二年之秦伯
仍

夏五月戊戌齊人弑其君商人注商人注商人注君賊復見者與大

夫異齊人已君事之殺之宜當坐弑君疏包氏慎言云五

十六月通義云謹案左傳弑之者公僕却歆與其驂乘闕
職是賤者稱人例也商人篡不去日處白去日者商人罪
已前見宋昭無道未有見也又篡明當葬知不葬懿公者
亦從不討賊例按孔說是也何云齊人以君事之堂坐弑
君故亦責臣子以不討賊也
注商人至弑君校勘記云齊人已君弑之殺之且當坐
弑君閔監毛本同鄂本且作宜當据正疏已作以且亦作
宜古已以通宣六年晉趙盾衛孫免帥師侵陳傳趙盾弑

君賊此其復見何注宋督鄭歸生齊崔杼弑其君後不復
見今此商人於十四年弑其君舍今而復見故解之正
以春秋之義弑君之賊皆不復見以宜在誅絕之科商人
自立為君齊之臣民已君事之君臣名分已定故今宜坐
弑君之罪與齊人殺無知衛人殺州吁殊也且又見商人
與念母而譏忘省者本不事母則已不當忘省猶為商人
責不討賊意亦謂商人弑君臣子宜討既醜然事之則宜
成其為君今而弑之當坐弑也

六月癸酉葬我君文公疏包氏慎言云六月書癸酉月之二

秋公子遂叔孫得臣如齊注不舉重者譏魯猥使二大夫出

虛國家廢政事重錄內也疏注不舉至內也毛本二誤

常今而悉舉故解之穀梁傳曰使舉上客而不稱介不正
其同倫而相為介故列而數之也者亦是古舉重之義也
又云外大夫未有並見者於唯自比經及定六年季孫
斯仲孫何忌如晉之文故重錄內也正以出聘宜

卿為使大夫為介今二卿責重政事是出故也通義云謀國家廢政事以卿位大
齊大夫女非正君甥故未見拒也使舉上容而不舉介獨
此列數之者著得臣之黨于遂而與聞乎弒也與後不日
卒相起其罪乃顯義各然也解詁箋云木舉重者著得臣
之與聞乎弒也子亦齊出也故為宣公如齊許賂非子赤
使之也子亦弒而季孫行父如齊謀定宣公也遂主謀故
于卒也去公子得臣與聞故于卒也去日以明首從分別
輕重也行父不與聞故從日卒正文按行父不討賊復如
齊定宣公不得謂無罪春秋蓋以行父雖卿非當國之臣

冬十月子卒子卒者孰謂子子赤也疏通義云既葬不名

何以不日注据子般卒日疏注据子般卒日。即莊三十二

隱之也疏繁露楚莊王篇子赤殺弗忍言日痛其禍也

何隱爾弒也疏釋文弒作殺音試下及注同今本亦誤作弒

弒則何以不日注据子般卒日疏注据子般卒日。以子般

不忍言也注所聞世臣子恩痛王父深厚故不忍言其日與

子般異疏注所聞至般異。舊疏云正以子般為所傳之

也繁露楚莊王云子般殺而書乙未殺其恩也與此注文
相足隱元年注所聞者文宣成襄王父時事也所傳聞者
謂隱桓莊閔僖高祖曾祖時事也於所聞之世王父之臣
思少殺於所傳聞世高祖曾祖之臣恩淺是所聞世恩深

於所傳聞世故子般忍言其日而子赤不忍也通義云世
近則恩益隆故隱之並深繁露又云屈伸之志詳略之文
皆應之是也穀梁傳云子卒不日故也穀梁不傳三世之
義故也

夫人姜氏歸于齊注歸者大歸也夫死子殺賊人立無所歸

留故去也有去道書者重絕不復反疏注歸者大歸也。
于齊大歸也詩抑風燕燕衛姜送歸也箋莊公薨完
立而州吁殺之戴嬌於是事與哀姜大同亦夫死

子弑賊人立時州吁未討
復來故謂之大歸莊二十七
傳甫有時而反此即歸不

內女設例故有來也
注夫死至去也鄂本殺作弑紹熙本同當據正史記魯

世家云文公有二妃長妃齊女哀姜生子惡及視次妃嬴生子倭倭私事襄仲襄仲欲立之叔仲曰不可襄仲請

齊惠公惠公新立欲親魯許之冬十月襄仲殺子惡及視而立倭哀姜歸齊哭而過市曰天乎襄仲為不道殺適立

而市人皆哭魯人謂之哀姜左傳亦云文公二妃敬嬴生宣公敬嬴嬖而私事襄仲宣公長而屬諸襄仲襄仲欲立

之叔仲不可仲見于齊侯而請之齊侯新立而欲親魯許之冬十月仲殺惡及視而立宣公夫人姜氏歸于齊將行

哭而過市曰天乎仲為不道殺適立庶市人皆哭魯人謂之哀姜穀梁傳夫人姜氏歸于齊惡宣公也注姜氏子赤

之母其子被殺故大歸也又曰有不待貶絕而罪惡見者注引泰曰直書姜氏之歸則宣公非惡不取而自見此注

云賊人立無所歸留明宣公不能事也注有去至復反○舊疏云正以常事不書故也按莊二十

七年大歸注大歸者廢棄來歸也哀姜不在七棄之科然夫死從子子弑賊立義無可從故有去道也書者重其事

也御覽引春秋決事云甲夫乙將船會海盛風船沒溺流死亡不得葬四月甲母丙即嫁甲欲皆何法或曰甲夫死

未葬法無許嫁以私為人妻當弃市議曰臣愚以為春秋之義言夫人歸于齊言夫死無男有更嫁之道也婦人無

專制擅恣之行聽從為順嫁之考婦也甲又尊者所嫁無淫之心非私為人妻也明於決事皆無罪不當坐按董生

特以夫人姜氏更嫁可以如齊以例夫死無子者可以更嫁非謂夫人姜氏更嫁也婦人無專對故今律凡婚嫁不違者

皆罪坐主昏也解詁箋云不日者無與別有罪無罪季孫行父如齊疏春秋說云子卒季孫行父如齊明弑子赤

季孫行父如齊疏春秋說云子卒季孫行父如齊明弑子赤公叔仲不可不可者獨叔仲一人耳故身死而名不顯季

孫行父魯之正卿也亦如叔仲以為不可則子赤焉得弑宣公焉得立及襄仲死宣公薨行父有憾於歸文乃以殺

適立庶歸罪襄仲賦宣叔怒曰當其時不能治也則行父當知既知其情兼與其事明矣按惠說是也蓋此亦所謂

不待貶絕而罪惡自見者與莒弑其君廢其稱國以弑何主

莒弑其君廢其稱國以弑何主在莒君密州疏注莒至

在莒君密州疏注莒至莒至

莒至莒至

莒至莒至

莒至莒至

密州。即襄三十一年

君密州是也

稱國以弑者衆弑君之辭注一人弑君國中人人盡喜故舉

國以明失衆當坐絕也例皆時者略之也疏注一人至絕

釋例引劉賈許頴以為人君惡及國朝則稱國以事君惡

及國人則稱人以弑按天之立君以為民也故失衆當絕

罪非春秋尊尊之旨也穀梁傳注傳例曰稱國以弑其君

君惡甚矣是也疏引舊解稱國者謂惡及國人并惡及卿

大夫稱人者謂失心於民庶也乃涉於賈遠之說

注例皆至之也通義云所當崇上月其不月者從小國

始見卒例舊疏云謂失衆而稱國以弑者皆書時以略之

即定十三年冬薛弑其君比之魯是也昭二十七年夏四

月吳弑其君僚者亦是稱國而書月者彼非失衆是以何

氏云不書闔閭弑其君者為季子諱明季子不忍父子兄

弟自相弑讓國闔閭欲共享之故為沒其罪也月者非失

衆見弑故不略之者是也按何義甚明不必如孔說

春秋公羊經傳解詁宣公第六疏七卷六左傳釋文宣公第

倭一名接又作委文公子母敬贏謚法善問周達曰宣魯

世家文公長妃齊女哀姜生子惡及視而壹倭是為宣公

倭私事襄仲襄仲殺子惡及視而壹倭是為宣公

楚女矣與史記左傳並殊按新序七云魯宣公者

弟也劉向習穀梁則穀梁亦以宣公為僖公子矣禮記檀

弓云遇懿伯之忌敬叔不入下云不可以叔父之私不將

公事鄭注敬叔於昭穆以懿伯為叔父考懿伯為孟獻子

之子獻子為桓公之子慶父之曾孫自桓公至懿伯六世桓

公生莊公莊公生僖公僖公生宣公及叔肸肸生嬰

齊嬰齊生叔老老生弓是為敬子敬子即敬叔自桓公

敬叔七世懿伯正為其叔父是宣公為僖公子明矣倭

委古音同作接者恐是論字疏引世宣云宣公名倭或

作接今史記作倭孔氏所云即徐廣所見本無作接說

春秋

元年春王正月公即位繼弒尹不言即位此其言即位何其

意也注桓公篡成君宣公篡未踰年君嫌其義異故復發

疏即此其言即位何如其意也何注曰弒君欲即位故

如其意以著其惡是也若無如字則文意不明蓋寫者脫

去耳唐石經已然按王說是也注明云故復發傳明與彼

傳同也穀梁傳繼故而言即位與聞乎故也亦是重發傳

注桓公至發傳禮喪服臣為君斬衰三年為踰年君忌及定

服故嫌篡成君與篡未踰年君異然雖未踰年君忌及定

臣子之分義無所逃故罪之如一也故閔繼子者不即

位是其正也通義云桓宣之罪均等而春秋不者禮無王

者既於桓亦法則從同可知故得以所聞之世殺其辭

也義或然也

公子遂如齊逆女注譏喪娶復書不親迎者嫌觸諱不成其

文也有母言如者緣內諱無貶公文疏通義云娶聖姜之

為君母黨君母在則不敢不從服君母不在則不服此於

服本徒從也聖姜既薨故不以娶功總外屬譏矣

注譏喪至文也。舊疏云何氏以為人君喪娶宜有貶刺

之文若其吉逆使卿者宜書譏之見不親迎而已即叔孫

僑如之徒是也今公子遂為君喪娶宜去公子以見譏而

存公子復作不親迎之類是以不得成其諱去公子即似隱

賊若去公子即嫌為觸弒君大惡之故諱去公子即似隱

四年十年公子輩之類是以不得成其諱去公子即似隱

公子遂如齊納幣亦譏喪娶之經而不去公子者彼喪

未畢納幣為失禮猶淺此乃初喪逆女固當去即如

元

年

春

王

正

月

公

即

位

繼

弒

尹

不

言

即

位

此

其

言

即

其

言

即

位

何

其

意

也

何

注

曰

弒

君

欲

即

位

故

不

明

蓋

寫

者

脫

如

其

意

以

著

其

惡

是

也

若

無

如

字

則

文

意

不

明

蓋

寫

者

脫

如

其

意

以

著

其

惡

是

也

若

無

如

字

則

文

意

不

明

蓋

寫

者

脫

如

其

意

以

著

其

惡

是

也

若

無

如

字

則

文

意

不

明

蓋

寫

者

脫

如

其

意

以

著

其

惡

是

也

若

無

如

字

則

文

意

不

明

蓋

寫

者

脫

如

其

意

以

著

其

惡

是

也

若

無

如

字

則

文

意

不

明

蓋

寫

者

脫

如

其

意

以

著

其

惡

是

也

若

無

如

字

則

文

意

不

明

蓋

寫

者

脫

如

其

意

以

著

其

惡

是

也

若

無

如

字

則

文

意

不

明

蓋

寫

者

脫

如

其

意

以

著

其

惡

是

也

若

無

如

字

則

文

意

不

明

蓋

寫

者

脫

如

其

意

不

明

蓋

寫

者

脫

如

其

意

以

著

其

惡

是

也

若

無

如

字

則

文

意

不

明

蓋

寫

者

脫

如

其

意

以

著

其

惡

是

也

若

無

如

字

則

文

意

不

明

蓋

寫

者

脫

如

其

意

以

著

其

惡

是

也

若

無

如

字

則

文

意

不

明

蓋

寫

者

脫

如

其

意

以

著

其

惡

是

也

若

無

如

字

則

文

意

不

明

蓋

寫

者

脫

如

其

意

絕賤不成之為諸侯然也水此事不得去如也若然莊
二十八年臧孫辰告糴于齊不言如所以通臧孫之私行此大
貶蓄絕而賤之者彼告糴之事可以通臧孫之私行此大
夫不外娶無通私行之義故如是按紀履輸來逆女而已此與內大
有母不稱母通使文故但書履輸來逆女而已此與內大
夫之聘文同言如皆是君使之文若絕去如則當書公子
遂逆女于齊嫌為賤公喪娶矣故仍作常詞言如也穀梁
傳注不譏喪娶者不待賤責而自明也是也
女親者也使大夫非正也皆用公羊家義左傳注亦云不
譏喪娶者不待賤責而自明也是也
三月遂以夫人婦姜至自齊遂何以不稱公子一事而再見
者卒名也注卒竟也竟但舉名者考文疏左傳以為非夫人
逆女既書公子遂此文蒙上自應單稱其名公羊謂一事
而再見是也按成十四年叔孫僑如如齊逆女下云僑如
以夫人婦姜氏至自齊與此同穀梁以為遂之挈由止致
之成十四年僑如同皆非公羊義
注卒竟也

夫人何以不稱姜氏注据僑如以夫人婦姜氏至自齊也經
有姜不但問不稱氏者嫌据夫人氏欲使去姜疏注据僑
○成十四年僑如以夫人婦姜氏至自齊是也
注經有至去姜○以傳若但云夫人何以不稱氏嫌据僑
元年經夫人氏之喪至自齊為難也

貶曷為貶注据俱至也
譏喪娶也疏穀梁傳曰其不言氏喪未畢略之也

喪娶者公也則曷為貶夫人注据師還也疏注据師還也

云還者何善辭也此滅同姓何善爾病之也曷為病之非
師之罪也彼公滅同姓非師之罪故歸善於師歸惡於公
此公喪娶是公之罪非夫人而貶夫人與彼義違故据為
難

內無貶于公之道也注明下無貶上

內無貶于公之道則曷為貶夫人注据俱有諱義疏有諱義

○舊疏云春秋之道多為內諱何故此經不為夫人諱也

夫人與公一體也注恥辱與公共之夫人貶則公惡明矣去

氏比於去姜差輕可言故不諱貶夫人疏禮喪服傳云夫

妻比於去姜差輕可言故不諱貶夫人

夫妻比於去姜差輕可言故不諱貶夫人

夫妻比於去姜差輕可言故不諱貶夫人

夫妻比於去姜差輕可言故不諱貶夫人

夫妻比於去姜差輕可言故不諱貶夫人

夫妻比於去姜差輕可言故不諱貶夫人

夫妻比於去姜差輕可言故不諱貶夫人

夫妻比於去姜差輕可言故不諱貶夫人

夫妻比於去姜差輕可言故不諱貶夫人

夫妻比於去姜差輕可言故不諱貶夫人

夫妻比於去姜差輕可言故不諱貶夫人

夫妻比於去姜差輕可言故不諱貶夫人

夫妻比於去姜差輕可言故不諱貶夫人

夫妻比於去姜差輕可言故不諱貶夫人

內無貶于公之道

○舊疏云春秋之道多為內諱何故此經不為夫人諱也

夫人與公一體也

氏比於去姜差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輕

則曷為貶夫人

注据俱有諱義

恥辱與公共之

夫人貶則公惡

明矣去

禮喪服傳云夫

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注据俱有諱義

有諱義

禮喪服傳云夫

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夫妻比於去姜差

輕

成十四年僑如以夫人婦姜氏自齊及此經是也無姑
當以夫人禮至者桓三年夫人姜氏至自齊莊二十四年
夫人姜氏入是也婦姜亦上加夫人者舊疏云臣下錄
是也婦禮至者昏禮記士禮有質明贊見婦于舅姑
贊醴婦又婦盥饋又舅姑共饗婦以一獻之禮是也
諸侯夫人其禮若何以夫人禮至者則莊二十四年注云
禮夫人至大夫昏郊迎明日大夫宗婦皆見是也
注言以至別也○校勘記出見繼重在遂云闕監毛本同
按繼當讀為繫解云故言見繫重在遂桓十四年傳行者
何行其意也注以已從人曰行此言以故為行遂意也舊
疏云遂以夫人者欲見夫人是時進止由遂故言見繫重
在遂也因遠別者舊疏云若不直云遂夫人則嫌
夫人男女無別故云以絕之也
注月者至例也○莊二十四年夏公如齊逆女是親迎書
時也不親迎危錄之書月者此及桓三年九月夫人姜氏
至自齊之屬是也

夏季孫行父如齊

晉放其大夫胥甲父于衛放之者何猶曰無去是云爾注是

是衛疏經傳釋詞曰云爾語已詞也隱元年穀梁傳猶曰
之將至云爾無去是蓋猶言無即往是衛焉爾

然而何言爾近正也疏通義云比于專殺猶似近正按謂近

此其為近正奈何古者大夫已去三年待放注古者刑不上

大夫蓋以為摘巢毀卵則鳳皇不翔剗胎焚天則麒麟不

至刑之則恐誤刑賢者死者不可復生刑者不可復屬故

有罪放之而已所以尊賢者之類也三年者古者疑獄三

年而後斷易曰繫用徽墨寘於叢棘三歲不得凶是也自

嫌有罪當誅故三年不敢去疏喪服齊衰三月章為舊

未絕也詩鄭風羔裘箋云以道去其君者三諫不從待放
于郊得玦乃去白虎通諫諍篇曰援神契曰三諫待放復

三年盡倦倦也所以言放者臣為君諱若言有罪放之也
所諫事已行者遂去不留凡待放者莫君之用其言耳爭
已行災咎將至無為留之易曰介如石不終日貞吉論
曰三日不朝孔子行臣待放于郊君不絕其祿者示不
其去也道不合耳以其祿參分之二與之一留與其妻
子使得祭其宗廟賜之環則反賜之袂則去明君子重
也王度記曰反之以袂其不待放者亦與之物明有分
無分民也詩曰逝將去女適彼樂土曲禮疏引王度記亦
云大夫俟放于郊三年得環則還得袂乃去若然曲禮說
大夫士去國之三月而復服注三月一時天氣變可以遂
去矣與此不同者蓋得袂之後從郊至竟三月之內行素
衣素裳諸禮也又喪服齊衰三月章有大夫在外其
子為舊國君傳曰何以服齊衰三月也妻言與民國也
子言未去也是皆三年待放于郊未仕他國長子在國主
其祀故未去也按喪服齊衰三月章言為舊君者有三
曰為舊君君之母妻傳曰仕焉而已者也注謂老若有廢
疾而致仕者故兼服君之母妻雷次宗所謂恩紀內結實
異餘人是也二曰大夫在外其妻長子為舊國君注在外
待放已去者三曰舊君注大夫待放未去者又云以道去
君謂三諫不從待放於郊未絕者言爵祿尚有列於朝出

入尚有詔於國按後二條一是大夫自為舊君服一是大
夫之妻長子為舊君服皆以禮待放君不絕其祿位不分
已去未去言也江氏筠云去與未去皆服故通典引石渠
禮論戴聖謂大夫在外者三諫不從而去君不絕其祿位
使其嫡子奉其宗廟是也若有罪見逐收其宗廟其妻長
子亦不得留在本國矣孟子離婁篇述為舊君反服云有
故而去則君使人導之出疆又先於其所往去三年不
然收其田里既云導之出疆是皆已去國者其實待
去而值君薨與已去而值君薨者皆服齊衰三月也
注古者至大夫。曲禮上篇文注不與賢者犯法其犯法
則在八議輕重不在刑書是也彼疏引異義禮戴說刑不
上大夫古周禮說士尸肆諸市大夫尸肆諸朝是大夫事
刑謹案易曰鼎折足覆公餗其刑渥凶無刑不上大夫事
從周禮說鄭駁之曰凡有爵者與王同族大夫適甸師氏
令人不見是以云刑不上大夫白虎通五刑篇刑不上
夫何尊大夫禮不下庶人雖有千金之幣不得服刑不上
制刑為無知設也庶人雖有千金之幣不得服刑不上
夫者據禮無大夫刑或曰檀弓之幣不得服刑不上
注蓋以至類也。史記孔子世家孔子既不得用于衛將

西見趙簡子至于河聞寶鳴犢舜華之死也孔子曰寶鳴
犢舜華晉國之賢大夫也某聞之也剗胎殺天則麒麟不
至郊竭澤困魚則蛟龍不合陰陽覆巢毀卵則鳳凰不
何則君子諱傷其類也淮南本經訓剗胎殺天麒麟不
覆巢毀卵鳳皇不翔校勘記出鳳凰云鄂木作皇此
注三年至敢去○校勘記出徽墨云鄂本闕本同監毛本
墨改纏疏並同易上六爻詞也舊疏引鄭氏注云繫拘也
震同體良為門闕於木為多節震之所為有叢拘之類門
闕之內有叢木多節之木是天子外朝左有九棘之象也
外朝者所以詢事之處也左嘉石平罷民為右肺石違窮
民為罷民邪惡之民也上六乘陽有邪惡之罪故縛
墨寘于叢棘而後公卿以下議之其害人者置之罪二年
而赦下罪一年而赦不得者不自思以得正道終不自改
而赦下罪一年而赦不得者不自思以得正道終不自改
年二年一年者殺故凶是也然則繫于徽纆以待議罪有三
也白虎通諫諍之所以必三年者臣下有喪君三年不
呼其門所以復君恩今已所言不合於禮義君欲罪之可
得也義亦通

君放之非也注曰無去是非也疏

大夫待放正也注聽君不去衛正也疏舊疏云此二句皆是

十四年曹羈出奔陳傳云三諫不從遂去之故君子以為
得君臣之義也三諫不從復任其放故曰非也大夫待放
則上注之自嫌有罪當誅故曰正也
注聽君至正也○校勘記云闕監毛本同按衛蓋字誤
或當作為按注就本經釋之作衛亦可

古者臣有大喪則君三年不呼其門注重奪孝子之恩也禮

父母之喪三年不從政齊衰大功之喪三月不從政故孔

子曰夏后氏三年之喪既殯而致事殷人既葬而致事

人卒哭而致事君子不奪人之親亦不可奪親也疏白虎
通喪

服云臣下有大喪不呼其門者使得終其孝道成其喪禮
說苑有大夫喪者三年不呼其門通其孝道遂其哀戚之心
子之所重而自盡者其惟親喪乎後漢書陳忠傳臣聞
孝經始於愛親終於哀戚工至天子下至庶人尊卑貴賤
其義一也夫父母之情而著其節制服二十五月是以春秋
於懷抱先聖緣人情而著其節制服二十五月是以春秋
臣有大喪君三年不呼其門閔公雖要經服事以赴公難
退而致位以完私恩故稱君使之非也臣行之禮也又云
周室凌遲禮制衰廢蓼莪之人作詩自傷是以蓼莪為從
軍之詩故大戴禮小辯注亦云困于兵革之詩也蓋三家
詩語又前爽傳對策曰昔程方進以身備宰相不致
至遭母憂三十六日而除夫失禮之源自上而始古者大
喪三年不呼其門所以崇國厚俗篤化之道也繁露
云先王之制有大喪者不呼其門順其志之不在事也書
云高宗諒闇三年不言居喪之義行私恩不得行公義故
內之制恩掩義以門內之治尚恩行私恩不得行公義故
三年不呼其門也通典引白虎通云有喪不朝吉凶不相
注重奪孝子之恩也然則臣有大喪不與公役者有二一
干不奪孝子之恩也然則臣有大喪不與公役者有二一

以重奪孝子之恩一以吉凶不相干故也故白虎通喪服
又云凶服不敢入公門者明尊朝廷吉凶不相干故周官
注禮父至從政者禮記王制文按禮運云三年之喪與新
有婚者期不使者彼注云臣有喪昏當致事而歸然則期
之後容有使役者蓋國有大事期後役使自是一時權禮
若其常則三年不從政也又雜記云三年之喪祥而從政
既殯而從政與此殊者注云以王制言之此謂庶人與
政從為政者教令謂給繇後正義此庶人依士禮亦與
既葬同三月教王制者文總云三月也若大夫士父母之
喪三年不從政正禮也卒哭金革之事無避是權禮也舊
疏云此政謂稅矣王制云從政九十者其家不從政云云
上云八十者一子不從政云云即周禮旅師所云新壯之
將徙於諸侯三月不從政云云即周禮旅師所云新壯之
治皆聽之使無征役謂復除不給徭役也故鄭注周禮引
王制解之此引以証臣有大喪君不呼其門自謂大夫士
之從政同當是斷章取義也舊疏云曾子問文引鄭注致事者遂其
注故孔至親也舊疏云曾子問文引鄭注致事者遂其

職位於君是也校勘記出周人卒哭而致事云今或曾子
問無此又此與岳珂九經三傳沿革例引與國本合故玉
裁說按尊問云子夏問曰三年之喪卒哭而既葬而
辟也禮與初有司與孔子曰夏后氏三年之喪既葬而
事殷人既葬而致事記曰君子不奪人之親亦不可奪親
也此之謂乎鄭注云周卒哭而致事閻監毛本同誤則禮
記校勘記云殷人既葬而致事閻監毛本同石經同岳本
同衛氏集說同嘉靖本同宋監本下有周人卒哭而致事
七字考文引足利本同段玉裁云公羊宣元年注有周人
卒哭而致事一句疏統謂曾子問文岳氏云興國本禮記
有周人卒哭而致事一句大書為經文按此同公羊注疏
而與本疏不合又出周卒哭而致事云惠棟校宋本注疏
岳本同考文引足利本同此本周誤則嘉靖本同衛氏集
說同浦鐘校云按皇氏疏則周人卒哭致事是鄭君從夏
殷推而知之當是注文而孔子既前答周人卒哭
而致事則又似屬經文而誤入注耳按皇氏疏云夏后氏
尚質孝子喪親愴惻君事不敢久留故既葬致事還君殷
人漸文思親彌深故既葬畢始致事還君周人極文悲哀
至甚故卒哭而致事知周卒哭致事者以喪之大事有三
殯也葬也卒哭也夏既殯殷既葬周代漸遠以此推之故

知周卒哭也則皇氏所據鄭注與孔氏不同但鄭注解致
事在殷人句下明鄭氏所據本無周人卒哭而致事語故
於注末申之云周卒哭而致事也若元有此語誤入注中
則致事注當在周人下或在夏后句下方合公羊疏所見
之曾子問本與興國本合不必比而同之也卒哭者禮記
雜記云士三月而葬是月而卒哭大夫三月而葬五月而
卒哭鄭注禮既夕云卒哭三虞之後祭名始朝夕之間哀
至則哭至此祭止也朝夕哭而已君子不奪人之親亦不
可奪親者鄭注二者怒也孝也既思親推己及人亦不
奪其親是怒也孝子思親若不致事則是忘親故令致事
是不自奪其思親之心是孝也禮記問喪曰凡見人無免
經雖朝於君無免經唯公門有稅齊哀傳曰君子不奪人
之喪亦不可奪喪也注無免經重也稅猶免也有免喪然
衰謂不杖齊衰也於公門有奪齊衰則大功有免經也然
則杖齊期以上雖入公門衰亦不脫故引舊記以明之言
君子所以已怒人不可奪人喪使之免經而已亦不可自奪
其喪所以已重喪猶經以見君甲已喪禮也惟其如
故臣下存不入公門君亦不奪其情以免吉凶相干
禮云凶服不入公門故也

已練可以弁冕注此說時衰正失非謂禮當然弁禮所謂皮

弁爵弁也弁武冠爵弁文冠夏曰收殷曰哱周曰弁

疏曰冕主所以入宗廟疏禮記檀弓曰父母之喪哭無時

君服金革之事反必有祭又禮運云三年之喪期不使是

則期內不使故已練可使也而曾子問云卒哭服金革之

事無辟者彼記又云昔者魯公伯禽有為之也是非其

正也通義云此權時之宜喪大記曰君既葬王政入于國

既卒哭而服王事大夫士既葬公政入于家既卒哭弁經

帶金革之事無辟也按鄭彼記注亦云權禮也何氏云上

說時衰政失非謂禮所當然者謂不獨金革服金革之事

失禮即既練而弁冕即事亦非正上注引云父母之喪三

年不從政是其正也鄭注喪大記又云弁經革者變喪服

而弔服輕可以即事蓋弁經者弔服帶者要經自謂喪服

明弔服加重也注正失鄂本正作政當從之

注弁禮至文冠曰白虎通緋冕云弁者何謂也所以法古

至質冠名也弁之言攀也所以攀持其髮也上古之時質

先加服皮以鹿皮者取其文章也戰伐田獵皆服之爵弁

者周人宗廟之冠也禮郊特牲曰周弁士冠禮曰周弁殷

冠夏收爵何以知指謂其色又作言爵弁乍但言弁周之

制冠者法天何為周尚赤所以不純赤但如爵頭何以本

李如圭云古者以鳥獸之皮冒而句領皮弁象之聶氏引

舊圖云以鹿皮淺毛者為之高二寸禮又云爵弁服纁裳

純衣緇帶鞞鞞注爵弁者冕之次其色赤而微黑如爵頭

然或謂之緇其布三十升賈疏云凡冕以木為體長尺六

寸廣八寸績麻三十升布衣之上以元下以纁前後有旒

其爵弁制大同唯無旒又為爵色為異皮弁用之於田獵

戰伐爵弁用之於祭故曰皮弁武冠爵弁文冠也以皮弁

為武冠蓋今文家說成二年傳衣服與項公相似何注禮

皮弁以征又昭二十五年注皮弁以征不義取禽獸行射

事習大射引韓詩傳亦有是語御覽引三禮圖皮弁春

云兵事韋弁服即成十六年左傳之蘇韋之附注是也

字林云韋皮也皮韋同類故同有皮弁之稱惟皮弁

色韋弁韋色爾或古只是皮弁周文有皮弁韋弁之別與

注夏曰至宗廟曰士冠記云周弁殷弁夏收當韋之釋文

作昂是也。毛本同獨斷云冕周曰爵弁殷曰昂夏曰冠皆以三十升漆布為之。廣八寸長尺二寸。加爵冕其上下皆而亦如爵。前小後大。皆有收以持筭。古皆以布中。古以絲。孔子曰赤前小後大。皆以純儉冕。冠垂旒。周禮天子冕前後垂延。朱麻冕禮也。今也。純儉冕。冠垂旒。周禮天子冕前後垂延。朱綠藻有十二旒。公侯大夫各有差別。三公九諸侯。卿七其纓與組各如其綬之色。郊天地祠宗廟祀明堂。則冠之禮記。王制云。有虞氏。皇而祭。緇衣而養老。周人冕而祭。燕衣而養老。正以冕。即弁。唯大夫以上得有冕。士以下只弁耳。彼注云。皇冕屬焉。畫羽飾焉。凡冕屬其服。皆元上。纁下有虞氏十二章。周九章。夏殷未聞。凡養老服皆其時。與羣臣燕之。服其冠。則牟。追章甫。委貌也。諸侯以天子之燕服為服。朝王者。之後。亦以燕服為之。是則收昂弁。正為入祀宗廟之冠矣。故禮記。襟記云。大夫冕而祭于公。弁而祭于己。士弁而祭于公。皆謂爵弁也。士冠禮。注爵弁者。冕之次也。賈疏。冕者。俛也。低前一寸二分。故得冕稱其爵。弁則前後平。故不得冕名也。周禮。弁師。掌王之五冕。注其爵。弁則前後平。任氏大椿。弁服釋例云。爵弁。既以弁名。則其狀當似弁。不特弁下無旒。及前後延。平異于冕也。考釋名。弁如兩手相

服金革之事注謂以兵事使之

疏

注謂以兵事使之。禮記中庸云。衽金革。疏。平謂

合時也。以爵韋為之。謂之爵弁。以鹿皮為之。謂之皮弁。以下當上。銳下圓。又考後漢輿服志。冕制皆前圓後方。則與下圓上銳者異。疑爵弁與冕雖同。有上延而爵弁延下。則為合手之形。與冕猶別。然則夏殷質用昂收。以祭。周弁制如昂收。別加旒為冕。以為祭服耳。弁非天子之祭服也。吳氏廷華儀禮疑義。亦云。據說文。弁本。作兗。象形。或作弁。又釋名。弁。如兩手相合也。爵弁。與冕制異。與皮弁制同。胡氏培。輦儀禮正義。云。賈氏之說。蓋本漢禮器制度。吳氏以釋名說文。駁之。似亦可從。冠禮記。蓋本漢禮器制度。吳氏以釋言。所以自光大也。昂名。出於禮記。注云。弁名。出於樂。樂大也。黃收。純衣。蓋夏以前通用。收詩文。王常服。黼。昂。傳昂。殷冢也。江氏筠。讀禮私記。云。爵弁。既非冕制。而與昂收。連言者。蓋冕飾至周始備。昂收二者。周制以昂例之。如殷士裸。冢服。昂周士祭於公用。弁其一也。又殷人昂而葬。周人弁而葬。亦其一也。是也。鄭本主誤。王

軍戎蓋械也又曾子問云子夏問曰三年之喪卒哭而禭之事無辟者禮與孔子曰吾聞諸老聃曰昔者魯公伯禽有為為之今以三年之喪從其利者吾不知也注伯禽周公子封魯有徐戎作難卒哭而征之魯王事也又喪六記云君既葬王政入于國既卒哭而服主事大夫士既葬也弁經帶者變喪服而吊服輕革之事無辟也注此權禮也弁經帶者變喪服而吊服輕革之事無辟也然則父母之喪三年內不服王事經禮也期練之後時有兵革之事不顧私恩權禮也若有急難雖卒哭之後亦當以國體為重曾子問所記伯禽事是也喪大記疏引庾氏云謂此言君既葬王政便入國侯卒哭乃身服王事前云君言王事謂言答所訪逮而已王政未入于國也庾氏因上記有既葬與人言言君言王事不言國事故分別之也

君使之非也注非古道也疏

言非禮之正也監本道誤旨

臣行之禮也注臣順君命亦禮也此與君放之非臣待君放

正同故引同類相發明疏

注臣順至發明通義云君呼其用則非國有兵事臣釋綬而

赴難則禮然校勘記云臣順為命云鄂本為作君此誤古者臣有大喪以下與放胥甲父義有涉因欲借君使之非臣行之禮喻君放之非臣待放正之義故連言之

閔子注閔子騫以孝聞疏

注閔子騫以孝聞。史記仲尼弟子列傳閔損字子騫少孔子十五歲孔子曰孝哉閔子騫人不問於其父母昆弟之言

要經而服事注已練男子除乎首婦人除乎帶疏

注已練至

記問傳云期而小祥練冠纁緣要經不除男子除乎首婦人除乎帶男子何為除乎首也婦人何為除乎帶也男子重首婦人重帶除服者先重者易服者易輕者禮喪服注云麻在首在要皆可經經之言實也明孝子有忠愛之心也首經象縞布冠冠缺項要經象大帶閔子既練後服王事故首經除而要經如故也喪大記云弁經帶金革之事無辟正義弁經謂吊服帶謂喪服要經明雖吊服而有要經異凡子彼謂卒哭之後并首經亦變者或亦權禮與既而曰若此乎古之道不即人心注既事畢言古者不敢斥

君即近也疏

注既畢事。

注言古至下君。通義云古謂中古自伯禽以來。注即近也。禮記王制云必即天論法即就也。必即天論言與天意合。閔子曰古之道不即人心正義閔子性孝以為在喪從戎不即人情為制此禮是古之所制故閔子謙之爾雅釋詁即尼也。書疏引孫炎云即猶今也。尼者近也。郭注引尸子曰悅尼而來達是即尼近互為訓也。又曾子問云昔者魯公伯禽有為為之也。今以三年之喪從其利者吾弗知也。正義伯禽卒哭徐戎作亂東郊不開故征之。是有為為之也。今則更無所為直貪從於利攻取於人。吾不知也。是以閔子屈於君命要經服事既葬事之後始不即人心退而致仕猶斯道也。

退而致仕注退退身也致仕還祿位於君疏

注致仕至於君。禮記王制云

七十致政注致政還君事又明堂位云七年致政於成王注辭齊卿而歸其室也是致有歸還之義

孔子蓋善之也注善其服事外得事君之義致仕內不失親

親之恩言古者又遜順不訛其君也不言君子者時賢者

多以為非唯孔子以為是疏舊疏云蓋猶是也言於此三

則要經而服事次則謂君為古者後則退而致事是也按此蓋如蓋通乎下之蓋蓋猶皆也時賢蓋謂當時有責問子要經服事者此賢者過之也有疑閔子退而致事者不肖者不及也孔子中庸之道故皆善之也。遜順不訛其君表記所云善事君不欲陳也。注陳言其過於外也。故言古以飾之。

公會齊侯于平州疏杜云平州齊地在泰山牟縣西大事表

志平州城在泰安府萊蕪縣西有平州城一說義桓之會皆不致宣之會唯於始見法而已所聞異辭所傳聞異辭

公子遂如齊

六月齊人取濟西田外取邑不書此何以書注據曹取之不

書疏注取之曹也曷為不言取之曹謹取同姓之田也此

未有伐曹者則其言取之曹何晉侯執曹伯班其所取

地于諸侯也晉侯執曹伯班其所取地于諸侯則何

乎取同姓之田久也然則濟西田本魯有為曹所取明矣

曹取不書故據以難也通義云據伐而言圍者取邑之辭

按若如此據傳當云此未有言伐者其言取之何矣

所以取齊也注魯所以賂遺齊故稱人共國辭疏穀取

之也以是為賂齊也左傳齊人取濟西之田為立公也

賂齊也通義云非以師徒取故不從彼例直言取也杜亦

云魯以賂齊齊人不用師徒故曰取范云宣公弒立賂齊

以自輔取賂之故書齊取較杜孔義為長齊魯共有何者魯

人篡弒以地賂人齊人失所取篡者之賂皆合稱人故也

曷為賂齊注據上無戰伐無所謝疏注據上至所謝人舊疏

婁八月己酉以邾婁子益來八年夏齊人取謹及僂傳外

取邑不書此何以書所以賂齊也曷為賂齊為以邾婁子

益來也此上不見戰伐之文應無所謝故難之

為弒子赤之賂也注子赤齊外孫宣公篡弒之恐為齊所誅

為是賂之故諱使若齊自取之者亦因惡齊取篡者賂當

坐取邑未之齊坐者由律行言取許受賂也月者惡內甚

于邾婁子益疏注子赤齊外孫文四年逆婦姜于齊子

注宣公至取邑赤即取于齊者所生故為齊外孫

注未之至賂也校勘記浦鏜云由猶通十年疏引受賂

作受財下十年齊人歸我濟西田傳齊已取之矣其言我

何言我者未絕于我也曷為未絕乎我齊已取之矣其實

未之齊也注齊已言語許取之矣其人民貢賦尚屬于魯

實未歸于齊不言來者明不從齊來不當坐取邑九經古義云抽漢律有
受賕之條魯賂齊不當坐取邑且未之齊而坐者由齊聽
請故也漢律行言許受賂亦得坐受賕之條故舉以况之
唐律疏義職制曰諸有事以財行求而枉法者一尺杖九十二尺杖一百
枉法者減二等諸監臨主司受財而枉法者一尺杖九十二尺杖一百
等三十尺加一等十五尺按今律官吏聽許財物雖未接受事若
枉者准枉法論不枉者准不枉法論各減受財一等即此
也魯當坐今律有事以財求行條也
注月者至子益○哀八年夏齊人取謹及俾傳外取邑不
書此何以書所以賂齊也曷為賂齊為以邾婁子益拜也
取然蓋彼為伐國而賂齊此為篡嫡而賂齊罪大於彼故
書月以惡之也

秋邾婁子來朝

楚子鄭人侵陳遂侵宋注微者不得言遂遂者楚子之遂也

不從鄭人去遂者兵尊者兼將疏校勘記出楚子云唐石

楚人不然則注無為如此遂遂者楚子之遂也知公羊經作
注微者至遂也○僖二十五年楚人圍陳納頓子于頓傳
何以不言遂兩稱耳明彼為微者故不得言遂也但別兩
耳以大夫無專制之義唯人君得行其遂故知此楚人為
楚子耳若然莊十九年公子結媵陳人之婦遂以齊侯宋
公盟得言遂者以公子結聞齊宋欲謀伐魯媵君命而與
之盟其事危急重大故與得遂也彼傳云大夫媵遂事此
其言遂何聘禮大夫受命不受辭出竟有可以安社稷利
國家者則專之可也是也

晉趙盾帥師救陳疏左傳晉趙盾帥師救陳宋杜以為經

而楚師侵宋趙盾欲救宋而楚師解去義或然也

宋公陳侯衛侯曹伯會晉師于斐林伐鄭疏左傳穀梁作斐

十三年魏世家索隱曰劉氏云林地名蓋春秋時鄭地之
華水又東經棊城即北林亭也春秋文公與鄭伯宴于棊
林宣元年諸侯會于棊林以伐鄭楚救鄭過于北林服虔
曰北林鄭南地也京相璠曰今滎陽宛林縣有故林鄉
新鄭北故曰北林也余按林鄉故城在新鄭北東如北
十許里宛故城在東南五十許里不得在新鄭北也京服
之說並為新鄭縣東二十五里春秋之棊林
城在開封新鄭縣東二十五里春秋之棊林

此晉趙盾之師也注據上趙盾救陳微者不能會諸侯疏

者至諸侯。舊疏云謂若是微者即不能為會。注以我諸侯于棊林而會之也。按上文明云晉趙盾帥師救云故云此晉趙盾之師也。

曷為不言趙盾之師注據公子遂會晉趙盾于衡雍伊維戎

盟再出名氏疏注據公至名氏。即文十八年冬十月壬午公子遂會晉趙盾盟于衡雍乙酉公子

遂會伊維戎盟于暴彼公子遂再出名氏故據以難此上出趙盾下稱師也。

君不會大夫之辭也注時諸侯為趙盾所會不與卑致尊故

正之去大夫名氏使若更有師也殊會地之者起諸侯為

盾所會疏通義云新城之盟趙盾嘗以名氏見矣於此發傳者彼列序諸侯之下以臣從君於義猶何此文若云宋公等會晉趙盾則是以盾敵四國之君故不可

也。注時諸至師也。正以四國實為趙盾所會若言會趙盾明盾為主是以卑致尊故去其名氏若非趙盾然所以正君臣之分也。定八年公會晉師于瓦杜云卿不書禮不敵公是其義也。

注殊會至所會。舊疏云言殊會者正謂先序諸侯訖言會晉師是也。所以不言宋公陳侯衛侯曹伯帥師伐而先言會晉師于棊林乃言伐鄭者若以趙盾之師先在是致諸侯來會之然也。故曰起諸侯為盾所會耳。按繁露

隨本消息云譬如於文宣之際中國之君五年之中五君殺以晉靈之行使一大夫立於棊林拱揖指搗諸侯莫敢

殺以晉靈之行使一大夫立於棊林拱揖指搗諸侯莫敢

殺以晉靈之行使一大夫立於棊林拱揖指搗諸侯莫敢

殺以晉靈之行使一大夫立於棊林拱揖指搗諸侯莫敢

不出此猶隱之有泮也亦言諸侯為盾所會莫敢不從春秋殊之所以尊君抑臣不與其致也

冬晉趙穿帥師侵柳疏本亦作崇趙氏坦春秋異文箋云謹

崇尚書大傳云秋祀柳穀華山鄭注祭柳穀之氣于華

故其訓同公羊崇作柳正齊方音之轉按崇古音在東

柳古音在蕭幽部二部間有通轉故尚書君奭其終出于

不詳釋文終馬本作崇隸釋載漢石經作其道于不詳文

玉篇綱直龔切又直久切廣韻綱徒行切又直冢直柳二

切綱音紂也而有直柳切故漢書地理志南郡陽道東

曰綱音紂也又育字轉入平聲在蕭幽部而說文內部育

借如歸邠之為歸邠包來之為浮來曲池之為說以聲近相

柳者何天子之邑也注天子之間田也有大夫守之晉與大

鄭注尚書大傳及周禮皆云柳聚也酒誥其敢崇飲傳左

傳崇卒也注亦皆云崇聚也按吳氏猶未知古韻之有通

夫忿爭侵之疏鹽鐵論論功云晉取郊沛王師敗于茅戎

魏府鄆縣帝王世紀魏封崇伯國在豐鄆之間周有崇國

晉趙穿侵崇按彼本左傳為說以崇為秦之與國宜在西

周如公羊義當在東周折內或河北地近溫原者故得有

晉大夫忿爭事注天子之間田也禮記王制云天子之縣內凡九十三

國名山大夫澤不以盼其餘以祿士以為開田正義其不封

公卿大夫及祿士之外並為開田則周禮云公邑也畿外

開田少畿內開田多依周禮開田自二百里之外以至五

百里其大夫則於三百里為采地卿則於四百里為采地

則於五百地為采地故載師云以公邑之田甸地為采地

曷為不繫乎周注据王師敗績于貿戎繫王疏注据王至繫

注有大至侵之蓋如成十一年左傳載晉卻至與周

御田之類

年王師敗績于貿戎是也

不與伐天子也注絕正其義使若兩國自相伐疏注絕正其義。舊疏

云謂絕柳不使繫之於王所以正君臣之分也按王師皆與此相足績于貿戎亦正其義使若王者自敗不言晉敗之也其僅

晉人宋人伐鄭疏穀梁傳伐鄭所以救宋也

二年春王二月壬子宋華元帥師及鄭公子歸生帥師戰于

大棘宋師敗績獲宋華元注復出宋者非獨惡華元明辱

及宋國疏包氏慎言云二月書壬子二月無壬子正月之

其師皆眾故也大棘杜云在陳留襄邑縣南大事表云今歸德府睢州西曲棘里有棘城又甯陵縣西南七里有大棘城亦與睢相近水經注陰溝水篇云過水又東經大棘城南故鄆之大棘鄉也春秋宣二年宋華元與鄭公子歸

生戰于大棘其地後為楚所併故園稱曰大棘楚地有楚太子建墳伍員釣臺過水又東逕安平故城北陳留風俗傳曰大棘鄉故安平縣也鄰國志陳留已吾有大棘鄉元和郡縣志已吾故城在甯陽縣西南四十里一統志大棘城在歸德甯陵縣西南七十里甯陵在睢州東大棘當在其間

注復出至宋國。通義云左傳曰鄭公子歸生受命于楚伐宋故使宋主之也獲華元再言宋者凡獲大夫皆繫國責其辱國之甚按曲禮云大夫死眾士死制注云死其所受於君眾謂軍師制謂君教令所使為之華元不能死被獲明當絕也穀梁傳獲者不與之辭也言盡其眾以救其將也以三軍敵華元雖獲不病矣集解引何氏廢疾云書獲皆生獲也如欲不病華元當有變文鄭釋之曰將帥見獲師敗可知不當復書師敗績此兩書之者明宋懼華元見獲皆竭力以救之無奈不傷賢行今而書敗得眾如是雖師敗身獲適明其美不傷賢行今而書敗非變文如何劉氏申之曰公羊例大夫死生皆曰獲華元復見知其不死綏也將獲不言師敗績非春秋將帥並與之例証以經文無所據也夫子云我戰則克惡賁軍之將與亡國之大夫及與為後者豈有賢行得眾乎

秦師伐晉注秦稱師者閔其眾惡其將本秦之忿起散之戰

今襄公繆公已死可以止矣而復伐晉惡其構怨結禍無

已疏注秦稱至無已。舊疏云正以文十二年秦伯使

國而言師者正以閔其眾惡其將故也繁露竹林云春

之所惡者不任德而任力驅民而殘賊之又云夫德不足

以親迎而又不任德以來遠而斷斷以戰伐為之者此固春

秋所甚疾已足秦稱師之義也穀之戰見僖三十三年襄

公繆公之死見文六年及十八年

夏晉人宋人衛人陳人侵鄭
秋九月乙丑晉趙盾弑其君夷獬疏包氏慎言云九月書乙丑月之二十八日左氏

穀梁夷獬作夷皋王篇犬篇獬胡刃反犬呼也咆也

或作嗥周禮大祝云來馨令舉舞注舉讀為卒嗥呼之嗥

來嗥者皆謂呼之入山海經北山經丹之山有龍焉其

狀如鼠而兔首縻其身其音如獬犬初學記引作嗥犬知

獬嗥皋音義皆通說文口部嗥咆也獬譚長說或从犬是

也齊氏召南考証云三傳俱言弑君者趙穿其實盾為主

侵故亡不越竟俟其事也反不討賊德其私也盾為司馬

昭而以穿為成濟此董狐所以直書而孔子因之以為萬

世裁君之戒如曰實寶無罪以良史之深文遂成鐵案有

是理哉靈公不君或趙氏粉飾以欺後世未可知也况君

即不君臣可因以不臣哉然則宣四年左傳稱君若無道

之說不可為訓矣

冬十月乙亥天王崩注匡王疏包氏慎言云十月書乙亥月

注匡王。下三年葬匡王是也

三年春王正月郊牛之口傷改卜牛牛死乃不郊猶云望其

言之何注据食角不之疏注据食角不之。成七年饕鼠食

免牛是其事也

緩也注辭間容之故為緩不若食角急也別天牲主以角書

者譏宣公養牲不謹故不絜清而災重事至尊故詳錄其

簡其疏注辭間至急也。經傳釋詞云云言之間也若春

緩以足句春秋則緩以示義故加之為緩辭也通義云

案穀梁傳曰之口緩辭也傷自牛作也洪範五行傳曰

心之不睿是謂不聖厥咎霧斲罰恒風時則有牛禍哀

年穀梁傳說此經云牛傷不言傷之者傷自牛作也故其

辭緩皆以對食角為急辭也楊疏引舊解范氏別例云凡

三十五范既總為例則言之者並是緩辭也傳於執衛侯

云言之緩辭也其餘不發亦緩可知公喪在外通之緩也

衛侯之弟鮒秦伯之弟稱之者取其緩之得逃吳敗六國

稱之者取其六國同役而不急於軍事也殺奚齊弑之者

緩於成君也考仲子言之者隱孫為脩之緩也日食廣之

者不知之緩也則自餘並緩耳

注別天牲主以角。禮記王制云祭天地之牛角繭栗宗

廟之角握賓客之角是主以角也

注書者至而災。鄂本作絜下同閩監毛本作絜俗絜字

五行志下之上劉向以為近牛禍也是時宣公與公子遂

謀殺子赤而立又以喪娶區霧昏亂亂成於口幸有李文

子得免於禍天猶惡之生則不饗其祀死則災燔其廟董

仲舒指略同何氏但譏其養牲不謹失事至尊之道餘無

說未知與劉董同否禮記禮運云魯之郊禘非禮也周公

其衰矣注非猶失也魯之郊牛口傷鼯鼠食其角又有四

與何同

注主事至簡甚。繁露順命云孔子曰畏天命畏天

聖人之言其祭社稷宗廟山川鬼神不以其道無害

至於祭天不享其卜不從使其牛口傷鼯鼠食其角或言

食牛或食而生或不食而自死或改卜而牛死或卜而食

其角過有深淺薄厚而災有簡甚不可不察也猶郊之變

因其災而之變應而無為也見百事之變之所不知而自

然者勝言與以此見其可畏專誅絕者其唯天乎臣裁君

子裁父三十有餘諸其賤者則損以此觀之可畏者其

天命大人乎亡國五十有餘皆不事畏者也况不畏大

大人專誅之君之滅者何日之有哉魯宣達聖人之言

古易常而災立至聖人之言可不慎此三畏者異旨而同

致故聖人同之俱言其可畏也

曷為不復卜注据定十五年牛死改卜牛疏。注据定至卜牛

彼經云

食郊牛牛死改卜牛是也

養牲養二注二卜語在下疏郊特牲注云養牲必養二也

是二牲皆先卜也注二卜語在下。校勘記云此本監本下誤卜今訂正

養牲養二以擬祭也一為帝牲一為稷牲皆得吉乃養

帝牲不吉注帝皇天大帝在北辰之中主摠領天地五帝羣

神也不吉者有災疏注地皇至神也。齊氏召南考証云

禮大宗伯禮祀昊天上帝云冬至於圜上帝所祀昊天上帝

晉書天文志云鈞陳中一星曰天皇大帝其神曰魄

上帝天皇大帝亦曰太乙其佐曰五帝又周禮疏引元命

色云太微為天庭五帝以合時又云紫微宮為大帝又云

天生大列為中宮大極星星其一明者太乙常居也傍兩

星距辰子位故為北辰以起節度亦為紫微宮紫之言此

宮之言中此宮之中天神圖法陰陽開閉皆在此中王氏

鳴盛北辰之神則太乙即北辰耀魄寶亦即天皇大帝在北辰

者其下九宮則為青黃赤白黑五帝其返而歸于太微

則仍為太乙周禮大宗伯以蒼璧禮天與下禮四方各別

禮東方以立春謂蒼精之帝禮南方以立夏謂赤精之帝

禮西方以立秋謂白精之帝禮北方以立冬謂黑精之帝

又小宗伯云兆五帝于四郊注蒼曰靈威仰太皇極馬赤

曰赤標怒炎帝食焉黃曰含樞紐黃帝食焉白曰白拒矩

限

引文耀鉤有其文羣神蓋即大宗伯所記以實祭祀日月

星辰以下者焉皆天皇大帝極星下一明者為大一之先合元氣

又云中宮大帝其北極星也又案爾雅云北極謂之

以斗布常是天皇大帝北極星也又案爾雅云北極謂之

君以其尊大故有數名也一名皇天書君爽時則有若

尹格于皇天周禮疏引鄭注云皇天北極大帝亦名上帝

周禮掌次以旅上帝亦名皇天上帝北極大帝亦名上帝

天上帝亦名昊天書堯典欽若昊天上帝一月令李夏云以供

堯曰篇敢昭告于皇皇后帝是也此注宜為天皇大帝也

舊疏云天地之內五帝羣神則包有岳瀆等在內蓋地類地亦統於天焉。注不吉者有災。此經之屬是郊特牲疏若帝牛不吉武死傷是也。

則板稷牲而下之注先卜帝牲養之有災更引稷牲卜之

為天牲養之凡當二卜爾復不吉不復郊疏廣雅釋言板

音義引字林云板引也與注義合隱元年傳板隱而立之注亦云板引也文選謝靈運還舊圖詩質質易板纏注板纏猶牽引也謂帝牲不吉則引稷牲當之也哀元年穀梁傳曰郊享道也貴其時大其禮其養牲雖小不備可也意雖稷牲合時得禮用之可也。郊特牲云帝牛不吉以為稷牛疏為猶注先卜至。而為帝牛蓋即定十五年牛死改卜牛之屬養牲之時已卜此改為帝牲之時又卜故何氏以為凡當二卜也。

帝牲在于滌三月注滌宮名養帝牲三年之處也謂之滌者

取其蕩滌潔清三牢者各主一月取三月一時足以充其

天牲疏注牲宮至潔清。郊特牲云帝牛必在滌三月注

馬者謂之瘦人繁露郊事對云帝牲在滌三月牲貴肥潔而不貪其大也凡養牲之道務在肥潔而已駒犢沐能勝芻豢之食莫如令食其母便鄭氏郊特牲目錄云以其記郊天用駢犢之養又注云犢者誠慤未有牝牡之忻是亦取其潔清之義也禮記曲禮云天子以犧牛諸侯以肥牛注犧純毛也肥養於滌也其實天子犧牛亦須在滌故祭義云天子諸侯必有養獸之官是也下云犧牲祭牲必於是取之周語楚語云觀射父云大者牛必在滌三月小者羊豕不過十日又禮器云三月繫七日戒三日宿慎之至也注繫牲于牢也戒散齊也宿致齊也時有祭祀之事先敬慎如此不敢切也周禮充人云掌繫祭祀之牲於五帝則繫于牢芻之三月享先王亦如之是也注三牢天牲。舊疏云春秋說文獨斷上云帝牲牢三月在外牢一月在中牢一月在明牢一月謂近堂也三月六月時已足肥矣徙之三月示其潔也哀元年穀梁傳我以六月上甲始厄牲十月上甲始繫牲十一月十二月雖

有變不道也然則六月即厄牲養之三月始繫于滌此三
月之中又以三牢遞養皆取其潔也十一月十二月牲雖
有變不道為其可以改卜也故傳又云待正月然後言牲
之變也

於稷者唯具是視注視其身體具無災害而已不特養于

宮所以降稷尊帝疏注視其至尊帝郊特牲云稷牛具

遭時又選可用也正義云遭時謂帝牲遭災之時既取稷

牲而用之其祀稷之牲臨時選其可者通義云謹案此謂

既取稷牲為帝牲則可以隨索稷牲不暇繫牢若其平吉

無變則稷牲固亦在滌矣正月迨郊而牲變猶得改卜者

正以養二之時此牲已在滌三月故耳若牛死又卜則不

及在滌不可以事上帝故不復卜也按禮曲禮云大夫以
索牛注索牛得而用之蓋稷牛唯具亦即大夫之索牛也

郊則芻為必祭稷注据郊者主為祭天疏注据郊至祭天也

迎長日之至也大報天而主日也是主為祭天

王者必以其祖配注祖謂后稷周之始祖姜嫄履大人迹所

生配配食也疏郊特牲云萬物本乎天本乎祖所以配

云禮不王不禘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而以其祖配之

文武之功起于后稷故推以配天也史記周本紀云后稷

名棄其母有邠氏女曰姜原為帝嚳元妃姜原出野

見巨人跡心忻然悅欲踐之踐之而身動如孕者居期而

生子以為不祥棄之隘巷馬牛過者皆避不踐徙置之林

中適會山林多人遷之而棄渠中冰上飛鳥以其翼覆薦
之姜嫄以為神遂收養長之是其事也詩疏引異義詩齊
魯韓春秋公羊說聖人皆無父感天而生左氏說聖人皆
有父謹按堯典以親九族即堯母慶都感赤龍而生堯
安得有九族而親之識云唐五廟知不感天而生駁曰
之聞也諸言感生得無父有父則不感生此皆偏見之
也商頌曰天命元鳥降而生商謂城籛吞鳥子生契是聖
人感生見經之明文劉媪是漢太上皇之妻感赤龍而生
高祖是非有父感生者耶且夫蒲盧之氣嫗桑蟲成為已
子憑乎天氣因人之精就而神之反不使子賢聖乎是則

然矣又何多怪禮記禮器云必先有事于類宮注先有事
於類宮告后稷也告天子之禮也器疏云孝經云郊祀
祀上帝于郊配以后稷天子之禮也器疏云孝經云郊祀
稷以配天喪服小記云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以其祖配
之周人出自靈威仰則以后稷配靈威仰也然則殷郊配
汁光紀夏郊祀白招矩與云故禮上事天下事地尊先
注配配食也荀子云故禮上事天天下事地尊先
而隆君師是禮之本也故王者天太祖注謂以配天也
太祖若周之后稷按凡祀典言配如句龍配社柱棄配稷
之屬皆配食也祭法注云禘郊祖宗謂祭祀以配食也
王者則曷為必以其祖配注據方父事天疏注據方父事天
母地故稱天子御覽引漢官儀父天母地為天下主

自內出者無匹不行注匹合也無所與會合則不行
自外至者無主不止注必得主人乃止者天道闇昧故推人

道以接之不以文王配者重本尊始之義也故孝經曰郊
祀后稷以配天宗祀文王於明堂以配上帝上帝五帝在
太微之中迭生子孫更王天下書改卜者善其應變得禮

也疏注必得至接之毛本推誤惟喪服小記注云禘大
者無主不止疏外至者天神也主者人祖也故祭以人祖
配天神也藝文類聚引白虎通云王者所以祭天何緣事
父以事天也祭天必以祖配自內出者無匹不行自外至
者無主不止故推其始祖配以賓主順天意也又巡守篇
云類祭以祖配不曰接者尊無二禮尊尊之義通義云此
通論祭有配食義自外至者謂天神地祇若稷配郊句龍
配食是也自內出者則若祔祭新鬼必以昭穆之類是也
注不以至上帝孝經聖治章文禮記大傳注引孝經
曰郊祀后稷以配天配靈威仰也宗祀文王於明堂以配

上帝汎配五帝也通典引鉤命決云郊祀后稷以配天地
祭天南郊就陽位祭地北郊就陰位后稷為天子宗武王
為五帝宗祭法云周人禘饗而郊稷祖文王而宗武王
此禘謂祭昊天於圜丘也祭上帝於南郊曰郊祭五帝
神於明堂曰祖宗按鄭氏之義以郊與圜丘所祭帝不
圜丘所祭者上帝五帝在太微之中迭生子孫更王天下
於下注云上帝五帝之祭為月令季秋大饗帝之祭鄭
與鄭氏同也明堂之祭為月令季秋大饗帝之祭鄭
言大饗者徧祭五帝也又曲禮大饗不問卜祭五帝於
明堂莫適下也是明堂大饗徧祭五帝兼五帝於
神以文武配之孝經主言嚴父故但及文王也祭法疏引
禘閔志云祭五帝於明堂五德之帝亦食焉又以文武配
之祭法祖文王而宗武王此謂合祭於明堂是也孝經注
用孔子傳說以郊謂圜丘祀天非其注宗祀於明堂乃尊文王
以配之蓋與何鄭同郊特牲云郊之祭也大報本反始也
天為物之本始祖為王者之本始后稷為始祖故推之配
天不以文也本始祖為王者之本始后稷為始祖故推之配
其先祖所由生謂郊祀天也王者之先祖皆感太微五帝

之精以生蒼則靈威仰赤則赤燥怒黃則含樞紐白則白
招矩黑則汁光紀皆用正歲之正月郊祭之蓋特尊焉正
義按師說引河圖云慶都感赤龍而生堯又云堯赤精舜
黃禹白湯黑文王蒼又元命包云夏白帝之子殷黑帝之
子周蒼帝之子是其王者皆感太微五帝之精而生也舊
疏云此五帝者即靈威仰之屬言在太微宮內迭王天下
即感精符云蒼帝之始二十八世滅蒼者翼也彼注云堯
翼之星精在南方其色赤滅翼者斗注舜斗之星精在中
央其色黃滅斗者參注云禹參之星精在西方其色白滅
參者虛注云湯虛之星精在北方其色黑滅虛者房注文
王房星之精在東方其色青五星之精是其義也禮記禮
器云故魯人將有事于上帝注上帝周所郊祀之帝謂蒼
帝靈威仰也魯以周公之故得郊祀上帝與周同又月令
祈穀於上帝注上帝太微之帝也疏以為春秋緯文太微
為天庭中有五帝座郊天各祭其所感帝殷祭汁光紀周
祭靈威仰也
注書改稷禮也。鄂本無也字善其應變得禮即上帝牲
不吉則板稷牲而卜之之禮也改卜之後牛死即不郊亦
得正也穀梁傳曰事之變也事變者而處之得正也通義
云屬天王崩而卜郊牛不為讖者繁露說之曰春秋之義

國有大喪止宗廟之祭而不止郊祭不敢以父母之喪廢
事天地之禮也父母之喪至哀痛悲苦尚不敢廢郊也
足以及廢郊者故其在禮亦曰喪者不祭唯祭天為越第而
行事按繁露語見郊祭篇又郊祀篇云郊祭最大也春秋
譏喪祭不譏喪郊郊不辟喪尚不辟况他物

葬匡王疏

舊疏云天子記崩不記葬今而書者正以去年午
者不書葬此何以書不及時書過時書我有往者書此未
滿七月所謂不及時書也

天子記崩不記葬今而書者正以去年午
者不書葬此何以書不及時書過時書我有往者書此未
滿七月所謂不及時書也